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B 座))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200 亿元
发行金额	不超过 20 亿元
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主体 AAA/债项 AAA
增信情况	无

签署日期: 2022 年 1 月 14 日

##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重大事项说明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本期债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存在以下不同于普通公司债券的特殊发行事项：

1、债券期限及品种：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2、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定价流程：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300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品种一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250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250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

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品种二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3、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4、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5、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期债券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减少注册资本。

6、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

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期债券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减少注册资本。

7、发行人赎回选择权：（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8、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

若发行人选择行使续期选择权、递延利息支付权以及赎回选择权等相关权利，则会造成本期债券本息支付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9、税务处理：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本期债券按照债券利息适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政策，即：投资方取得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属于股息、红利性质，按照现行企业所得税政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其中，发行方和投资方均为居民企业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可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规定；同时发行方支付的永续债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本期债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特有风险包括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风险、利息递延支付的风险、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的风险、资产负债率波动的风险、净资产收益率波动风险、会计政策变动等风险，具体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

二、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17,702,920.02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为 1,152,565.70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算术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三、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根据联合资信对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资信关注到发行人所处水泥行业水泥价格及原燃料价格波动，发行人商誉规模较大，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侵蚀较大及本期债券的特殊条款设置等因素对公司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因宏观环境变化等因素导致发行人经营情况及信用水平恶化，将会对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经联合资信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仍有可能由于种种原因，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发生负面变化，这将对本期债券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联合资信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联合资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四、债券属于利率敏感型投资品种，市场利率变动将直接影响债券的投资价值。债券作为一种固定收益类产品，其二级市场价格一般与市场利率水平呈反向变动。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环境、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因而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

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注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市场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六、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专业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也将仅限于专业投资者范围内交易流通。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八、发行人主要经营水泥、新材料、工程服务三大主营业务。公司经营容易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和产业政策调控的影响，在当前宏观经济增速逐步下降和产业结构调整的背景下，与宏观经济关联程度较高的部分业务板块可能会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发行人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未来销售资金不能及时回笼、融资渠道不畅或不能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时兑付。

九、近年来公司存货保持较高水平，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规模均超过 150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033,556.79 万元，其中原材料为 924,153.48 万元，库存商品为 636,390.28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1,878.43 万元，占

2020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的 3.41%，计提跌价准备比例较小。由于原材料及产成品的价格呈波动状态，未来若原材料以及产成品价格大幅下降，公司可能面临存货跌价损失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十、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趋势。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75%、66.10%、63.74% 和 63.74%，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呈明显下降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流动比率分别为 0.74、0.81、0.82 和 0.83，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0.70、0.71 和 0.7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虽呈逐年上升趋势，但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为 19,486,794.39 万元（未包含已发行永续中票和可续期公司债），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短期债务为 10,696,565.31 万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54.89%，发行人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对利息的覆盖能力方面，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89、5.19 和 6.36，整体来看，公司 EBITDA 对利息支出的覆盖程度较好。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符合行业现状，但如果未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继续提高，公司将会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十一、公司的补助收入主要是增值税返还、财政补贴、财政奖励以及政府给予的其他补助资金等，2017 年起在“营业外收入”科目及“其他收益”科目均有涉及。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政府补助收入金额分别为 226,848.42 万元、249,519.02 万元和 262,310.85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11.13%、9.08% 和 8.73%；其中增值税返还分别为 137,497.59 万元、116,128.99 万元和 126,404.74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4%、4.23% 和 4.21%。对于政府补助收入，除增值税返还外，其他补贴收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政府补助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十二、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080,020.24 万元、4,109,091.35 万元、4,417,961.62 万元和 5,350,211.85 万元，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919,229.32 万元，但公司未来一定程度上仍可能面临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十三、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7,236.37 万元、739,938.60 万元、511,144.43 万元和 521,523.60 万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2.38%、1.66%、1.12% 和 1.07%，主要为增值税退税款、工程备用金、采购备用金、预付股权款定金、各类保证金等。截至 2020 年末，公司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为 70,801.10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14.04%。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77,777.58 万元，但公司未来一定程度上仍可能面临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十四、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余额分别为 4,357,943.76 万元、3,782,249.26 万元、3,322,639.26 万元和 3,518,642.9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99%、8.48%、7.30% 和 7.21%，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主要为公司水泥板块实施联合重组而产生的。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323,669.93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393,958.55 万元，主要为下属子公司因水泥转型升级产能置换以及政府拆除、环保原因拆除等原因计提了较多减值准备所致。如未来水泥行业不景气，公司在一定程度上会可能面临商誉减值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发行人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相关资产业绩表现未达预期或经营状况不佳，将可能引起公司的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五、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12,276.25 万元、25,748,151.72 万元、25,895,353.21 万元和 12,402,093.28 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2,131,943.79 万元、2,953,461.15 万元、3,049,256.57 万元和 1,743,113.03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0.92%、31.23%、27.35% 和 26.01%。近年来，公司经营情况逐年好转，但毛利率水平有所降低。若未来水泥行业持续不景气，水泥价格低迷，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六、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4,853,078.12 万元、6,334,765.04 万元、6,422,951.97 万

元和 1,576,661.30 万元。受宏观经济因素和外部经营环境的影响，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有所波动，可能导致公司阶段性出现流动性风险，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十七、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702,796.12 万元、-2,658,032.25 万元、-2,649,422.26 万元和 -1,650,932.44 万元。近年来发行人资本支出有所波动，但由于转型升级支出、少量联合重组支出以及公司进行降耗、环保等技术改造，未来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十八、公司为中国建材集团核心子公司，拥有多家合营、联营公司及关联企业，202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交易总额为 142,768.56 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总额为 189,157.63 万元。目前发行人与关联方间的交易均以市场化定价，但未来公司关联交易的交易量合理性和定价公允性等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可能会致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

十九、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75%、66.10%、63.74% 和 63.74%，资产负债率基本维持稳定且近三年保持稳步降低的趋势。发行人目前存续于 2019 年 10 月发行的 20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2017 年 10 月、2018 年 6 月、2018 年 8 月、2018 年 10 月、2019 年 1 月、2020 年 3 月、2020 年 10 月、2020 年 11 月、2021 年 5 月、2021 年 6 月、2021 年 7 月累计发行的 146 亿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计入所有者权益，利息支出从未分配利润中扣减，因此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降低，净利润水平有所提高。但未来发行人在有权赎回永续中期票据时行权，或可续期公司债券行使可续期选择权时不行权，将导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上升。因此，永续中期票据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将使发行人面临资产负债率及净利润水平波动的风险。

二十、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82%、12.84%、13.70% 和 15.48%。发行人权益属性永续中期票据、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募集资金计入所有者权益，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而权益属性永续中期票据、可续期公司债券的赎回，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

收益率的上升。因此，权益属性永续中期票据、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及赎回将使发行人面临净资产收益率波动的风险。

二十一、目前，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相关规定，永续中期票据、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在满足特定要求的情况下，可作为权益性工具进行会计核算。若未来会计准则或会计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已发行的永续中期票据、可续期公司债券不再计入权益科目，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从而导致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等财务指标波动，影响发行人后续融资安排。

二十二、2008 年以来，发行人响应国家号召，致力于联合重组，不断联合重组水泥企业，产能持续快速扩展。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联合重组水泥企业数百家，水泥产能约 5.14 亿吨。但被收购企业收购前存在的对外担保、潜在纠纷、诉讼及债务违约、以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未能及时回收，都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三、本期债券仅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专业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也将仅限于专业投资者范围内交易流通。

二十四、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为本次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二十五、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

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同意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了任何判断。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十六、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及其关联方可以通过自主决策、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认购本期债券。

二十七、2017年9月8日，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订立合并协议，约定中国建材股份拟采用换股吸收合并的方式与中材股份进行合并，即中国建材股份将向中材股份换股股东发行中国建材股份H股及中国建材股份非上市股，换股比例为每1股中材股份H股和非上市股可以分别换取0.85股中国建材股份H股和非上市股，并且拟发行的H股股票将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在换股后，中材股份H股将从香港联交所退市，中材股份将被注销法人资格，中材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将由中国建材股份承接与承继。本次中国建材股份吸收合并中材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合并”）为“两材合并”下两家香港上市公司的整合，此举将实现强强联合、优势互补以及资源优化配置，从而进一步提升中国建材股份在全球建材行业的竞争力。

2017年9月8日，本次合并及相关事项分别获得中国建材股份和中材股份董事会批准。2017年12月6日，中国建材股份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2017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批准本次合并；同日，中材股份召开的股东特别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中国建材股份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

香港联交所已有条件批准中国建材股份拟发行作为换股对价的中国建材股份H股上市，该批准须以本次合并的所有其他条件达成为前提。中国建材股份已收到商务部反垄断局的《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断审查[2017]第73号），根

据该通知，经审查后反垄断局决定不禁止本次合并，本次合并可从该通知发布之日起实施。中国证监会已豁免因本次合并对在深交所、上交所上市的中材股份子公司已发行股份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次合并已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1203 号）批准。为本次合并之目的，中国建材股份和中材股份已经向根据当地法律的规定需要在本次合并完成之前进行反垄断申报的国家提交了反垄断申报，并且已经从这些国家的反垄断审查机构获得或被视为获得有关本次合并的所有必要的批准或通过相关等候期届满而没有遭到反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就本次合并作出了《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82 号），核准中国建材股份增发不超过 989,525,898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香港联交所已批准中材股份 H 股于联交所退市，自 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4 时整起生效。2018 年 5 月 2 日，中国建材股份于香港联交所发布公告，宣告中国建材股份与中材股份合并的 H 股换股及非上市股换股已完成，中材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将由中国建材股份承接与承继。截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7 中材 01”、“17 中材 02”、“17 中材 03”（债券代码分别为：136888.SH、136977.SH、143328.SH）发行人信息已完成变更，变更后发行人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保持不变。2018 年 5 月 21 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债务承继确认书》，确认已完成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债务承继操作，“15 中材 MTN001”债券代码和债券简称均维持不变，由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原发行条款和条件履行相关义务。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取得新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0003495Y。2019 年 10 月 25 日，中材股份完成工商注销，本次合并事项已告完成（仅限于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上述合并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十八、为推动解决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7 月与下属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一项建议出售事宜签订合

作意向书。发行人拟向天山水泥出售公司的若干水泥资产业务，代价拟为天山水泥发行的新股份或该等新股份及现金。建议重组完成后，发行人预计仍为天山水泥的控股股东。2020 年 8 月 7 日，中国建材与其 A 股上市的附属公司（即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77.SZ，股票简称“天山股份”）订立了一份示意性的资产购买协议，有关中国建材拟出售其分别于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及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代价为天山水泥发行予中国建材的股份。同日，天山水泥与 27 名南方水泥或西南水泥（视情况而定）的少数股东分别订立了一份示意性的资产购买协议，有关天山水泥拟向该独立卖方收购其于南方水泥或西南水泥（视情况而定）的股权，代价为天山水泥发行予该独立卖方的股份。此外，天山水泥拟于建议重组完成后进行新股配售。

2021 年 3 月 2 日，发行人与天山水泥订立了中国建材补充协议，以协议重组的对价。同日，天山水泥与各独立卖方（除了排除卖方）分别订立了一份其他补充协议，以协议买断交易的对价。

2021 年 3 月 23 日，发行人举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中国建材示意性协议、中国建材补充协议，以及重组及其附带或与之相关的所有其他事宜。该议案所获得的赞成票数超过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并就议案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普通决议案通过。

2021 年 8 月 10 日，发行人与天山水泥订立一份业绩承诺补充协议（业绩承诺补充协议），以向天山水泥提供有关目标公司之业绩承诺，以推动重组的顺利进行。

2021 年 9 月 9 日，天山水泥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就重组及买断交易发出的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6 日的《关于核准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21 号)，核准天山水泥向发行人及独立卖方（排除卖方除外）发行股份以购买相关资产。

2021 年 9 月 29 日，天山水泥披露《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中联水泥、南方水泥、西南水泥及中材

水泥相关股权均已过户登记之天山水泥名下。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发行人披露《有关水泥资产的重组的最新进展》，截至公告披露之日，转让标的股权予天山水泥已获完成。

2021 年 11 月 1 日，发行人披露公告，天山股份根据重组及买断交易发行的 7,300,082,968 股对价股份的登记已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受理，而该等对价股份将在 2021 年 11 月 2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人将适时就交易后续事项进一步公告。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0 月与下属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国际”）针对一项建议收购事宜签订合作意向书。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研究总院”）、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拟向发行人出售其于各标的公司的股权，代价为现金及中材国际发行的新股份。建议重组完成后，发行人预计仍为中材国际的控股股东。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发行人、建材研究总院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与发行人的 A 股上市下属子公司中材国际订立了中国建材示意性协议，有关中国建材、建材研究总院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拟出售其于各标的公司的股权予中材国际，代价为现金及中材国际发行的新股份。同日，中材国际与各独立卖方订立了一份其他示意性协议，有关中材国际拟收购该独立卖方于南京凯盛的股权，代价为现金。

2021 年 2 月 9 日，发行人、建材研究总院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与中材国际订立了中国建材补充协议，以协定于重组下与其相关的交易的对价。同日，中材国际与各独立卖方订立了一份其他补充协议，以协定于重组下与其相关的交易的对价。

2021 年 7 月 30 日，中材国际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及每一独立卖方各自签订了一份第二次补充协议（第二次补充协议），以协定处理南京凯盛的一项投资遗留事项。同日，发行人、建材研究总院及中国建材国际工程与中材国际订立了一份第三次补充协议（第三次补充协议），以协定经修订的有关过渡期实现的盈利或亏损的条款。

2021 年 9 月 18 日，中材国际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就重组发出的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的《关于核准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3032 号），核准中材国际向发行人、中国建材国际工程及建材研究总院发行股份以购买相关资产。

2021 年 9 月 25 日，中材国际披露《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北京凯盛、南京凯盛及中材矿山相关股权已过户至中材国际名下。发行人将适时就交易后续事项进一步公告。

2021 年 11 月 2 日，中材国际披露《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股份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为购买北京凯盛、南京凯盛及中材矿山相关股权发行的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二十九、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公司 2021 年未经审计的三季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5,033.18 亿元，净资产为 1,821.73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3.81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971.80 亿元，实现净利润 212.66 亿元。2021 年 1-9 月发行人总体经营状况平稳，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目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说明 .....	2
目录 .....	16
释义 .....	18
专项名词释义 .....	2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2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二、认购人承诺.....	30
第二节 发行人信用情况 .....	31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31
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3
三、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33
四、发行人资信情况.....	36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48
一、发行人概况.....	48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49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3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54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57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58
七、发行人组织结构及公司治理.....	74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4
九、发行人经营状况.....	106
十、发行人报告期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71
十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或担保的情况.....	171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72
十三、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安排.....	180
<b>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181</b>
一、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81
二、合并报表的范围变化.....	194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5
四、有息债务情况.....	240
五、其他事项.....	241
<b>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249</b>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249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49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250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和监管 .....	250
五、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251
六、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51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中国建材股份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控股股东/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通过有权机构决策，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人民币2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即“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
本期债券	指	即“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债券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
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公开发行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公开发行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承销团
余额包销	指	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按承销协议约定在规定的发售期结束后将剩余债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发行而制作的《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发行而制作的《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2月颁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登记托管机构/中证登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简称		释义
专业投资者	指	相关法律规定的专业投资者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签订的《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之承销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的《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发行而制定的《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审计机构/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联合资信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嘉源律所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章程，即《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截至目前	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中联水泥	指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南方水泥	指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北方水泥	指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西南水泥	指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中材水泥	指	中国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天山股份/天山水泥	指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建材	指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祁连山控股	指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祁连山	指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新建材	指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巨石	指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3月更名为“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科技	指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金晶	指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中国复材	指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高新	指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国际	指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工程/中国建材国际工程	指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矿山	指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中建材投资	指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标准砂	指	厦门艾思欧标准砂有限公司
中建材控股	指	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巨石集团	指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中材股份	指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Germano案	指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区联邦法院对泰山石膏做出缺席判决，要求其向七处物业的业主赔偿2,758,356.52美元及自2010年5月起计算的利息的案件

简称		释义
Dragas案	指	美国弗吉尼亚州巡回法院已就对泰山石膏审理并判决泰山石膏赔偿4,009,892.43美元和判决前利息96,806.57美元，及自2013年6月计算的利息的案件
Lennar案	指	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Lennar Homes, LLC和U.S. Home Corporation在美国佛罗里达州迈阿密-戴德县第十一巡回法院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等多家中国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诉讼的案件
Meritage案	指	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Meritage Homes of Florida, Inc.在美国佛罗里达州李县第二十司法巡回法院针对北新建材、泰山石膏提起诉讼的案件
Allen案	指	泰山石膏及其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与Allen等原告达成和解的案件
Amorin案	指	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及其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与Amorin案原告人达成和解的案件
泰山石膏	指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日	指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的日期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专项名词释义

简称		释义
水泥	指	粉状水硬性无机胶凝材料，加水搅拌后成浆体，能在空气中或水中硬化，并能把砂、石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坚固耐久，广泛应用于土木建筑、水利、国防等工程
熟料	指	原料经粉磨成生料，煅烧后的熔块，为水泥的半成品
商品混凝土	指	由胶凝材料（如水泥）、水和骨料等按适当比例配制，经混合搅拌，硬化成型的一种人工石材以硅酸钙为主的硅酸盐水泥熟料，5%以下的石灰石或粒化高炉矿渣，适量石膏磨细制成的水硬性胶凝材料
原燃材料	指	原材料及燃料
余热发电	指	利用生产过程中多余的热能转换为电能的技术，余热发电不仅节能，还有利于环境保护
新型干法水泥	指	采用窑外分解新工艺生产的水泥。其生产以悬浮预热器和窑外分解技术为核心，采用新型原料、燃料均化和节能粉磨技术及装备，全线采用计算机集散控制，实现水泥生产过程自动化和高效、优质、低耗、环保
石膏板	指	目前工业与民用建筑内部装修广泛采用的一种材料。是以天然石膏或电厂废弃物脱硫石膏为主要原料，煅烧为建筑石膏后加入少量添加剂与水搅拌，连续浇注在两层护面纸之间，再经过凝固、干燥而成的一种轻质建筑板材，具有质轻、高强、防火、便于加工等特点，可与轻钢龙骨及其它配套材料组成吊顶或轻质隔墙
矿棉板	指	矿棉装饰吸音板，以粒状棉为主要原料，加适量的添加剂，经成型、干燥、压花、饰面等工序加工而成，具有吸声、不燃、隔热、装饰等性能。该产品独特的空隙结构能控制和调整混响时间，改善室内音质，广泛用于各种建筑吊顶，贴壁的室内装修
轻钢龙骨	指	以冷轧连续热镀锌钢带为原料，经冷弯轧制成一定规格的薄壁型钢，用来作为墙体和吊顶结构的受力构件以及连接建筑结构的连接构件，广泛应用于建筑物内部装修
护面纸	指	以废纸及废纸板为主要原料，通过脱墨、制浆等工序所生产的特种纸张，主要用于生产石膏板，护面纸与石膏浆的充分结合，能够保证石膏板的强度
脱硫石膏	指	使用石灰石加水制成浆液对含硫燃料（煤、油等）燃烧后产生的烟气进行脱硫净化处理后，得到的工业副产品。主要成分和天然石膏一样，其物理、化学特性和天然石膏具有共同的规律。排烟脱硫是为了减少排入大气中的SO <sub>2</sub> 的含量，以治理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
风电叶片	指	风力发电机的可旋转叶片，是一个复合材料制成的薄壳结构，其重量的90%以上由复合材料组成，结构上分根部、外壳、龙骨三个部分，每台发电机一般有三支叶片
玻璃钢缠绕类产品	指	采用纤维缠绕工艺生产的玻璃钢管道、夹砂玻璃钢管道、储罐、现场缠绕储罐、附件制品、脱硫制品、高压玻璃钢管道等产品
PVC复合地板	指	采用聚氯乙烯材料生产的地板，广泛应用于医院、学校、办公楼、实验室、商业场所和家居等场所，能够吸收冲击缓解膝盖疲劳、提供舒适脚感

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2021 年 3 月 26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总裁或财务总监，在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发行额度范围内，决定公司发行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950 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

2021 年 5 月 14 日，发行人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发行人在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之可发行范围内一批或分批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并授权董事会及/或其转授权人处理与发行该等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所有事宜。

2021 年 7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会转授权人士陈学安先生签署了《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决定》，决定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1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2917 号）。

####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期限及品种：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

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4、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5、发行规模：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6、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9、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定价流程：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品种一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

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品种二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10、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11、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应在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12、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期债券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减少注册资本。

13、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

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期债券的证券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减少注册资本。

14、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15、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1）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

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同时提供以下文件：

- 1) 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
- 2) 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纳或补缴税款的独立意见书，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下，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2）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

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 由发行人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符合提前赎回条件；

2)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于会计准则改变而影响公司相关会计条例的情况说明，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

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

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

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16、会计处理：根据《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 号）等有关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

17、付息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1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19 日。

19、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20、付息日：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每年的 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利率计算复息）。

21、本金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

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2、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2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4、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6、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拟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在履行程序合规且报价公允的情况下也可以参与本期债券的认购。

28、配售规则：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申购利率相同且在该利率上的所有申购不能获得足额配售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专业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2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30、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31、质押式回购安排：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3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息债务。

33、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银行账户：03003395118

34、税务提示：根据《关于永续债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4 号），本期债券按照债券利息适用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政策，即：投资方取得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属于股息、红利性质，按照现行企业所得税政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其中，发行方和投资方均为居民企业的，永续债利息收入可以适用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免征企业所得税规定；同时发行方支付的永续债利息支出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网下投资者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并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2）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品种一：2.70%-3.70%，品种二：3.00%-4.00%，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票面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确定。

### （3）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2022年1月17日（T-1日）。参与询价的专业投资者必须在2022年1月17日（T-1日）14:00至17:00之间将《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如遇特殊情况，簿记管理人可适当延长簿记时间。

### （4）询价办法

#### ①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可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

#### ②提交申购单

参与利率询价的专业投资者应在2022年1月17日（T-1日）14:00至17:00之间将如下文件传真至主承销商处。

#### ③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2022年1月18日（T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及超额配售安排。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 2、分销安排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原则如下：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

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等比例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 3、缴款和结算安排

获得配售的专业投资者应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2022年1月19日（T+1日）12:00前足额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 4、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债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债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 5、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第二节 发行人信用情况

### 一、报告期历次主体评级、变动情况及原因

2008年5月4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发行人的首次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正面；根据中诚信国际于2009年3月10日出具的跟踪评级，中诚信国际将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诚信国际于2011年8月5日出具的跟踪评级，中诚信国际将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1年6月7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首次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3年9月18日，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对发行人的首次主体评级为AA。

2016年10月9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首次主体评级为AAA。

2017年7月4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首次主体评级为AAA。

**表：发行人主体历史评级情况**

评级标准	发布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机构
主体评级	2021-07-29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1-07-02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1-06-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21-06-21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1-05-31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1-05-13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1-05-13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1-04-07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0-10-26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评级
主体评级	2020-09-3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评级
主体评级	2020-09-02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0-07-31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0-07-06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评级
主体评级	2020-06-29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0-06-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20-06-18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评级
主体评级	2020-04-02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20-02-24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评级

主体评级	2020-01-07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9-09-27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9-08-3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8-09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8-06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9-07-26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7-23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9-07-01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9-06-26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9-06-21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5-3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4-23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9-03-25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2-28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9-01-14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11-06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10-3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8-10-12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10-08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8-09-14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8-07-3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06-22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06-21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8-06-08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8-06-05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05-23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04-1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03-06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8-01-30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7-09-27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7-07-27	AAA	稳定	维持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7-07-04	AAA	稳定	首次	联合信用
主体评级	2017-06-26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6-10-09	AAA	稳定	首次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2016-08-22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6-07-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6-06-28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6-06-24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6-04-22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5-08-20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5-07-23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5-06-29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4-09-28	AA	稳定	维持	中债资信

主体评级	2014-07-11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4-06-30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4-06-26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3-10-09	AA	稳定	维持	中债资信
主体评级	2013-09-18	AA	稳定	首次	中债资信
主体评级	2013-06-28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3-06-27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2-10-25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2-06-29	A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2-06-2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2-02-27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1-11-18	AAA	稳定	维持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1-08-05	AAA	稳定	调高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11-06-07	AAA	稳定	首次	大公国际
主体评级	2010-07-29	AA+	稳定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09-03-10	AA+	稳定	调高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08-11-28	AA	正面	维持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08-05-04	AA	正面	首次	中诚信国际

## 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三、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 （一）评级结论和标识含义

联合资信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联合资信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表明本期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大型建材央企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核心的产业平台和旗舰上市公司，其主营业务水泥产品、新材料和工程服务业务均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公司水泥产品、商品混凝土、石膏板和风机叶片等核心产品产能居于世界第一位。近年来，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升，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持续增长态势。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水泥

价格存在波动风险，商誉规模较大等因素对公司信用状况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

本期债券具有公司续期选择权、票面利率重置及利息递延累积等特点。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和 EBITDA 对本期债券的保障能力很强。

未来，公司凭借产品及规模优势，经营规模及盈利能力将保持良好水平，公司在全球建材行业的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主体偿债风险极低，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安全性极高。

## 1、优势

(1) 竞争实力极强，市场地位突出。公司是全国最大的建材生产企业，产品多元，其水泥产品、商品混凝土、石膏板、风机叶片等各主要产品产能世界领先，规模优势突出。

(2) 经营情况良好。2018-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保持增长，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3) 经营获现能力强。2018-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长，收入实现质量高，经营获现能力强。

(4) 债务负担持续下降，偿债能力强。2018-2020 年，公司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持续下降，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持续增长，融资渠道通畅，整体偿债能力强。

## 2、关注

(1) 水泥价格及原燃料价格波动风险。2018 年以来，水泥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水泥业务，动力煤为公司重要燃料，占公司成本比例较大，未来国内经济增长情况及行业需求情况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水泥价格和动力煤价格存在波动的可能；易对公司稳定盈利造成一定影响。

(2) 商誉规模较大，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影响较大。公司因联合重组形成的商誉规模较大，存在一定的商誉减值风险；公司部分应收类款项账龄较长，计

提坏账准备规模较大；2018—2020年，资产减值损失规模波动增长，分别为62.26亿元、101.60亿元和98.51亿元，对利润影响较大。

(3)本期债券条款设置上区别于普通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具有公司续期选择权、票面利率重置及利息递延累积等特点，且一旦出现递延，累计利息支出将大于普通债券分期支付压力。

### (三)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次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就该事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变化情况作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对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联合资信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联合资信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 四、发行人资信情况

###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与多家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贷业务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公司良好的还贷纪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在各银行的授信额度总计为 3,161.14 亿元，未使用额度 1,605.15 亿元，占授信总额的 50.78%，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020年末公司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银行	授信总额	未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占授信总额比重
交通银行	376.72	202.72	6.41
建设银行	331.10	150.46	4.76
农业银行	300.29	97.14	3.07
中国银行	251.45	137.15	4.34
进出口银行	195.29	94.50	2.99
浦发银行	190.90	93.92	2.97
兴业银行	156.69	114.19	3.61
招商银行	138.84	62.37	1.97
邮储银行	113.85	64.33	2.04
中信银行	110.98	64.14	2.03
民生银行	108.59	66.70	2.11
其他	886.44	457.53	14.47
<b>合计</b>	<b>3,161.14</b>	<b>1,605.15</b>	<b>50.78</b>

注：\*由于发行人的授信银行较多，故除一些授信额度较大的银行单列以外，授信额度较小的银行用“其他”表示。

### （二）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在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发生业务往来时，不存在因未按期履行合同而遭受重大处罚及诉讼的行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不诚信行为，商业信用良好。

### （三）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偿付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如下表所示，总额 790.5976 亿元。其中公司债 487.88 亿元，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协会主管债务融资工具类产品 283.00 亿元，证监会主管 ABS 产品 19.72 亿元。

**表：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年、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发行人	权益属性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4A	15	2019-10-21	3+N
	权益属性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4B	5	2019-10-21	5+N
	中期票据	20 中建材 MTN003	10	2020-7-9	5
	中期票据	20 中建材 MTN002	10	2020-4-15	5
	中期票据	20 中建材 MTN001	15	2020-1-15	3
	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3	10	2019-8-15	3
	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2	20	2019-7-8	3
	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1	20	2019-4-30	3
	公司债	21 建材 08	7	2021-11-4	5
	公司债	21 建材 07	13	2021-11-4	3
	公司债	21 建材 05	10	2021-10-14	3
	公司债	21 建材 04	10	2021-8-5	5
	公司债	21 建材 03	10	2021-8-5	3
	公司债	21 建材 Y7	10	2021-7-12	3+N
	公司债	21 建材 Y4	10	2021-6-15	2+N
	公司债	21 建材 Y2	10	2021-5-24	3+N
	公司债	21 建材 Y1	10	2021-5-24	2+N
	公司债	21 建材 01	20	2021-4-15	3
	公司债	20 建材 Y6	10	2020-11-5	3+N
	公司债	20 建材 Y5	20	2020-11-5	2+N
	公司债	20 建材 Y2	20	2020-10-19	2+N
	公司债	20 建材 01	15	2020-3-9	5
	公司债	20 建材 Y1	10	2020-3-2	5+N
	公司债	19 建材 14	7	2019-9-16	10
	公司债	19 建材 12	8	2019-9-16	3
	公司债	19 建材 11	8	2019-8-19	5
	公司债	19 建材 09	23	2019-8-5	10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公司债	19 建材 07	12	2019-6-10	3
	公司债	19 建材 05	5	2019-4-8	3
	公司债	19 建材 03	10	2019-3-11	3
	公司债	19 建材 Y1	15	2019-1-23	3+N
	公司债	19 建材 02	5	2019-1-21	5
	公司债	19 建材 01	5	2019-1-21	3
	公司债	18 建材 12	6	2018-11-15	5
	公司债	18 建材 Y6	8	2018-10-22	5+N
	公司债	18 建材 Y4	5	2018-8-13	5+N
	公司债	18 建材 10	7	2018-8-9	5
	公司债	18 建材 08	10	2018-7-16	5
	公司债	18 建材 06	5	2018-6-14	5
	公司债	18 建材 Y2	3	2018-6-7	5+N
	公司债	18 建材 04	4	2018-4-23	5
	公司债	17 中材 03	5	2017-10-18	7
	公司债	17 建材 Y2	15	2017-10-16	5+N
	公司债	17 建材 02	10	2017-7-17	5+2
	公司债	17 中材 02	2.88	2017-4-5	3+2
	超短期融资券	21 联合水泥 SCP005	10	2021-11-2	0.6575
	超短期融资券	21 联合水泥 SCP004	10	2021-11-1	0.7397
	超短期融资券	21 联合水泥 SCP003	10	2021-10-14	0.5151
	超短期融资券	21 联合水泥 SCP002	10	2021-10-12	0.4466
	超短期融资券	21 联合水泥 SCP001	10	2021-7-6	0.737
	中期票据	20 联合水泥 MTN002	10	2020-11-13	3
	中期票据	20 联合水泥 MTN001	10	2020-8-28	3
	证监会主管 ABS	21 中联 A1	0.6677	2021-12-22	0.5781
	证监会主管 ABS	21 中联 A2	7.0170	2021-12-22	1.8466
	证监会主管 ABS	21 中联 B	2.7653	2021-12-22	1.8466
	公司债	21 南方 01	12	2021-4-9	3
	公司债	21 南方 02	8	2021-4-9	5
	公司债	21 南方 03	7	2021-6-15	3
	公司债	21 南方 05	8	2021-8-9	3
	公司债	21 南方 06	15	2021-8-9	5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年)
	公司债	17 南水 04	2	2017-8-3	5
	公司债	17 南水 02	2	2017-4-25	5+2
	中期票据	19 南方水泥 MTN003	10	2019-8-20	3
	中期票据	19 南方水泥 MTN002	10	2019-7-15	3
	中期票据	19 南方水泥 MTN001	10	2019-6-10	3
西南水泥	中期票据	21 西南水泥 MTN001	5	2021-8-23	3
	中期票据	20 西南水泥 MTN001	5	2020-8-10	3
	中期票据	19 西南水泥 MTN003	10	2019-8-19	3
	中期票据	19 西南水泥 MTN002	10	2019-7-22	3
	中期票据	19 西南水泥 MTN001	10	2019-6-17	3
	公司债	21 西南 02	6	2021-4-22	5
	公司债	21 西南 01	14	2021-4-22	3
	公司债	20 西南 01	5	2020-6-8	3
中材科技	中期票据	21 中材科技 MTN002	10	2021-8-16	3
	中期票据	21 中材科技 MTN001	8	2021-1-22	3
	公司债	21 中材 01	10	2021-3-22	3
建材国际	中期票据	21 中建国际 MTN001	5	2021-7-23	3
	公司债	18 中凯 02	9.9985	2018-10-18	3+2
	公司债	18 中凯 01	10	2018-6-11	3+2
	证监会主管 ABS	PR 建材 1A	8.3116	2019-8-20	0.0744
	证监会主管 ABS	19 建材 1B	0.9575	2019-8-20	2.8411
中材国际	超短期融资券	21 中材国工 SCP006	15	2021-10-21	0.2466
	公司债	21 国工 01	5	2021-9-10	3
北新建材	公司债	21 北新 G1	10	2021-10-27	3
合计			790.5976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本级已发行尚未偿付的直接融资债务总额468.88亿元。其中公司债363.88亿元，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主管债务融资工具类产品105.00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发行人本级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年、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
------	------	------	------	-----	------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
交易所	公司债	21 建材 08	7	2021/11/4	5
	公司债	21 建材 07	13	2021/11/4	3
	公司债	21 建材 05	10	2021/10/14	3
	公司债	21 建材 04	10	2021/8/5	5
	公司债	21 建材 03	10	2021/8/5	3
	公司债	21 建材 Y7	10	2021/7/12	3+N
	公司债	21 建材 Y4	10	2021/6/15	2+N
	公司债	21 建材 Y2	10	2021/5/24	3+N
	公司债	21 建材 Y1	10	2021/5/24	2+N
	公司债	21 建材 01	20	2021/4/15	3
	公司债	20 建材 Y6	10	2020/11/5	3+N
	公司债	20 建材 Y5	20	2020/11/5	2+N
	公司债	20 建材 Y2	20	2020/10/19	2+N
	公司债	20 建材 01	15	2020/3/9	5
	公司债	20 建材 Y1	10	2020/3/2	5+N
	公司债	19 建材 14	7	2019/9/16	10
	公司债	19 建材 12	8	2019/9/16	3
	公司债	19 建材 11	8	2019/8/19	5
	公司债	19 建材 09	23	2019/8/5	10
	公司债	19 建材 07	12	2019/6/10	3
	公司债	19 建材 05	5	2019/4/8	3
	公司债	19 建材 03	10	2019/3/11	3
	公司债	19 建材 Y1	15	2019/1/23	3+N
	公司债	19 建材 02	5	2019/1/21	5
	公司债	19 建材 01	5	2019/1/21	3
	公司债	18 建材 12	6	2018/11/15	5
	公司债	18 建材 Y6	8	2018/10/22	5+N
	公司债	18 建材 Y4	5	2018/8/13	5+N
	公司债	18 建材 10	7	2018/8/9	5
	公司债	18 建材 08	10	2018/7/16	5
	公司债	18 建材 06	5	2018/6/14	5
	公司债	18 建材 Y2	3	2018/6/7	5+N
	公司债	18 建材 04	4	2018/4/23	5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公司债	17 中材 03	5	2017/10/18	7
	公司债	17 建材 Y2	15	2017/10/16	5+N
	公司债	17 建材 02	10	2017/7/17	5+2
	公司债	17 中材 02	2.88	2017/4/5	3+2
<b>公司债合计</b>			<b>363.88</b>		
交易商协会	权益属性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4A	15	2019/10/21	3+N
	权益属性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4B	5	2019/10/21	5+N
	中期票据	20 中建材 MTN003	10	2020/7/9	5
	中期票据	20 中建材 MTN002	10	2020/4/15	5
	中期票据	20 中建材 MTN001	15	2020/1/15	3
	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3	10	2019/8/15	3
	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2	20	2019/7/8	3
	中期票据	19 中建材 MTN001	20	2019/4/30	3
<b>协会产品合计</b>			<b>105</b>		
<b>合计</b>			<b>468.88</b>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全部债券均按时还本付息，不存在违约、展期的情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注册 TDFI 不限制额度外，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目前仍合计有 278 亿小公募公司债额度、50 亿可续期公司债额度、127 亿元中期票据额度、30 亿元短期融资券额度及 519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已获批尚未发行。其中发行人本级剩余 160 亿元小公募公司债额度、尚未发行，另发行人已完成 TDFI 注册，不设限制额度；子公司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剩余 80 亿元中期票据、1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剩余 137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剩余 25 亿元小公募公司债额度、50 亿元可续期公司债额度、20 亿元中期票据额度、30 亿元短期融资券额度、1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中期票据额度、44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20 亿元公司债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剩余 10 亿元小公募公司债额度、5 亿元中期票据额度、3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剩余 15 亿元小公募公司债额度、20 亿元超短期融

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剩余5亿元中期票据额度、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剩余9.7亿元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尚未发行；子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剩余20亿元小公募公司债额度尚未发行。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存续的永续类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存续的永续类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年、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存续金额	起息日	利率跳升日期	债券期限(年)	票面利率
本部	权益属性中期票据	19中建材MTN004A	15	2019-10-21	2022-10-21	3+N	3.96
	权益属性中期票据	19中建材MTN004B	5	2019-10-21	2024-10-21	5+N	4.28
	公司债	21建材Y7	10	2021-7-12	2024-7-12	3+N	3.45
	公司债	21建材Y4	10	2021-6-15	2023-6-15	2+N	3.35
	公司债	21建材Y2	10	2021-5-24	2024-5-24	3+N	3.52
	公司债	21建材Y1	10	2021-5-24	2023-5-24	2+N	3.33
	公司债	20建材Y6	10	2020-11-5	2023-11-5	3+N	4.1
	公司债	20建材Y5	20	2020-11-5	2022-11-5	2+N	3.79
	公司债	20建材Y2	20	2020-10-19	2022-10-19	2+N	3.99
	公司债	20建材Y1	10	2020-3-2	2025-3-2	5+N	3.51
	公司债	19建材Y1	15	2019-1-23	2022-1-23	3+N	4.2
	公司债	18建材Y6	8	2018-10-22	2023-10-22	5+N	4.25
	公司债	18建材Y4	5	2018-8-13	2023-8-13	5+N	5
	公司债	18建材Y2	3	2018-6-7	2023-6-7	5+N	5.7
	公司债	17建材Y2	15	2017-10-16	2022-10-16	5+N	5.3
<b>合计</b>			<b>166</b>				

**1、17建材Y2、18建材Y2、18建材Y4、18建材Y6、20建材Y1利率调整机制如下：**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

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工作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 **2、18 建材 Y5、19 建材 Y1、20 建材 Y6、21 建材 Y2、21 建材 Y7 利率调整机制如下：**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工作日 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

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 **3、20 建材 Y2、20 建材 Y5、21 建材 Y1、21 建材 Y4 利率调整机制如下：**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2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2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 **4、19 中建材 MTN004A、19 中建材 MTN004B 利率调整机制如下：**

本期中期票据品种一（19 中建材 MTN004A）：

#### **（1）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永续票据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 （2）票面利率重置日

第3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每3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3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3）基准利率确定方式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3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

## （4）票面利率跃升方式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4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每3年重置一次，重置后的票面利率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300bp）；在之后的3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 本期中期票据品种二（19中建材MTN004B）：

### （1）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永续票据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

### （2）票面利率重置日

第5个计息年度末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重置日为首个票面利率重置日起每满5年的对应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3）基准利率确定方式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 （4）票面利率跃升方式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6 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每 5 年重置一次，重置后的票面利率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300bp）；在之后的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 5、16 中建材 MTN004 利率调整机制如下：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浮动利率计息，单利按年计息。票面利率由基准利率加初始利差及上调基点确定，基准利率每 5 年重置一次，每次利率重置后，票面利率将在前一期上调基点的基础上再上调 300BP；

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集中簿记建档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5 年期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初始上调基点为 0；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 5 年重置一次，重置后的票面利率为当期基准利率加初始利差加上调基点，在之后的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其中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

网（<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5年期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上调基点为前一期上调基点加300BP；

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则票面利率将采用票面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票面利率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

#### （四）发行人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0月，发行人发行10亿元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期。2021年11月，发行人发行20亿元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期限分别为3年期和5年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券21建材05、21建材07、21建材08募集资金余额为零，已全部使用完毕。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不存在转借他人的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五）影响债务偿还的主要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6月末	2020年度/末	2019年度/末	2018年度/末
流动比率	0.83	0.82	0.81	0.74
速动比率	0.71	0.71	0.70	0.64
资产负债率（%）	63.74	63.74	66.10	68.75
EBITDA（亿元）	278.81	524.90	510.87	451.3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3.81	6.36	5.19	3.8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E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6)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7)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周育先

注册资本：人民币 843,477.0662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843,477.0662 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1985 年 06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3495Y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邮政编码：100036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常张利，总裁（代理董事会秘书）

联系人：郎阿萌

电话号码：010-68138371

传真号码：010-68138388

互联网址：[www.cnbmltd.com](http://www.cnbmltd.com)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承包境外建材、建筑和轻纺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及工程；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建筑材料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批复》（国资改革[2004]1047号）、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206号）及《关于设立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5]282号），由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以中国建筑材料及设备进出口公司为主体整体改制设立而成。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776.00万元，划分为138,77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各发起人投入发行人的资产已履行评估程序，其评估结果已在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发行人已履行验资程序，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A505051-1），各发起人对发行人的出资已全部缴足。

发行人于2005年3月28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成立，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00000000034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经国务院国资委于2005年5月22日《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5]513号）并经中国证监会于2006年2月6日《关于同意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6]2号）批准，发行人首次在境外公开发行了752,334,000股H股，并于2006年3月23日获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根据国务院国资委2005年4月29日做出的《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减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468号），中国建材集团、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2,280.5031万股、5,079.488万股、778.6208万股、450.8万股、4.025万股国有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后的股本增加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0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06]第 01024 号) 验证。

首次公开发行 H 股并上市后,发行人的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071,700,000.00 元,股份总数增至 2,071,7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三) 历次股权结构和股本变更

1、经发行人 2007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以及发行人 2007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8 月 3 日《关于同意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7]25 号) 批准,发行人在境外首次增发 149,749,187 股 H 股(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减持的国有股配售相应的 H 股),并于 2007 年 8 月 9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配售。根据国务院国资委 2007 年 5 月 24 日做出的《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446 号),中国建材集团、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分别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363.0027 万股、808.5384 万股、123.9392 万股、0.6384 万股(合计 1,296.1187 万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按本次发行上限 13,678.8 万股的 10% 扣除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应划转的股份计算)。

发行人首次增发 H 股后的股本增加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08]第 01009 号) 验证。

首次增发 H 股后,发行人的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208,488,000 元,股份总数增至 2,208,488,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经发行人 200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以及 2008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8 月 19 日《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055 号) 批准,发行人在境外增发 298,555,032 股 H 股(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减持的国有股配售相应的 H

股),并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配售。根据国务院国资委 2008 年 3 月 7 日做出的《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8]229 号),中国建材集团、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分别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723.3555 万股、1,611.1745 万股、246.9737 万股、1.2722 万股(合计 2,582.7759 万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按本次发行上限 27,272.7273 万股的 10%扣除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应划转的股份计算)。

发行人第二次增发 H 股后的股本增加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09]第 01009 号)验证。

第二次增发 H 股后,发行人的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481,215,273 元,股份总数增至 2,481,215,27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3、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以及发行人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071 号)批准,发行人在境外增发 238,947,729 股 H 股(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减持的国有股配售相应的 H 股),并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配售。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于 2009 年 9 月 15 日做出的《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003 号),中国建材集团、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分别将其持有的发行 578.3389 万股、1,288.17 万股、197.4610 万股、1.0172 万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按本次增发上限 21,829.7858 万股计算)。

发行人第三次增发 H 股后的股本增加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0]第 01070 号)验证。

第三次增发 H 股后,发行人的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2,699,513,131 元,股份总数增至 2,699,513,131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4、经 2011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1 年第一次 H 股

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1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于 2011 年 6 月 13 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由 2,699,513,131 股增加至 5,399,026,262 股。

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喜验字[2011]第 01041 号）验证。

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发行人的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5,399,026,262 元，股份总数增至 5,399,026,262 股。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取得新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000003498。

5、中国建材集团于 2015 年 8 月通过沪港通增持发行人 H 股 853.6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 0.16%。

6、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4 号）批准，中国建材集团将所持有的中国建材股份 80,985,394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诚通金控，并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63 号）批准，中国建材集团将所持有的中国建材股份 80,985,394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国新投资，并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7、2017 年 9 月 8 日，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订立合并协议，约定中国建材股份拟采用换股吸收合并的方式与中材股份进行合并，即中国建材股份将向中材股份换股股东发行中国建材股份 H 股及中国建材股份非上市股，换股比例为每 1 股中材股份 H 股和非上市股可以分别换取 0.85 股中国建材股份 H 股和非上市股，并且拟发行的 H 股股票将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在换股后，中材股份 H 股将从香港联交所退市，中材股份将被注销法人资格，中材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将由中国建材股份承接与承继。

2017 年 9 月 8 日，本次合并及相关事项分别获得中国建材股份和中材股份董事会批准。2017 年 12 月 6 日，中国建材股份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2017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批准本次合并；同日，中材股份召开的股东特别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中国建材股份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

香港联交所已有条件批准中国建材股份拟发行作为换股对价的中国建材股份 H 股上市，该批准须以本次合并的所有其他条件达成为前提。中国证监会已豁免因本次合并对在深交所、上交所上市的中材股份子公司已发行股份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次合并已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1203 号）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就本次合并作出了《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82 号），核准中国建材股份增发不超过 989,525,898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2018 年 5 月 2 日，中国建材股份于香港联交所发布公告，宣告中国建材股份与中材股份合并的 H 股换股及非上市股换股已完成，中材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将由中国建材股份承接与承继。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8]14135 号)，本次发行非上市股及 H 股股票换股吸收合并中材股份后，发行人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3,477.0662 万元。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取得新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0003495Y。2019 年 10 月 25 日，中材股份完成工商注销，本次合并事项已告完成(仅限于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 三、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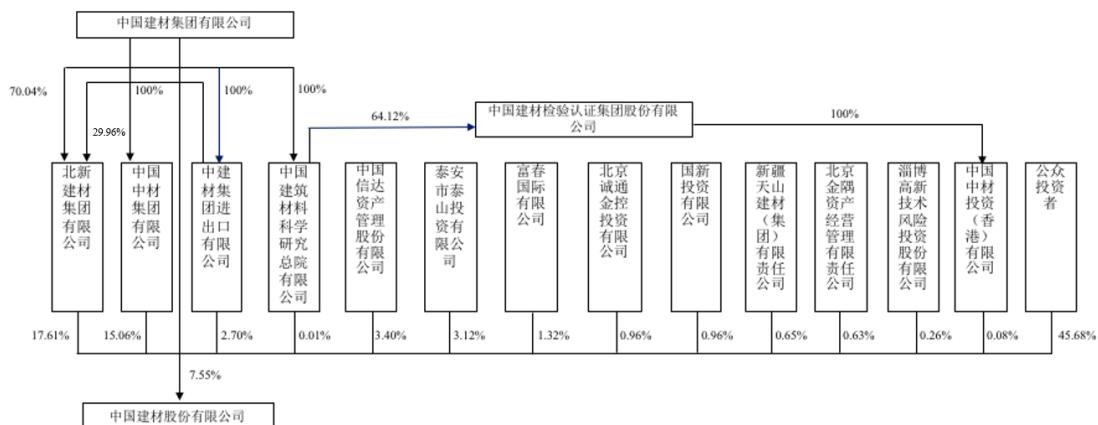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2005 年 3 月 28 日，发行人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表：发行人设立时股权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82,029.00	59.11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公司	36,828.00	26.54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公司	12,574.00	9.0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280.00	5.24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5.00	0.05
合计	138,776.00	1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内资股东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内资股东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内资股	1,485,566,956	17.61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内资股	1,270,254,437	15.06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内资股	628,592,008	7.45
	H股	8,536,000	0.1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内资股	286,651,926	3.40
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	内资股	263,318,181	3.12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内资股	227,719,530	2.7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内资股	80,985,394	0.96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内资股	80,985,394	0.96
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资股	54,680,483	0.65
北京金隅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资股	53,073,213	0.63
淄博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内资股	21,898,061	0.26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内资股	1,173,050	0.01
其他境外股股东	非上市外资股及H股	3,971,336,029	47.08
<b>合计</b>		<b>8,434,770,662</b>	<b>100.00</b>

注：其他境外股股东中含中国建材集团间接持有发行人0.08%的H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H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H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性质
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131,181,284	13.41	境外法人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586,494,046	6.95	国有控股
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453,923,783	5.38	境外法人
4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364,673,020	4.32	国有控股
5	花旗银行	216,327,392	2.56	境外法人
6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29,741,571	1.54	境外法人
7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15,025,733	1.36	国有控股
8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TD	86,726,712	1.03	境外法人
9	德意志银行	84,970,509	1.01	境外法人
10	盈透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78,260,050	0.93	境外法人
	<b>合计</b>	<b>3,247,324,100</b>	<b>38.50</b>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材集团持有发行人 43.02% 股份，其中直接持有内资股 7.45%，间接持有内资股 35.39%，直接持有 H 股 0.10%，间接持有 H 股 0.08%，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中国建材集团 1981 年经国务院批准设立，2003 年成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注册资本 171.36 亿元，法定代表人周育先。经营范围是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中国建材集团总资产 6,001.26 亿元，总负债 4,111.17 亿元，净资产 1,890.09 亿元；2020 年度，中国建材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为 3,940.03 亿元，净利润 201.35 亿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中国建材集团总资产 6,397.83 亿元，总负债 4,353.53 亿元，净资产 2,044.30 亿元；2021 年 1-6 月，中国建材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872.74 亿元，净利润 120.13 亿元。

中国建材集团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一直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国建材集团 100.00% 控股，因此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一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的组织机构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责权分明，相互制约，运作良好。公司资产结构完整，产权明晰。公司自主经营，业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人员配备也独立于控股股东，在管理和决策上均能保持独立。

###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以及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公司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生产设备，以及必要的配套设施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均归中国建材股份独立所有。

### （三）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规范、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中国建材股份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独立开设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账户。

##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和经营管理机构。上述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中国建材股份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适应其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况。

因此，中国建材股份与其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

##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及经营业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及经营业务情况如下所示：

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800,000.00	100.00	100.00	818,311.11	投资设立
2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1,101,363.34	84.83	84.83	1,195,361.09	投资设立
3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400,000.00	73.90	74.60	336,265.00	投资设立
4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成都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1,167,294.02	79.84	79.84	943,617.15	投资设立
5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轻质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168,950.78	37.83	37.83	121,194.37	投资设立
6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复合材料制品的研究开发和销售	35,000.00	100.00	100.00	56,626.40	投资设立
7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	工程设计（玻璃及水泥）行业	50,000.00	91.00	91.00	50,327.38	投资设立
8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深圳市	投资、贸易、租赁业	300,000.00	100.00	100.00	333,163.07	投资设立
9	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子企业	香港	建筑材料、贸易、工程、投资管理	8,231.00	100.00	100.00	8,231.00	投资设立
10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京市	建设及工程服务	175,425.79	40.08	40.08	149,971.4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市	建设及工程服务	25,000.00	100.00	100.00	25,0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乌鲁木齐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104,872.30	45.87	45.87	261,687.8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银川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47,818.10	47.56	47.56	230,744.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185,328.00	100.00	100.00	183,843.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京市	高科技材料业务	167,812.36	60.24	60.24	585,234.99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6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淄博市	高科技材料业务	16,714.95	99.65	99.65	109,509.3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淄博市	玻璃纤维业务	20,395.68	50.01	50.01	12,561.8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永登县	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制造	35,267.86	51.00	51.00	33,276.9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注：发行人拥有的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表决权不足半数，但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

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 1、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是中国建材股份的核心企业之一，主要业务为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大型水泥集团之一。中联水泥是拥有代表世界先进水平的日产 10,000 吨级和多条代表国内先进水平的日产 6,000 吨级、日产 5,000 吨级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的大型水泥企业，产业辐射区域为环淮海经济圈等区域，主要是我国中东部地区的鲁、皖、豫、苏、冀五省以及内蒙和山西。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水泥、水泥熟料、水泥制品、新型建筑材料；购销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预拌混凝土及水泥相关制品的生产、研发、销售、运输(仅限河南南阳分公司开展)；水泥用石灰岩开采，砂石骨料加工及销售(仅限河南南阳分公司开展)；危险废物处理和垃圾处理(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联水泥资产总额为 8,015,814.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5,860,520.7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155,293.88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10,449.13 万元，净利润 168,024.14 万元。

### 2、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是中国建材股份水泥业务板块的核心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其水泥产业辐射区域为东南经济区，主要是我国东南部经济富庶、需求强劲的浙江、上海、江苏、湖南、江西、广西等省（市）。南方水泥已成为我国东南经济区规模最大的大型水泥企业集团，其经营范围为水泥熟料、水泥及制品、商品混凝土及其制品、石灰石的生

产（限子公司及分公司经营）、研发、销售，煤炭经营，石膏、电器配件、工业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耐火材料、水泥包装袋、劳防用品的销售，对水泥企业的投资，软件信息技术服务，项目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方水泥资产总额为 9,153,406.85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68,993.2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784,413.6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923,459.24 万元，净利润 1,016,574.29 万元。

### 3、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中国建材股份水泥业务板块的核心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水泥产业辐射区域为东北三省地区。经营范围是研发、销售及委托加工水泥熟料、水泥及水泥制品；项目投资；技术服务；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建筑材料、五金、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方水泥资产总额为 2,187,930.9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72,875.97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84,945.0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00,137.20 万元，净利润 -426,338.26 万元，亏损原因为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30 亿元。

### 4、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是中国建材股份 2011 年设立的子公司，是中国建材股份水泥业务板块的核心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水泥产业辐射区域为云、贵、川、渝地区。目前是西南地区规模最大的大型水泥企业集团，经营范围是水泥熟料、水泥及其制品、商品混凝土、石灰石的生产（限于

公司及分公司经营）、研发、销售；销售：煤炭、石膏、非金属废料（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耐火材料、塑料制品、电气设备、仪器仪表、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服装鞋帽、日用品；项目投资；信息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西南水泥资产总额为 6,259,967.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84,915.8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575,051.26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90,884.00 万元，净利润 101,411.31 万元。

## 5、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20 日，在项目实施方面，公司是国内唯一实现大规模污泥和垃圾处理投产的企业。中材水泥拥有水泥生产所需矿产大约 30 年的矿山储备，而且全都配套在生产线周围。经营范围是生产水泥、水泥辅料及水泥制品；销售水泥、水泥辅料及水泥制品；技术服务；出租办公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材水泥资产总额 1,167,964.67 万元，负债总额为 432,831.8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735,132.86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35,606.30 万元，净利润 191,151.48 万元。

## 6、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结构调整的 12 家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之一，是西北地区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是西北最大的油井水泥生产基地和全国重要的特种水泥生产基地。天山股份于 1999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公司股票简称“天山股份”，股票代码：000877）。天山股份注册资本 104,872.30 万元，中国建材股份目前持有天山股份 45.87% 股权，为天山股份控股股东。天山股份主要从事硅酸盐熟料、各类硅酸盐水泥、商品混凝土的生产和销售。天山股份作为新疆最大的水泥企业和西北最大的特种水泥生产基地，拥有国家级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

业，持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具有较强的区域装备规模和技术优势。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山股份资产总额 1,498,314.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6,363.9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131,950.69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69,227.17 万元，净利润 171,800.54 万元。

## 7、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12 月 4 日以发起方式设立，2003 年 8 月宁夏建材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股票简称“宁夏建材”，股票代码：600449）。该公司注册资本 47,818.1042 万元，地处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新小线 2 公里处。经营范围是水泥、水泥制品、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管理服务；建材产品进出口业务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粉煤灰、矿渣、混凝土骨料的生产与销售；经营石灰石、水泥、混凝土生产所用的工业废渣、石灰岩、砂岩、硅岩、石膏的开采、加工及销售；水泥及商品混凝土设备制造、安装、维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设备租赁、自有土地使用权租赁、与经营相关的咨询、服务；派遣实施服务所需的劳务人员。水泥石灰岩开采（按许可证核准的范围和期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宁夏建材资产总额 826,619.7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0,049.0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66,570.66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10,967.43 万元，净利润 104,925.86 万元。

## 8、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26 日，注册地甘肃永登县，注册资本 35,267.86 万元，经营范围是水泥系列产品（商品熟料、混凝土）建筑卫生间陶瓷新型建筑材料、石棉水泥制品、非金属矿及其制品、水泥包装袋的生产经营、自动化控制高科技产品、相关技术的研制、开发、应用和技术咨询服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祁连山控股资产总额 1,112,605.5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1,773.5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870,83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81,171.47 万元，净利润 157,051.81 万元。

### 9、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并于同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000786，注册资本为 168,950.7842 万元。主营业务为新型轻质建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是制造新型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水暖管件、装饰材料、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的房屋；销售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料、化工产品、装饰材料、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的房屋、金属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机械、建筑防水材料、涂料、砂浆、水泥制品、保温隔热材料、粘接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环保节能产品的开发利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制造建筑防水材料、涂料、砂浆、水泥制品、保温隔热材料、粘接材料。（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新建材资产总额为 2,291,521.7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46,055.06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745,466.65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80,262.80 万元，净利润 302,401.70 万元。

### 10、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承继了国内建材行业三家知名科研设计院所——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苏州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所拥有的全部优势资源，经国家经贸委批准，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成立。中材科技于 2006 年 11 月

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股票简称“中材科技”，股票代码:002080)，公司注册资本为167,812.36万元。经营范围是玻璃纤维、复合材料、过滤材料、矿物棉、其他非金属材料、工业铂铑合金、浸润剂及相关设备的研究、制造与销售；技术转让、咨询服务；工程设计与承包；建筑工程、环境工程专业总承包、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对外承包工程和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工程设计、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轻工、市政工程设计；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其他非金属新材料工程设计与承包；压力容器、贵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工业自控产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以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材科技资产总额3,369,549.94万元，负债总额为1,964,219.86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405,330.07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71,087.18万元，净利润196,860.53万元。

## 11、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月17日，注册地山东淄博，注册资本20,395.68万元，经营范围是其它非金属及非金属复合压力管道元件(仅限纤维缠绕增强热固性树脂压力管、管件)(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玻璃钢罐体、钢罐体、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研制、生产、销售、安装；玻璃纤维及制品、玻璃钢、复合材料、原辅材料、树脂、玻璃球、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玻璃纤维成型设备、玻璃钢成型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防腐保温工程研制、生产、销售、安装，信息网络技术开发，玻璃纤维技术咨询、服务、开发、转让、分析测试，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材金晶资产总额96,356.95万元，负债总额为104,403.72万元，所有者权益为-8,046.77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311.06万元，净利润-2,480.58万元。公司2020年度主要亏损原因为处理部分停产产品库存导致的亏损。

## 12、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8 年，目前已经成为中国复合材料行业的重要产业集团。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风电叶片，是国内最大的风电叶片生产商，拥有世界领先的 3MW 和 5MW 海上风电叶片生产核心技术，拥有连云港、沈阳、酒泉、包头、哈密叶片生产基地和海外研发中心。经营范围是复合材料、玻璃纤维、玻璃、陶瓷及其它无机非金属材料和制品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和装备研制、开发、设计、转让、销售、工程建设和项目承包、技术服务与咨询、人才培训；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与相关技术的出口；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备件及技术的进口；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代理出口将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它企业所生产的非自产产品；主办境内国际科学技术展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复材资产总额为 750,995.07 万元，负债总额为 347,010.7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403,984.3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2,544.57 万元，净利润 53,438.24 万元。

### 13、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 2000 年 12 月 25 日经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发起设立的股份制高新技术企业，2004 年 8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批准增资扩股后，更名为“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材高新是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骨干企业和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技术支持单位，国家工业陶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全国工业陶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际 ISO/TC206 精细陶瓷技术委员会国内归口联络单位、全国人工晶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全国石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石材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及国家建筑材料工业陶瓷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均设在中材高新。中材高新致力于先进陶瓷、人工晶体和新能源材料三大产业和技术的开发，是中国先进陶瓷和人工晶体行业最大的集研发设计、产品制造、成套技术与装备和相关工程集成及进出口业务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引领着中国先进陶瓷材料技术与产业的发

展方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材高新资产总额 218,330.8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9,369.3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78,961.4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2,392.98 万元，净利润 -9,229.08 万元。2020 年公司亏损原因主要为计提减值损失 1.18 亿元。

#### 14、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成立，主要从事国内外大型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工程总承包集成服务及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建设安装、装备制造及供应、调试及运转维护等业务。中材国际于 2005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股票简称“中材国际”，股票代码：600970），公司注册资本为 173,764.6983 万元。中材国际主营业务是水泥技术装备及工程服务，包括水泥生产线的工程设计、土建工程、设备制造与采购、机电设备安装、生产线调试、备品备件与运营维护等。中材国际主要通过 EPC/EP 方式承接大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建设和技改等项目，以 EPC/EP 为载体带动研发设计、施工安装、装备制造和采购业务走出去，是目前全球水泥技术装备工程业最大的总承包商。依托水泥工程技术装备主业，中材国际致力于向节能环保、多元化工程等新产业领域拓展。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材国际资产总额为 3,421,217.6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97,334.0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123,883.67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49,195.42 万元，净利润 111,820.82 万元。

#### 15、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是全国综合性甲级设计科研单位和国际化工程公司，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是公司的工程技术平台，拥有建筑材料行业以及轻纺（日用硅酸盐）、建筑工程、环境污染治理专项工程的设计和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工程监理等甲级资质及对外经营权，设有联合国工发组织和中国政府合建的中国玻璃发展中心等 7 个行业性机构，通过 ISO9001：

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380,087.17万元，负债总额2,810,090.1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69,996.98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37,238.00万元，净利润62,617.79万元。

#### 16、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9月2日，是原中材股份所属专业从事矿山建设的全资子公司，注册于天津市北辰开发区，注册资本25,000.00万元，主要从事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和石灰石、矿石开采、加工、销售。原中材股份所属的天津、兖州、南京和西安四家矿山公司整体重组并入中材矿山，重组后的中材矿山承继了上述四家矿山公司的全部资源，拥有一大批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和施工经验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团队和技术工人，拥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材矿山资产总额272,380.81万元，负债总额为112,227.4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60,153.3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15,941.74万元，净利润42,702.52万元。

#### 17、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是国家批准的试点企业。该司主营业务以物流贸易、资源开发、投资等为核心业务，构建物流贸易、资源开发、投资业务三大业务平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建材投资资产总额为1,076,138.23万元，负债总额为656,381.7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419,756.54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0,731.19万元，净利润96,315.07万元。

#### 18、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建材股份2015年4月设立的子公司，注册地香港，注册资本10,000.00万港元，主要业务为建筑材料、进出口相关贸易、承

包工程及投资管理。目前中国建材股份控股持有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01.77 万股股份；持有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17.92 万股股份；持有中国海螺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5,500.00 万股股份；持有中国恒石基业有限公司 3,604.80 万股股份。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建材控股资产总额为 442,308.3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28,341.4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13,966.88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 48,007.20 万元。

## （二）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企业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企业如下表：

**表：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合营、联营企业**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b>一、合营企业</b>			
其中：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1,229.59	50.00	50.00
安徽萧县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351.07	51.05	51.05
北玻电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40.00	38.00	38.00
西藏东嘎大通河水泥粉磨有限公司	868.08	51.00	51.00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2,239.44	49.00	49.00
江西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	50.00
杭州和源矿业有限公司	4,000.00	-	-
徐州泽众环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80.00	50.00	50.00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9,586.65	50.00	50.00
鄂托克旗华月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7,969.25	50.00	50.00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5,000.00	50.00	50.00
潍坊德正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	50.00	50.00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1,552.37	50.00	50.00
安徽马钢矿业资源集团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	49.00	49.00
<b>二、联营企业</b>			
其中：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8,512.67	26.97	26.97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0,497.30	14.40	14.40
江西玉山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8,784.16	20.00	20.00
安徽江北海中建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4,500.00	49.00	49.00
邳州三狮石膏有限公司	300.00	-	-
温州市虎山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21.88	43.75	43.75
湖南中联南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10.00
瑞昌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	45.00	45.00
池州乌沙港口运输有限公司	1,200.00	24.00	24.00
汉中市汉江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26.67	26.67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3,264.39	30.00	30.00
无锡恒久管桩制造有限公司	375.00	25.00	25.00
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	-	-
喀什联和惠泽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857.14	42.86	42.86
新疆文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01.81	8.18	8.18
新疆天山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90.71	49.00	49.00
江苏中天共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40.00
拉萨城投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15,925.00	35.00	35.00
西藏天麦科技有限公司	891.00	33.00	33.00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86.96	12.74	12.74
中复神鹰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40,430.31	27.12	27.12
中复碳芯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480.00	27.93	27.93
中建材（镇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960.00	30.00	30.00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45.00	45.00
天津浚鑫宏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6.31	49.00	49.00
巴林左旗磊鑫矿业有限公司	156.70	33.00	33.00
深圳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3,343.16	34.97	34.97
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11,032.82	24.00	24.00
澳门水泥厂有限公司	24,339.42	36.34	36.34
长兴中建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699.65	38.50	38.50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55.05	35.00	35.00
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73,853.40	16.67	16.67
海建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	50.00	5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吉林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021.50	20.43	20.43
辽宁云鼎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7.00	15.07	15.07
内蒙古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2,139.60	34.20	34.20
呼伦贝尔蒙北水泥有限公司	420.00	20.58	20.58
兴安盟吉兴水泥联合经营有限公司	30.00	23.08	23.08
大庆油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5,333.96	45.00	45.00
北京晶盈科合成云母技术有限公司	368.65	49.00	49.00
成都非金属矿物资供应站	7.62	-	-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淄博有限公司	539.00	49.00	49.00
中铁国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3,200.00	40.00	40.00
安睿智达（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	34.29	34.29
中建材飞渡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4,956.00	31.77	31.77
淄博中博陶瓷技术公司	130.47	100.00	100.00
淄博中博陶瓷有限公司	145.68	71.52	71.52
江西工陶院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350.00	35.00	35.00
内蒙古先进陶瓷设计院有限公司	300.00	30.00	30.00
葛洲坝中材洁新（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2,637.00	30.00	30.00
中材邦业（杭州）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400.00	40.00	40.00
山西中材桃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20.00	20.00
安顺中安铁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80.00	47.25	47.25
枞阳中材东园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350.91	45.90	45.90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3,000.00	26.21	26.21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619.94	49.00	49.00
中国建材尼日利亚新材料有限公司	2,280.38	50.00	50.00
内蒙古蒙原水泥有限公司	2,948.00	48.58	48.58
通辽诚益水泥经销有限公司	14.22	7.00	7.00
太原狮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24,500.00	49.00	49.00
山东泉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98,000.00	49.00	49.00
包头市同达乌拉山水泥有限公司	1,405.00	49.00	49.00
烟台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1,400.00	38.32	38.32
连云港板桥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943.43	20.00	20.00
郑州中联颐嘉材料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51.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山东凯莱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30.00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1,160.30	13.54	13.54
南京华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6,197.53	29.68	29.68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734.00	8.69	8.69
南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	49.00	49.00
四川省星船城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8,099.93	16.45	16.45
贵州西南鱼峰水泥有限公司	44,100.00	49.00	49.00
玉屏海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90.00	30.00	30.00
黔西南开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	30.00	30.00
习水海创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0.00	30.00	30.00
赤峰和盈水泥经销有限公司	130.90	12.83	12.83
乌海蒙宁水泥有限公司	228.00	11.18	11.18
中材国信投（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	25.00	25.00
泰安市中研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0.00	24.50	24.50
山东中材大力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999.44	29.37	29.37
苏州国建慧投矿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1,575.00	35.00	35.00
北京中材汽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385.02	20.00	20.00
杭州强士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481.97	30.00	30.00
南京春辉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481.97	20.59	20.59
北京玻钢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342.20	49.00	49.00
南京国材检测有限公司	6,664.00	49.00	49.00
艾乐凯盛预制混凝土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84 万美元	40.00	40.00

注：安徽萧县金源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东嘎大通河水泥粉磨有限公司、淄博中博陶瓷技术公司、淄博中博陶瓷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处于营业执照被吊销但尚未注销状态，公司已不再运营，不符合合并表子公司确认标准，因此纳入合、联营公司进行统计。

### 1、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目前是世界领先的玻璃纤维生产商，是我国玻纤行业的龙头企业，玻璃纤维的产量、销量、出口量等多项指标长期保持国内第一和世界领先。1999年，中国巨石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

股票代码 600176。中国巨石主要生产中碱、无碱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目前本部无经营，主要行使管理职能，绝大部分业务均来自其下属玻纤生产基地—中外合资企业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巨石集团是中国巨石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生产玻璃纤维及制品，是玻璃纤维行业的专业制造商，目前在杭州桐乡、四川成都、江西九江均拥有生产线，是世界领先的玻璃纤维制造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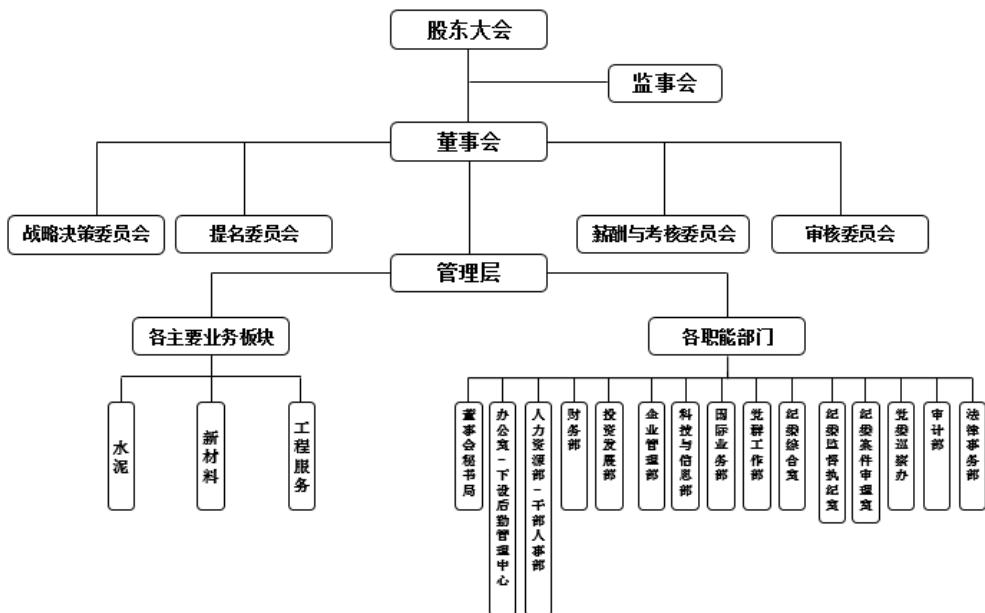
中国巨石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发行人派出董事 4 人，第二大股东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派出董事 2 人，剩余 3 人为独立董事；基于发行人持有中国巨石的股权比例为 26.97% 且在中国巨石董事会中占比未超过半数的情形，发行人将其列为参股公司。但根据中国建材集团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发行人将中国巨石作为其重要骨干企业进行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巨石资产总额为 3,673,726.8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39,106.9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834,619.91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66,619.68 万元，净利润 240,976.44 万元。

## 七、发行人组织结构及公司治理

### （一）发行人组织架构图

图：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管理体制，并设置了 15 个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的各部门主要工作职能如下：

**表：发行人各部门主要工作职能**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董事会秘书局	全面负责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等方面工作
2	办公室 (下设后勤管理中心)	全面负责公司总办、党办、后勤、重要活动及会议宣传、外事等方面工作
3	人力资源部 (干部人事部)	全面负责公司干部管理、综合人事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干部考核等方面工作
4	财务部	全面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业绩考核等方面工作
5	投资发展部	全面负责公司战略、并购、项目管理、压减法人等方面工作
6	企业管理部	全面负责公司运营管理及经营分析、安全、环保、捐赠等方面工作
7	科技信息部	全面负责公司科技、信息化等方面工作
8	国际业务部	全面负责公司海外市场的研究、运营、管理、投资前期研究、安全、环保等方面工作
9	党群工作部	全面负责公司党建、工会、共青团、企业文化、宣传、信访维稳等方面工作
10	纪委综合室	全面负责公司纪委文件流转、会议组织、干部管理、宣传教育等方面工作
11	纪委监督执纪室	全面负责公司党风党纪的日常监督、问题线索查办、问责等方面工作
12	纪委案件审理室	全面负责公司问题线索处置、查办案件审理、处分决定与执行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等方面工作
13	党委巡察办	全面负责公司巡察方面工作
14	审计部	全面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15	法律事务部	全面负责公司法律事务工作

## （二）发行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公司遵循《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要求以及国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上述机构和人员均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10) 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修改公司章程；
  - (13) 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以上（含 3%）的股东的提案；
  - (14) 审议根据公司章程、上市规则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必须由股东批准的回购公司股份的决议；
  - (1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 股东大会可以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其授权或委托办理的事项。

##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由十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五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和罢免，董事长、副董事长任期 3 年，可以连选连任。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自获选生效之日起算。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包括派发年终股息的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定公司的债务和财务政策、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 拟定公司的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的方案；

-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9)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项；
-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和人事管理制度；
- (11)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6)、(7)、(11)项必须由2/3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可以由半数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

###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八人组成，其中一人出任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财务；
- (2) 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 (3) 当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前述人员予以纠正；
- (4) 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6) 代表公司与董事交涉或者对董事起诉；
- (7)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可对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发表建议，可在必要时以公司名义另行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审查公司财务，可直接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它有

关部门报告情况。

外部监事应向股东大会独立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及勤勉尽责表现。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 4、管理层

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设总经理（即总裁）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分支结构设置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
- (7)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8)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9)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 1、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

根据适用法律及法规，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内控体系涵盖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内容，并已考虑到公司所处行业的性质及背景。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生产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 2、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公司治理

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要求以及国内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形成有效的制衡约束机制。在实际工作中，各级管理层均能依照上述制度体系，履行决策、执行、监督等职能，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 （2）业务管理

公司的核心经营业务分为水泥业务板块、新材料板块和工程服务板块。公司根据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明确划分权责原则及生产经营特点，对组织机构进行设置。公司各部门根据分工不同，制定统一的规章制度，并通过这些规章制度对各业务板块的管理活动进行规范和管理，而各业务板块在公司总体管理原则和制度框架下设立自己相应的生产经营管理机构和具体的操作细则等，对各自的具体生产经营业务进行管理。

对水泥业务，公司对所辖区域进行整体规划设计、分区域管理，现金流量、项目交付等关键环节整体控制，设立了区域管理部门，并依据相关内控制度进行严格控制。同时，对产品售价和成本进行严格管理，并在收款和付款等环节重点把关，在满足产品质量要求的基础上，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益。

对新材料业务，其中，对轻质建材业务，公司采用资金的统一调配、并建立采购中心，严格控制产品的质量、技术、收款和费用支出等，也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各项工作均监管到位，有序展开；对玻璃纤维和复合材料业务，公司加大对新产品的生产和研发，并积极吸收国外先进经验，在风机叶片等产品上严格控制产品的质量、技术，同时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对工程服务业务，公司制定并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制定了规范的项目初期承接、中期实施、竣工验收各阶段的基本运作流程，确保了项目营销、预算管理、

成本控制、合同管理、分供方管理、洽商变更管理等工作的合规性、有效性。

### （3）预算管理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有效发挥预算在公司内部控制、全面落实经营目标责任制等方面的作用，公司制定《预算管理办法》，规定了预算管理原则、编制内容及程序等。预算管理制度加强了公司资源的优化配置，有效提升了公司经营效益及核心竞争力。

### （4）投资管理

公司制定《股权投资管理制度（试行）》、《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制度（试行）》《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试行）》等管理办法，在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等方面严格按照适用规定进行操作。公司投资发展部负责公司资产重组、收购、兼并、股权转让、股权投资等业务，对各子公司相关业务进行统一管理，公司各项投资经营活动均得到合理规范的管理。

### （5）借款及担保管理

为规范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各级控股公司的借款及担保行为，规避和降低借款及担保风险，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借款及担保管理制度》，下属子公司及各级控股公司在新增借款和授信额度前须公司批准；未经公司批准，下属子公司及各级控股公司不得提供对外担保。公司严控新增负债，加强有息负债管理，防控债务风险。不断优化债务期限结构，加强存量债务管理和动态监测，建立多层次债务风险管控体系。

### （6）关联交易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制定了《关连（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保证关连交易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并确保公司开展的关连交易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相关规则。

### （7）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现金管理制度，银行结算管理制度并

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同时加强银行预留印鉴的管理。规范了资金业务，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效益和效率。

#### （8）短期资金调度应急管理

为加强资金管理效率，防范流动性风险，规范资金运作，保证资金安全，公司不断完善资金管理制度，应对日常及突发短期资金调度需要。应急资金筹措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内部资金调度、金融保险机构、大股东临时借款、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债券融资工具发行等，公司有着较强的短期资金管理能力，具备调配使用短期资金的经验和能力。

#### （9）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干部管理程序规范开展选人用人工作。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党委所管理的干部也通过严格规范的考察程序进行任用。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制定了《员工休假及考勤管理办法》、《人事档案管理办法》、《员工培训管理办法》、《员工考核管理办法》、《新员工试用期考核管理办法》、《员工招聘及入职管理办法》和《员工离职管理办法》等人力资源方面的规章制度，在实际工作中得到了有效执行。

#### （10）内部监督管理

公司监事会负责对定期的核数师报告和财务报表进行审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审核委员会负责就董事会外聘审计机构提出建议并对其工作进行监察；监察并检讨公司运营、财务实务、内部监控实践状况与制度设置；制定、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监察并检讨董事、高管人员守法情况及其职业操守与持续专业发展情况。

同时，公司也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审计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设立了独立的审计部门，负责对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评价，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落实，将相关情

况定期报告审核委员会。并结合内部监督情况，定期组织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1）信息披露管理

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原则、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的职责划分、信息披露的相关程序、保密措施和信息披露的责任，将公司经营运作中的重要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在规定的媒体上，以规定的方式向监管机构和投资者、社会公众进行公开披露。

#### （12）安全生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境外机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办法》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办法》等一整套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该套制度明确了各级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境外机构安全生产管理、事故应急处理、职业健康监督管理等方面做出详细规定。重要子公司及其各级控股公司均通过了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建设认证。

#### （13）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预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针对安全生产事故、重大安全事故、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管理，避免公司社会形象受到不良影响，保障公司治理机制顺利运行。

#### （14）生产过程中的环境保护管理

发行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建材集团有关管理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节能减排管理管理办法》，规定了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职责分工、环境污染与破坏事件范围、管理要求、调查和处理、申报要点与流程、环境污染事件处罚等。发行人坚持建设“创新绩效型、资源节

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责任型”的“四型”企业的宗旨，对国家倡导的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高度重视，不断推进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加快新技术研发，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力度，在现有环境保护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及环境保护设施投入。

#### （15）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下属子公司较多，为了规范下属子公司的运作，保证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提高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力，公司通过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财务总监委派及工作办法》、《借款及担保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财务信息化工作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办法对下属子公司人事、财务、资产等方面进行统一管理。

###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简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董事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任期起止日
周育先	男	1963年4月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常张利	男	1970年12月	执行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代理行使） <sup>1</sup>	2021年8月27日-至今 2021年8月27日-至今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傅金光	男	1973年12月	执行董事、工会主席	2020年9月24日-至今 2019年12月至今
肖家祥	男	1963年9月	执行董事、副总裁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2009年2月20日至今

<sup>1</sup>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在香港交易所披露了《选举及委任董事、监事及董事长、委任总裁、委任高级管理人员、变更联席公司秘书、变更授权代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改组及选举及委任监事会主席》及《董事名单及职务职责》公告，披露常张利先生获授权代理行使中国建材第五届董事会秘书职权，任期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起开始，直至中国建材另行委任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主席止。中国建材已完成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秘书候选人的遴选程序，正在积极推进其他委任程序，并将在完成相关程序后委任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秘书。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任期起止日
王兵	男	1972年2月	执行董事、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2009年8月25日至今 2021年12月17日至今
李新华	男	1964年7月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王于猛	男	1967年8月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彭寿	男	1960年8月	非执行董事、总工程师及首席科学家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2021年8月27日-至今 2021年8月27日-至今
沈云刚	男	1966年9月	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13日-至今
范晓焱	女	1965年10月	非执行董事	2018年6月13日-至今
孙燕军	男	1970年3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17日-至今
刘剑文	男	1959年5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5月27日-至今
周放生	男	1949年12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5月27日-至今
李军	男	1962年10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5月22日至今
夏雪	女	1968年1月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5月27日-至今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周育先先生，1963年4月生，本公司董事长及执行董事，母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周先生在材料工程、企业重组改制、国际化经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周先生自202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自2019年11月至今任母公司董事长，自2014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国新控股（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自2011年1月至2019年11月任国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自2010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国新控股副总经理，自2009年3月至2010年12月任中材股份（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自2007年7月至2009年5月任中材母公司（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副总经理，自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任中材股份非执行董事，自2006年8月至2007年7月任中国材料科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自2000年9月至2006年8月任中国非金属矿工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自2000年4月至2000年9月任中非公司人工晶体研究院院长，自1992年2月至2000年4月历任国家建材局人工晶体所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自1983年8月至1992年2月历任国家建材局人工晶体所五室组长、线长、副主任、主任。周先

生于1983年7月获中南矿冶学院工学学士学位，于2003年12月获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工程硕士，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周先生目前兼任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执行副会长，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访问实践教授。

常张利先生，1970年12月生，本公司总裁兼执行董事。常先生在建材行业累积了丰富的业务及管理经验，参与公司IPO上市、增发、资本运作、业务重组、公司治理等主要事宜。常先生自2021年10月至今任中国巨石（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兼执行董事，自2018年6月至今任母公司副总经理，自2018年6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5月至今任巨石集团董事，自2016年4月至今任西南水泥（西南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2月至今任西南水泥董事，自2011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西南水泥副董事长，自2011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2008年7月至2019年4月任北新建材（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8月至2018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05年7月至今任中国巨石董事，自2005年3月至2018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自2000年6月至2005年3月历任北新建材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常先生于1994年7月获武汉工业大学（现为武汉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学位，于2005年7月获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一位高级工程师。常先生目前兼任山水水泥（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副理事长。常先生曾获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傅金光先生，1973年12月生，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工会主席。傅先生在非金属材料行业累积了丰富的业务及管理经验。傅先生自2021年8月至今任母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自202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201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自2020年9月至今任北新建材监事会主席，自2020年8月至今任祁连山（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祁连山控股（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4月至今任中材国际（中国中材国

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水泥（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自 2009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中材母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国际合作及市场部部长、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等，自 2007 年 8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中材股份总裁办公室副主任，自 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中国材料工业科工集团公司（现为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即中材母公司）办公室秘书。傅先生是一位高级工程师。

肖家祥先生，1963 年 9 月生，本公司副总裁兼执行董事。肖先生在企业管理、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尤其是集团战略管理和国际资本市场融资等方面有丰富经验。肖先生自 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 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南方水泥董事长，自 2020 年 9 月至今任天山水泥（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7 年 6 月至今任北方水泥董事长，自 2009 年 6 月至今任南方水泥总裁，自 2009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南方水泥董事，自 2006 年 2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天瑞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天瑞集团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自 2001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 月历任大冶市委副书记、市长和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自 1991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历任华新水泥（集团）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自 1982 年 7 月至 1991 年 7 月历任水城水泥厂工程师、车间主任。肖先生于 1982 年 8 月获武汉建筑材料工业学院学士学位，于 1997 年 7 月获武汉工业大学硕士学位，于 2004 年 7 月获华中科技大学博士学位，获评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肖先生目前兼任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肖先生曾荣获全国优秀企业家、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和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等。

王兵先生，1972 年 2 月生，本公司副总裁兼执行董事、总法律顾问。王先生在建材行业累积了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王先生自 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 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法律顾问，自 2009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及北新建材董事长，自 2004 年 2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北新建材总经理，自 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2 月历任中国化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国巨石）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自 1998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成都西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北新集团（北新建材集团有

限公司）营销事业部区域经理。王先生于 1994 年 7 月获武汉工业大学（现名为武汉理工大学）自动化系工业及电气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5 年 9 月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 2012 年 6 月获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学位，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王先生目前兼任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副会长、全国青联常委兼经济界别秘书长、首都企业家俱乐部主任等。王先生曾获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全国国企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中国杰出质量人、北京市劳动模范及上市公司卓越领军者—金骏马奖等。

李新华先生，1964 年 7 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在非金属材料行业累积了丰富的经验。李先生自 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母公司总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今任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16 年 8 月至今任母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原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自 2013 年 2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材股份董事会副主席，自 2013 年 2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中材母公司总经理，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中材股份总裁，自 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中材科技（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自 2003 年 5 月至今任中材科技董事，自 2003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中材科技董事长，并曾任中材母公司董事、宁夏建材（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祁连山董事、中材国际董事及金隅集团（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李先生于 1985 年 7 月获山东建材学院分析化学学士学位，于 2010 年获武汉理工大学材料学博士学位，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李先生目前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特别副会长、中国硅酸盐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复合材料工业协会会长等职务。李先生曾获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称号。

王于猛先生，1967 年 9 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在企业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王先生自 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21 年 9 月至今任北新集团董事长，自 2019 年 9 月至今任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9 年 8 月至今任母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监事，自 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母公司党委组织人事部部长（人力资源部

总经理），自 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母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党委组织人事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母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 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母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 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母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自 2007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母公司办公室主任，自 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母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自 2005 年 4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母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曾先后在国家物资部、国内贸易部、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国有企业监事会及多家央企工作。王先生是一位高级经济师、研究员。

彭寿先生，1960 年 8 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总工程师兼首席科学家。彭先生在建材行业累积了丰富的业务及管理经验。彭先生自 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21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及首席科学家，自 2020 年 8 月至今任母公司总工程师，自 2004 年 9 月至今任中建材工程（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06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自 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本公司总裁，自 2005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自 2002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中建材工程总裁，自 2001 年 6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中建材工程副总经理。彭先生在母公司下属单位担任多个职务。彭先生于 1982 年 12 月获武汉建筑材料工业学院（现为武汉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学位，于 2002 年 6 月获武汉工业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彭先生目前兼任浮法玻璃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硅酸盐学会副理事长及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彭先生是中国工程院院士，是第十二届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曾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国家科技进步奖、中国工程院光华工程科技奖、2015 年度「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是国家级工程勘察设计大师、首批「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及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

沈云刚先生，1966 年 9 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沈先生在投资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沈先生自 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16 年 10 月至今先后任信达（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经营部、战略

客户一部副总经理，自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材股份非执行董事，自 2013 年 12 月至今任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信达股权经营部总经理助理，自 1999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历任信达投资银行部副经理、股权管理部副经理、经理、高级副经理及高级经理，自 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信达信托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自 1994 年 5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海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自 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4 月任职于首钢北京凌云建材化工有限公司。沈先生于 1990 年 6 月获武汉理工大学英语专业学士学位，是一位经济师。

范晓焱女士，1965 年 10 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范女士在会计方面累积了丰富的经验。范女士自 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17 年 7 月至今任泰安市泰山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自 2006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泰安市财政局泰安市政府投融资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自 199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泰安市财政局副科长、科长，1984 年 7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泰安市财政局科员。范女士于 1998 年 12 月本科毕业于中央党校涉外经济专业，于 2008 年 6 月研究生毕业于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是一位高级会计师。

孙燕军先生，1970 年 3 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孙先生在私募股权投资及中国公司境外上市并购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孙先生自 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 C.M. Capital Advisors(HK) Limited 的首席执行官，自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 Synergy Capital Advisor 董事长，自 2013 年 11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凤凰卫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13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鑫苑（中国）置业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 2011 年 8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德太投资全球合伙人、董事总经理，自 2007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中国雨润食品集团非执行董事，自 2006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高盛集团直接投资部董事总经理，自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摩根士丹利香港投资银行部副总裁，自 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通用电器公司经理，自 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花旗集团经理。孙先生于 1992 年 7 月获中国人民大学国际金融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7 年 5 月获密歇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刘剑文先生，1959年5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在财税法、经济法和知识产权法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究经验。刘先生自2016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4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本公司独立监事，自1999年7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兼博士生导师，自1997年1月至1997年10月任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自1995年5月至1999年12月任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兼博士生导师，自1986年7月至1995年4月历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兼副教授。刘先生于1983年6月获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86年6月获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学位，于1997年6月获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学位，于1999年6月在北京大学完成法学博士后流动站出站。刘先生现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目前兼任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会长、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专家顾问、中共北京市委法律顾问、财政部法律顾问。刘先生曾获钱端升优秀著作三等奖、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全国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等奖项。

周放生先生，1949年12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在企业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周先生自2016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03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副巡视员，自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任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国有资产管理研究室主任，自1997年12月至2001年9月任国家经贸委国有企业脱困办公室副主任，自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国有资产管理研究所副所长，自1991年12月至1995年7月历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局长、局长，自1986年8月至1991年12月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公司副局长。周先生于1985年7月毕业于湖南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干部专修科，于1995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班。周先生目前兼任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恒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军先生，1962年10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在会计方面累计了丰富的经验。李先生自2020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8年11月至今任北京华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7年2月至2018年10

月任北京华正均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顾问，自2012年3月至2017年1月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主任，自2005年8月至2012年3月任大连商品交易所副总经理，自1996年7月至2005年7月任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部副处长、处长，自1992年4月至1996年6月任中国财政部会计司主任科员，自1980年8月至1989年9月任山东兗州矿务局会计。李先生于1986年6月获山东广播电视台大学工业会计专业毕业，于1992年4月获东北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专业硕士，于2001年7月获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博士学位，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和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非执业会员。李先生目前兼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夏雪女士，1968年1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夏女士在证券市场监管、上市公司治理、证券法律制度研究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夏女士自2020年1月至今任至合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自2016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上海航运运价交易有限公司副总裁，自1997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执行经理，自1990年7月至1997年6月任上海市第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夏女士于1990年7月获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学士学位，于1998年7月获同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于2010年7月获华东政法大学法学专业博士学位，是一位律师。夏女士目前兼任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虹口区政协特别委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虹口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 （二）监事简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监事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任期起止日
詹艳景	女	1963年1月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魏如山	男	1974年12月	股东代表监事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胡娟	女	1972年2月	股东代表监事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吴维库	男	1961年3月	独立监事	2014年10月17日至今
李轩	男	1968年3月	独立监事	2016年5月27日至今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任期起止日
曾煊	女	1982年6月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3月25日至今
于月华	女	1972年2月	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7月30日-至今
堵光媛	女	1978年9月	职工代表监事	2021年11月19日-至今

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詹艳景女士，1963年1月生，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詹女士在财务会计及资本运作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詹女士自202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自2020年2月至今任中建材进出口（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9年9月至今任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9年9月至今任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8月至今任母公司总会计师，自2019年12月至2021年11月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9年9月至2020年6月任中建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5月至2019年8月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自2007年12月至2015年5月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自2005年4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总会计师。詹女士自1999年4月至2005年4月任北京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多个职务，包括财务部经理、财务计划部经理及总经理助理，自1983年8月至1999年4月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河南柴油机厂多个职务，包括总经济师、董事、副总经理等。詹女士于1983年8月获华中工学院（现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学位，于2005年5月获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一位高级会计师及高级经济师。

魏如山先生，1974年12月生，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魏先生在企业投资发展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魏先生自202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自2021年3月至今任母公司副总经理，自2020年2月至今任母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自2019年4月至2021年3月任母公司总经理助理，自2016年6月至2020年2月任母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自2010年3月至2016年6月任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现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即母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自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任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现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即母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魏先生于1997年7月

获山东经济学院财政金融系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2007 年 6 月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是一位高级经济师。

胡娟女士，1972 年 2 月生，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胡女士在财务管理及企业管理方面累积了丰富的经验。胡女士自 202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自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金隅集团总经理助理兼运营与信息化管理部部长，自 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金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金隅集团总经理助理兼财务资金部部长及北京金隅（北京金隅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胡女士于 1994 年 7 月获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2012 年 9 月获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专业硕士学位，是一位正高级会计师及注册会计师。胡女士曾获北京市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第五届全国建材行业十大女杰。

吴维库先生，1961 年 3 月生，本公司独立监事。吴先生在战略管理和领导学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究经验。吴先生自 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监事，自 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领导力与组织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于 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美国宾夕法尼亚沃顿商学院访问教授，自 1994 年 4 月至 2008 年 11 月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吴先生于 1983 年获东北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学士学位，于 1987 年获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硕士学位，于 1994 年获清华大学机械学专业博士学位，于 2001 年 7 月在哈佛大学商学院和香港科技大学恒隆管理研究中心研修。吴先生目前兼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吴先生着有《阳光心态》、《情商与影响力》、《追随力》、《以价值观为本》、《竞争与博弈》及《领导学》等六部专著。吴先生连续多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管教育中心教学优秀奖、突出贡献奖，其著作《阳光心态》获得出版业协会最佳热销图书奖，其本人获得机械工业出版社 60 周年“最具影响力作者”称号。

李轩先生，1968 年 3 月生，本公司独立监事。李先生在法律领域有着丰富

的理论造诣和实务经验。李先生自 201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监事，自 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主任、副教授，自 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律事务办公室主任、副教授，自 2003 年 11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副院长，于 2011 年 7 月获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诉讼法学博士学位。李先生现任京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北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政法大学公共决策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律师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民盟北京市委法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财经大学委员会主任委员，兼职仲裁员。

曾暄女士，1982 年 6 月生，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女士在企业管理方面累积了 15 年的经验。曾女士自 2018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局总经理，自 2016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自 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局副局长，自 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中建投巴新公司副总经理、代总经理、总经理，自 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职于本公司行政人事部。曾女士于 2004 年 6 月获湖南大学商务英语专业学士学位，是一位助理经济师。

于月华女士，1972 年 2 月生，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于女士在项目管理、财务和审计领域积累了 20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于女士自 2018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自 2020 年 8 月至今任祁连山股份监事，自 2020 年 7 月至今任中联水泥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自 2018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本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自 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自 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自 2008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国务院派驻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专业检查组成员，自 2004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先后任北京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自 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先后任北京泽瑞税务师事务所（北京中辰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经理，自 1994 年 8 月至 1998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巴布科克·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北京巴布科克·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工程项目部。于女士于 1994 年 7 月获得哈尔滨理工大学机械工程系热能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学位，是中

国注册会计师，曾多次被国务院派驻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工作局评为优秀工作人员。

堵光媛女士，1978 年 9 月生。堵女士在法务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堵女士自 2021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自 2017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6 年 2 月起至 2021 年 1 月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自 2005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于本公司法律事务部任职，一直负责法律事务部各项工作。堵女士于 2004 年 6 月获得北京大学法律硕士专业硕士学位。堵女士曾于 2018 年作为参与人获得中国企业改革发展优秀成果一等奖、2015 年被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评为中央企业法律事务先进工作者、2011 至 2015 年度中央企业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

###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任职务	任期起止日
常张利	男	1970 年 12 月	执行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代理行使）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今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今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今
傅金光	男	1973 年 12 月	执行董事、工会主席	2020 年 9 月 24 日-至今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今
肖家祥	男	1963 年 9 月	执行董事、副总裁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今 2009 年 2 月 20 日至今
王兵	男	1972 年 2 月	执行董事、副总裁、总法律顾问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今 2009 年 8 月 25 日至今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今
彭寿	男	1960 年 8 月	非执行董事、总工程师及首席科学家	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今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今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今
陈学安	男	1964 年 4 月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1 年 11 月 15 日至今 2005 年 3 月 10 日至今

蔡国斌	男	1967年8月	副总裁	2009年8月25日至今
余明清	男	1963年11月	副总裁	2018年5月3日至今
张金栋	男	1964年1月	副总裁	2014年8月22日至今
隋玉民	男	1964年12月	副总裁	2018年5月3日至今
薛忠民	男	1966年1月	副总裁	2018年5月3日至今
刘燕	男	1965年11月	副总裁	2018年5月3日至今
刘标	男	1966年4月	副总裁	2018年5月3日至今
裴鸿雁	女	1973年12月	首席会计师兼合资格会计师	2016年3月25日至今 2005年6月28日至今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常张利，请参见董事简历。

傅金光，请参见董事简历。

肖家祥，请参见董事简历。

王兵，请参见董事简历。

彭寿，请参见董事简历。

陈学安先生，1964年4月生，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陈先生在财务管理方面累积了丰富的经验。陈先生自2019年3月至今任中建材控股（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南方水泥监事会主席，自2016年5月至今任巨石集团董事，自2016年4月至今任西南水泥监事会主席，2014年10月至今任中国巨石监事会主席，2012年9月至今任北新建材董事，自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09年3月至今任北方水泥（北方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自2008年8月至今任中建材投资（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北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自2005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并曾任中国复材（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方水泥董事及中国联合水泥（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陈先生自1995年4月至2005年3月历任国家国资局办公室财务处副处长、财政部国有资产统计评价司清产核资处副处长、监测处处长、中央处处长等。陈先生于1986年7月获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9年11月获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是一位高级会计师，并为国务

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陈先生曾获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蔡国斌先生，1967年8月生，本公司副总裁。蔡先生在建材行业累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蔡先生自2020年9月至今任天山水泥董事，自2017年5月至今任中建材控股董事，自2016年4月至今任北方水泥有限公司董事，自2006年5月至今任巨石集团董事，自2016年3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复材董事，自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联合水泥监事会主席，2014年8月至今任中建材投资董事长，自2009年10月至2020年6月任中国巨石董事长，自200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05年7月至2009年10月历任中国巨石董事、副总经理及监事，自2004年5月至2014年8月任中建材投资总裁，自2003年3月至今任中建材投资董事，自2000年12月至2004年5月任中建材投资副总裁。蔡先生于1990年7月获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师范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于2012年1月获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一位会计师。蔡先生曾获优秀科学发展带头人、全国建材行业优秀企业家、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全国建材企业管理创新突出贡献人物称号，并入选2008年建材行业精英录。

余明清先生，1963年11月生，本公司副总裁。余先生在非金属材料业累积了丰富的业务及管理经验。余先生自2021年6月任中材科技董事，自2021年5月任宁夏建材董事，自2018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20年9月至今任中材水泥（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自2020年7月至今任中材水泥监事、中材高新（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4月至今任中材国际董事，自2019年4月至2021年7月任北新建材董事，自2019年6月至今任中建材工程董事，自200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自2004年10月至2007年7月任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副总经理，自2007年4月至2009年12月任中材高新董事长，2004年2月至2007年4月任山东中博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01年4月至2005年11月任中非人工晶体研究院院长。余先生于1985年7月获武汉建筑材料工业学院建材机械专业学士学位，于1988年7月获武汉工业大学机械学专业硕士学位，于2003年1月获武汉理工

大学材料学专业博士学位，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国家建材工业有重要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余先生目前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理事。余先生曾获第三届中国优秀青年创业奖、全国建材行业优秀企业家、中国建材行业改革开放四十年风云人物等。

张金栋先生，1964年1月生，本公司副总裁。张先生在建材行业累积了丰富的业务及管理经验。张先生自2020年5月至今任中材矿山（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7年6月至今任北方水泥、西南水泥、中国复材董事，自2016年6月任南方水泥董事，自2016年4月至今任中建材工程董事，自2015年11月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科技部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05年4月至2014年7月任中国联合水泥董事，自2004年8月至2014年7月任中国联合水泥总经理，自2002年5月至2004年8月任中国联合水泥副总经理，自1998年2月至2002年5月历任山东鲁南水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自1985年7月至1998年2月任鲁南水泥厂厂长、副总工程师。张先生于1985年6月获山东建材学院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于2005年6月获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一位正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隋玉民先生，1964年12月出生，本公司副总裁。隋先生在水泥行业累积了丰富的业务及管理经验。隋先生自2019年12月至今任南方水泥董事，自2018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10年4月至今任中材水泥董事长，自2008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宁夏建材董事，自2007年7月至2018年5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自2004年8月至2013年12月历任天山水泥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自1986年8月至2004年8月历任中材汉江（中材汉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材水泥副总经理，鲁南水泥厂副总工程师、常务副总经理。隋先生于1986年7月获山东建材学院无机材料科学与工程系硅酸盐工程（水泥）专业学士学位，于2010年9月获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隋先生目前兼任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材料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济南大学理事会理事、中国水泥标委会理事、世界水泥协会理事。隋先生曾获全

国建材优秀质量管理工作者、全国建材工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卓越领导者、中国建材行业十大科技人物、2018 年度全国建材行业优秀企业家、中国建材行业改革开放四十年风云人物等称号。

薛忠民先生，1966 年 1 月生，本公司副总裁。薛先生在企业管理方面累积了丰富的经验。薛先生自 2021 年 2 月至今任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9 年 8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8 年 8 至 2020 年 6 月任中材科技财务总监（代），自 201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自 2016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中材锂膜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3 年 5 月至今任中材科技董事长，自 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中材叶片（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04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历任中材科技副总裁、副董事长，自 1999 年 6 月至 2011 年 7 月历任北京玻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北京玻璃钢研究设计院副院长、院长等职位。薛先生于 1988 年 7 月获国防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应用化学系复合材料专业学士学位，于 1995 年 3 月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复合材料专业硕士学位，于 2006 年 3 月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加工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并为国务院批准的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薛先生目前兼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薛先生曾获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全国建材行业科技创新领军者。

刘燕先生，1965 年 11 月生，本公司副总裁。刘先生在企业管理方面累积了近丰富经验。刘先生自 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中材国际董事长，自 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中材科技监事会主席，自 201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 2010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自 201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中材高新董事长，自 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中材科技总裁，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中材科技副总裁，自 1999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副院长，自 1985 年 8 月至 1999 年 6 月历任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第二研究设计所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刘先生于 1985 年 7 月获南京工业大学硅酸盐工程专业学士学位，于 2006 年 12 月南京工业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领域硕士学位，是一位高级工程师，并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刘先生曾

获全国建材行业优秀企业家。

刘标先生，1966年4月生，本公司副总裁。刘先生在财务管理及企业管理方面累积了丰富的经验。刘先生自2021年2月至今任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9月至今任中复神鹰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自2018年6月至今任中国复材董事长、总经理，自2018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任中材股份副总裁，自2013年12月至2016年5月任安徽省宣城市委常委、副市长，自2010年7月至2016年7月任中材母公司总经济师及中材水泥副总经理，自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任中材股份财务总监，自2007年3月至2007年7月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审计部部长、监察局副局长，自2003年7月至2005年11月任南航集团汕头航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01年8月至2007年3月历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考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财务部副总经理。刘先生于2007年6月获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一位高级经济师、会计师并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非执业会员。刘先生曾获第九届国家级二等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裴鸿雁女士，1973年12月生，本公司首席会计师兼合资格会计师。裴女士在会计方面累积了丰富的经验。裴女士自2016年6月至今任南方水泥监事，自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会计师、中国复材监事会主席及中国联合水泥董事，自2014年11月至今任北新建材董事，自2011年4月至今任中国巨石董事，自2010年8月至今任北方水泥监事，自2005年6月至今任公司合资格会计师，自200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自2017年6月至2020年11月任大治尖峰水泥有限公司监事，自2003年11月至2005年4月任母公司财务部高级会计师，自2002年11月至2005年4月任母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自2001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国复材财务总监。裴女士于1996年7月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9年3月获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是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非执业会员。裴女士曾获国家级建材行业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中国建材股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职务
周育先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新华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詹艳景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常张利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王于猛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魏如山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彭寿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傅金光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沈云刚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经营部、战略客户一部副总经理
范晓焱	泰安市泰山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如下：

**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周育先	中国建材集团	董事长
	中国国际商会	副会长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执行副会长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访问实践教授
李新华	中国建材集团	董事、总经理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原中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硅酸盐学会	副理事长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中国复合材料工业协会	会长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特别副会长
常张利	中国建材集团	副总经理
	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
	北京上市公司协会	副理事长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副会长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于猛	中国建材集团	副总经理
	北新集团	董事长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彭寿	中国建材集团	总工程师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浮法玻璃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主任
	中国硅酸盐学会	副理事长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副会长
傅金光	中国建材集团	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肖家祥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水泥协会	副会长
王兵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	副会长
	首都企业家俱乐部	主任
	全国青联	常委兼经济界别秘书长
沈云刚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经营部、战略客户一部副总经理
	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范晓焱	泰安市泰山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孙燕军	Synergy Capital Advisor	董事长
刘剑文	北京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全国人大常委会	立法专家顾问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共北京市委	法律顾问
	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	会长
	财政部	法律顾问
周放生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监事
	恒安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军	北京华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夏雪	至合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虹口区政协	特别委员
	上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上海虹口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詹艳景	中国建材集团	总会计师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魏如山	中国建材集团	副总经理
胡娟	金隅集团	总经理助理、运营与信息化管理部部长
吴维库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轩	中央财经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	主任、副教授
	京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大北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政法大学公共决策研究中心	执行主任
	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中国法学会律师法学研究会	常务理事
	民盟北京市委法制委员会	副主任
	中国民主同盟中央财经大学委员会	主任委员，兼职仲裁员
陈学安	中国建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蔡国斌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余明清	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建材控股	董事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巨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金栋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宁夏建材	董事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材国际	董事
	中建材工程	董事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理事
隋玉民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中建材工程	董事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薛忠民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水泥协会	副会长
	中国建筑材料企业管理协会	副会长
	中国水泥标委会	理事
	济南大学	理事会理事
	世界水泥协会	理事
	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司	董事
刘燕	中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标	中建材（上海）航空复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中复神鹰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裴鸿雁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监事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监事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及债券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份和债券的情况。

### （六）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及任职资格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九、发行人经营状况

### （一）发行人经营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管理部门核准领取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3495Y），发行人经营范围如下：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承包境外建材、建筑和轻纺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及工程；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

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集团是中国最大的综合性建材产业集团，已形成建材产品、装备制造、相关工程技术研究与服务、建材贸易与物流四大业务板块。公司是中国建材集团旗下建材产品板块核心企业，主要经营水泥、新材料、工程服务三大主营业务。

### 1、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采用资本运营与联合重组的方式，推动了主营业务规模快速扩张，通过深入实施管理整合，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特别是水泥业务，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公司加快推进水泥业务的联合重组，形成了由淮海、东南、北方、西南、西北组成的水泥业务战略架构。

公司积极落实水泥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坚持“价本利”经营理念，带头淘汰 PC32.5R 水泥、限制新增、执行错峰生产，在去产量方面作出重要贡献，有效改善区域内供需矛盾，推动了水泥价格理性回升。重组改革方面，两材重组无缝对接、深度融合。创新转型方面，强化创新驱动，围绕“精耕细作基础材料、大力发展新型材料、积极培育研发及科技服务等新业态”的三条曲线，推动企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国际化”四大转型，调结构、优化布局，形成水泥、新材料、工程服务三足鼎立的发展态势。“一带一路”方面，把握国家战略机遇，以先进技术、优势产能和优质建材支持“一带一路”建设，海外影响力不断提升，成为我国实业“走出去”的国家新名片。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中国建材集团认真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决策部署，付出了艰辛努力，取得了优异成绩，在高质量发展的征程中迈出了坚实步伐。中国建材集团全年实现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2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净利润、薪酬、利息、税费合计社会贡献总额达 768 亿元，全面超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创造了历史最好业绩。中国建材集团深入推进组织精健化、管理精细化、经营精益化“三精”管理，提前一年完成国资委下达的三年压减总目标，瘦身健体、提质增效效果明显。改革整合

同向发力，成为新一批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落实董事会职权试点、员工持股试点、“双百行动”稳步推进，“小两材合并”圆满完成，内部机制改革不断深化，叠加效应和发展活力显著增强。创新驱动硕果累累，一批重大科技创新成果取得突破性进展，荣获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和国防科技进步一等奖，累计有效专利超过11000项，绿色小镇、智慧工业、智慧农业、建材家居连锁超市、跨境电商+海外仓、大宗物联等商业模式快速推广。调整转型深入推进，水泥业务持续优化升级，高性能碳纤维、玻璃纤维、0.12毫米触控玻璃、大面积发电玻璃、高透光伏玻璃、锂电池隔膜、氮化硅陶瓷、石墨、光电指纹识别芯片等新材料业务迅猛发展，国际化和工程服务业务成果显著，“六个一”海外布局初见成效，集团“三足鼎立”格局更加完善。党建工作全面加强，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国企党建会部署要求，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开展宣传思想文化建设，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水泥板块公司积极应对产能过剩、煤炭价格大幅上涨、环保升级的挑战，强化“价本利”经营理念，落实错峰生产常态化、推动行业标准提升，有效改善区域内供需矛盾，水泥价格理性提升；加快骨料业务布局，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序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向高标号化、特种化、商混化、制品化“四化”方向发展；持续推进矿山资源整合和建设，实现可持续发展；推进精益生产、精细管理，完善集中采购系统，严控成本。截至2020年末，水泥产能达5.14亿吨。

新材料板块主要分为轻质建材及复合材料两大板块。轻质建材板块继续深化聚焦战略，全面提升市场营销能力，龙牌和泰山牌石膏板销量稳步上升，实现收入和净利润双增长。坚持制高点策略，以技术和品牌为抓手抢占工程项目制高点，并全面构筑住宅领域制高点，影响力进一步提升；着力推进产品创新，加强市场竞争力；大力开展市场差异化推广，强化与大客户的交流合作，不断夯实行业领导地位。持续推进管理提升，优化组织机构，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全面落实成本费用节约计划，发挥集中采购优势，切实降低采购成本；通过技术创新降低投资成本和产品单耗，提高盈利能力。复合材料板块紧抓风电行业回暖的有利趋势，适时调整产品结构；主抓重大项目、大客户、大订单，加快开发新客户

群，大力布局新的利润增长点，巩固行业领军地位；努力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国际竞争力；利用合理的生产基地布局优势，确保重点区域叶片的生产和供应；碳纤维“干喷湿纺”技术通过国家级鉴定，并努力进入特种行业，进一步打开高端市场。紧抓增效降债，积极推进技术创新，不断降低生产成本；强化管理提升，有效落实成本费用节约计划，实现降本增效；严格审核项目投资，有效控制资本开支。在风电叶片板块领域，公司推行市场为导向的运营模式，国际国内市场体系进一步健全。随着公司发展的规模不断增加，产品系列不断丰富，产品质量继续保持稳定可靠，产业化水平和售后服务能力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能力不断增强。在玻璃纤维业务领域，公司目前是全球五大玻璃纤维制造企业、国内三大主要玻纤生产基地之一。公司下属公司泰山玻纤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 863 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国家科技兴贸重点出口企业。拥有我国玻纤行业首家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唯一的国家级技术中心。

工程服务板块紧抓玻璃、水泥、新能源等工程技术市场经营，加强科技创新，签订发达国家超大吨位浮法玻璃生产线订单，国际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强；拓展产业链，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不断提升工程服务附加值和整体效益；引领传统产能改造与产业升级，推广脱硫、脱氮、余热发电一体化节能技术在建材行业的应用，打造世界级节能减排示范线，并向“城市垃圾及污泥协同处理”业务领域转型；坚持自主创新与集成创新相结合，增强企业发展核心竞争力。由于公司工程服务板块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和优质可靠的服务，公司已经同时在发达市场及新兴市场建立了强大和长期的客户基础。客户包括全球和中国前十大水泥生产商，例如拉法基、Heidelberg 和海螺。发行人已在全球和国内市场建立了“Sinoma”的品牌。

2020 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达到 25,895,353.21 万元，同比上升 0.57%；净利润为 2,166,281.93 万元，同比上升 17.37%。2021 年 1-6 月，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达到 12,402,093.283 万元，同比上升 14.13%；净利润为 1,324,416.30 万元，同比上升 36.60%，主要是公司 2021 年上半年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所致。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水泥产能约 5.14 亿吨，位居世界第一；商品混凝土产能约 4.50 亿立方米，位居世界第一；石膏板产能 28.24 亿平方米，位居世界第一；

风机叶片产能 15.18GW，位居世界第一。

## 2、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

### 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分部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 <sup>2</sup>	8,191,024.63	67.68	17,815,886.44	70.13	18,539,857.50	72.79	15,935,962.16	72.31
新材料 <sup>3</sup>	2,058,140.52	17.00	3,854,537.03	15.17	2,891,731.21	11.35	2,489,141.48	11.29
工程服务 <sup>4</sup>	1,504,819.19	12.43	3,221,880.26	12.68	3,544,915.42	13.92	3,112,723.91	14.12
其他 <sup>5</sup>	349,428.31	2.89	511,247.16	2.01	492,237.79	1.93	501,643.38	2.28
合计	<b>12,103,412.65</b>	<b>100.00</b>	<b>25,403,550.89</b>	<b>100.00</b>	<b>25,468,741.92</b>	<b>100.00</b>	<b>22,039,470.93</b>	<b>100.00</b>

### 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分部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	6,095,828.02	68.01	12,720,635.12	68.87	12,260,677.82	70.00	10,652,117.67	70.08
新材料	1,393,939.80	15.55	2,683,847.40	14.53	2,015,661.21	11.51	1,710,763.50	11.25
工程服务	1,172,526.62	13.08	2,644,963.96	14.32	2,819,036.61	16.09	2,434,268.75	16.01
其他	300,443.21	3.35	421,084.31	2.28	420,776.95	2.40	402,917.32	2.65
合计	<b>8,962,737.66</b>	<b>100.00</b>	<b>18,470,530.78</b>	<b>100.00</b>	<b>17,516,152.59</b>	<b>100.00</b>	<b>15,200,067.24</b>	<b>100.00</b>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039,470.93 万元、25,468,741.92 万元、25,403,550.89 万元和 12,103,412.65 万元，近三年总体保持稳定趋势。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15.56%，主要系主要系水泥价格上涨所致，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0.26%。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5,200,067.24 万元、17,516,152.59 万元、18,470,530.78 万元和 8,962,737.66 万元。

<sup>2</sup> 水泥包含水泥、熟料、混凝土业务及骨料，其中包含中建材投资相关业务数据；

<sup>3</sup> 新材料包括轻质建材与复合材料业务；

<sup>4</sup> 工程服务包括装备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研究与服务板块；

<sup>5</sup> 其他包含建材贸易与物流等其他板块。

2019年较2018年增长15.24%，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化一致。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2019年增长5.45%。

2019年公司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18,539,857.50万元，较2018年增长2,603,895.34万元，增幅为16.34%，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72.79%，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水泥价格持续走高，企业经营情况有所提升。2020年公司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17,815,886.44万元，较2019年减少723,971.06万元，降幅为3.90%，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70.13%。

2019年新材料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91,731.21万元，较2018年增长402,589.73万元，增幅为16.17%，主要系轻质建材-石膏板业务表现优异。2020年新材料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854,537.03万元，较2019年增长962,805.82万元，增幅为33.30%，主要系公司2020年轻质建材板块中的石膏板、玻纤纱、风电叶片业务表现优异。

2019年工程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544,915.42万元，同比上升13.88%，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3.92%。该板块收入及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国外项目增长较快。2020年工程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21,880.26万元，同比下降9.11%，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2.68%。

2021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12,103,412.65万元，其中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8,191,024.63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67.68%。

#### 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分部毛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	2,095,196.61	66.71	5,095,251.32	73.49	6,279,179.69	78.96	5,283,844.49	77.26
新材料	664,200.72	21.15	1,170,689.62	16.89	876,070.00	11.02	778,377.98	11.38
工程服务	332,292.57	10.58	576,916.31	8.32	725,878.80	9.13	678,455.16	9.92
其他	48,985.10	1.56	90,162.86	1.30	71,460.84	0.90	98,726.06	1.44
合计	3,140,674.99	100.00	6,933,020.11	100.00	7,952,589.33	100.00	6,839,403.68	100.00

### 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分部毛利率情况<sup>6</sup>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水泥	25.58%	28.60%	33.87%	33.16%
新材料	32.27%	30.37%	30.30%	31.27%
工程服务	22.08%	17.91%	20.48%	21.80%
其他	14.02%	17.64%	14.52%	19.68%
<b>主营业务毛利率</b>	<b>25.95%</b>	<b>27.29%</b>	<b>31.22%</b>	<b>31.03%</b>

### 3、各业务分部情况

#### (1) 水泥业务板块

水泥业务是公司的支柱产业，近年来其销售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70%。早年公司坚持推进资本运营与联合重组，联合重组企业数百家，产能规模快速扩张。2013年开始，公司积极应对行业产能过剩严重、供需矛盾突出、竞争加剧的局面，转变经营思路，调整工作重心，全面推进“整合优化、增效降债”。坚持“PCP”经营理念，严格实行以KPI为核心的对标管理和辅导员制度；发挥规模和核心利润区优势，全方位做好市场营销。开展深度管理整合，按照“机构精简、人员精干”原则，稳步推进组织机构整合优化，提高运营效率；深化“五集中”管理，强化精细管理和精益生产，全面落实成本费用节约计划，实现降本增效。按照资本开支原则和计划，围绕巩固和完善核心利润区，开展水泥和商品混凝土业务的联合重组工作，形成水泥与商品混凝土业务良好的市场联动。近年，在新常态下，受国家经济下行影响，公司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在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极度困难的经营环境中，中国建材股份全面推进生产经营、管理整合、转型升级等各项工作，公司经营业绩好于行业整体平均水平。

中国建材股份成立后，针对我国水泥行业发展现状与特点，制定了大水泥区域化的发展战略，明确了水泥板块联合重组的成长路线。

中联水泥的市场定位主要是包括江苏北部、山东南部等地的淮海经济区。当

---

<sup>6</sup>各板块经营数据与公司合并口径下分板块经营数据合计情况略有不同是受到合并后内部抵消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各板块综合毛利率等指标与公司合并口径下分板块计算不一致，“各业务分部情况”分析中，数据均来源于各板块经营数据。

时中联水泥在淮海区域的企业主要有淮海中联、鲁南中联、枣庄中联、青州中联等六、七家水泥熟料生产基地，每个基地各有优势，但都不稳固和突出。2006年，中联水泥成功重组徐州海螺，进一步巩固和强化了其在淮海区域的优势地位。此后，中联水泥以淮海经济区为核心市场，在山东、江苏、安徽、河南、内蒙古等省市自治区，联合重组了多家水泥企业，水泥产能规模由2006年的0.11亿吨增长到2020年的1.04亿吨，截至2020年末，中联水泥混凝土产能为2.03亿立方米。

南方水泥是在中国水泥工业面临转型升级的重要关头开始创建的。进入新世纪以来，作为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原材料产业，中国水泥工业在为社会经济发展和国家经济建设做出巨大贡献的同时，存在的诸多问题日益突出：行业生产规模很大，但落后产能仍占较高比例，产业技术结构亟待调整；以浙江为代表的南方部分省市虽完成了技术结构的调整，但由于发展过度，产能严重过剩；企业数量多，集中度不高，市场恶性竞争严重，企业经济效益不佳，部分省区已经陷入全行业亏损的窘境，成为当地政府和行业组织的“沉重包袱”。在此行业背景下，2007年公司组建南方水泥，开始大规模的企业联合重组。截至2020年末，南方水泥产能已达到1.40亿吨，混凝土产能规模为1.71亿立方米。

2009年北方水泥组建成立。中国建材股份进入东北市场后，通过走联合重组的道路，把现有的企业联合起来，对存量资产进行优化配置，避免重复建设。北方水泥的出现，带动了东北水泥行业结构调整与整体利益提升。北方水泥根据区域产业特点合理布局，在吉林、辽宁区域局部过剩的沈阳、大连、长春等中心城市水泥市场涉足不深，而在吉林东南部、辽宁西南部区域开展水泥生产线及粉磨站重组整合，建立起核心利润区，并重点全面做大黑龙江区域，加大联合重组力度，做到“城市无缝隙、市场连成片”，力求在稳步扩张总量的同时提高企业经济运行质量。截至2020年末，北方水泥产能0.37亿吨，混凝土产能规模为0.35亿立方米。

西南水泥于2011年12月12日在成都注册成立，是中国建材股份继中联水泥、南方水泥、北方水泥之后组建的又一个大型专业化水泥公司，是中国建材股

份“大水泥”区域化战略的又一落点。西南水泥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建材股份在全国水泥战略布局的基本完成。西南水泥注册资本金 116.73 亿元，西南水泥的发展思路是通过联合重组取得规模，通过市场竞争抑制恶性竞争，通过“三五管理”整合和“价本利”经营理念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通过管理改进降低成本，通过技术进步实现节能减排。截至 2020 年末，西南水泥产能达到 1.21 亿吨，混凝土产能规模为 0.09 亿立方米。

中材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20 日，中材水泥主营水泥、水泥辅料、混凝土产品及水泥制品，是集水泥熟料生产基地、水泥粉磨生产基地为一体，实现了在商品混凝土、外加剂、机制骨料等业务领域的产业链延伸的相关多元化水泥集团企业。中材水泥总部位于北京，目前在陕西、广东、湖南、江西、安徽、江苏、新疆 7 个省区拥有 9 家水泥企业共 14 条配备了纯低温余热发电技术的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1 家科研院所及 3 家混凝土生产企业等；水泥年产能 2500 万吨，混凝土年产能 210 万方，机制骨料年产能 500 万吨，混凝土外加剂年产能 3 万吨。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在海外的中国建材股份赞比亚工业园正在建设年产 100 万吨熟料水泥及混凝土、骨料、烧结砖等生产线。中材水泥拥有国家级科研单位——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取得科研成果 200 多项，其中获部省级以上奖励 90 多项，获国家专利 30 多项，为国内外建材行业提供质量检验、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方面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中材水泥以打造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为己任，是全国第一家全部完成脱硝改造的集团型水泥企业，也是国内第一家全部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验收的集团型水泥企业。公司建设的中材安徽循环经济产业园，每年可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 20 万吨，实现企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截至 2020 年末，中材水泥产能 0.25 亿吨，商品混凝土产能 0.02 亿立方米。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是 1998 年在原新疆水泥厂的基础上改制设立，1999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制企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结构调整的 12 家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之一，隶属于国务院国资委所属的大型企业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天山股份是西北地区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全国重要的油井水泥生产基地和特种水泥生产基地；公司积极实施“水泥主业做优做强”的发展战略，通过新建、

购并、整合，企业水泥生产规模由上市初期的 45 万吨发展到总能力 3,796 余万吨，其中新疆区域产能 3,096 万吨，占新疆区域水泥行业总产能的 34.4%；混凝土产能 1330 万方，居新疆区域第二大混凝土企业。截至 2020 年末，天山股份水泥熟料产能达到 0.38 亿吨，混凝土产能规模为 0.14 亿立方米。

宁夏建材是在重组联合五家地方老国有企业的基础上通过调整结构、淘汰落后生产能力 380 万吨，并先后投资 70 亿元新建了 11 条 2500d/t、4 条 5000d/t 生产线发展起来的，2003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7 年 5 月，宁夏自治区将其持有宁夏建材集团 51.00% 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原中材集团，公司从宁夏党委管理的国企变成了央企所属企业。自 2003 年起宁夏建材利用 8 年时间通过改制、重整、破产、身份置换、人员分流等方式，完成对原围绕主业生存的 7 家的副业公司的剥离，2011 年 12 月，利用反向吸收实现整体上市。2016 年 8 月“两材”合并，宁夏建材归属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宁夏建材近三年连续被评为“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之一，是融资融券和港股通股票之一，资本市场形象良好。截至 2020 年末，宁夏建材水泥产能 0.21 吨，商品混凝土产能 0.1 亿立方米。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前身永登水泥厂是“一五”时期全国 156 个重点建设项目的配套项目之一，1950 年开始筹建，1957 年建成投产。其主要子公司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支持的 12 户重点水泥企业之一，是甘、青、藏区域最大的水泥生产企业，西北地区特种水泥生产基地。1996 年 7 月 16 日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祁连山，股票代码：600720，是甘肃省第二家上市公司。公司目前总资产 110 亿元、年销售收入 70 亿元；水泥产能 3,000 万吨、商砼产能 700 万方，骨料 440 万吨，可生产的水泥品种达 21 个，是全国品种最全、质量最优的水泥企业之一。公司先后荣获“五一劳动奖状”“全国文明单位”“全国建材百强企业”“中央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甘肃省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品牌“祁连山”为中国驰名商标。截至 2020 年末，祁连山控股水泥产能 0.28 亿吨，商品混凝土产能 0.07 亿立方米。

近年来，公司积极推进水泥板块联合重组，逐步获得了区域经济优势。

### 公司水泥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b>8,191,024.63</b>	<b>100.00</b>	<b>17,815,886.44</b>	<b>100.00</b>	<b>18,539,857.50</b>	<b>100.00</b>	<b>15,935,962.16</b>	<b>100.00</b>
水泥熟料	5,829,421.50	71.17	12,495,612.32	70.14	13,364,311.18	72.08	11,767,567.86	73.84
商品混凝土	2,361,603.13	40.51	5,320,274.13	29.86	5,175,546.32	27.92	4,168,394.30	26.16
主营业务毛利	<b>2,095,196.61</b>	<b>100.00</b>	<b>5,095,251.32</b>	<b>100.00</b>	<b>6,279,179.69</b>	<b>100.00</b>	<b>5,283,844.49</b>	<b>100.00</b>
水泥熟料	1,697,686.14	81.03	4,059,596.08	79.67	4,888,078.21	77.85	4,147,088.07	78.49
商品混凝土	397,510.47	23.41	1,035,655.25	20.33	1,391,101.48	22.15	1,136,756.42	21.51
综合毛利率	<b>25.58</b>		<b>28.60</b>		<b>33.87</b>		<b>33.16</b>	
水泥熟料	29.12		32.49		36.58		35.24	
商品混凝土	16.83		19.47		26.88		27.27	

水泥熟料一直以来均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随着公司商品混凝土产能规模的不断扩张，商品混凝土的收入及利润近三年内随有所波动，但整体保持稳定。

在主营业务收入方面，随着公司商品混凝土业务的发展，2018-2020 年度，公司水泥熟料业务及商品混凝土业务收入占比相对稳定。

2018 年水泥熟料业务毛利润占比为 78.49%，2018 年商品混凝土业务毛利润的占比达到 21.51%，综合毛利率 2018 年达到 33.16%，较 2017 年度（经重述）增长了 4.64 个百分点。

2019 年水泥熟料业务毛利润占比为 77.85%，2019 年商品混凝土业务毛利润的占比达到 22.15%，综合毛利率 2019 年达到 33.87%，较上年度增加了 0.71 个百分点。

2020 年水泥熟料业务毛利润占比为 79.67%，2020 年商品混凝土业务毛利润的占比达到 20.33%，综合毛利率 2020 年达到 28.60%，较上年度减少了 5.27 个百分点。

2021 年 1-6 月水泥熟料业务毛利润占比为 81.03%，2021 年 1-6 月商品混凝

土业务毛利润的占比达到 23.41%，综合毛利率 2021 年 1-6 月达到 25.58%。

### 1) 水泥业务主要产品及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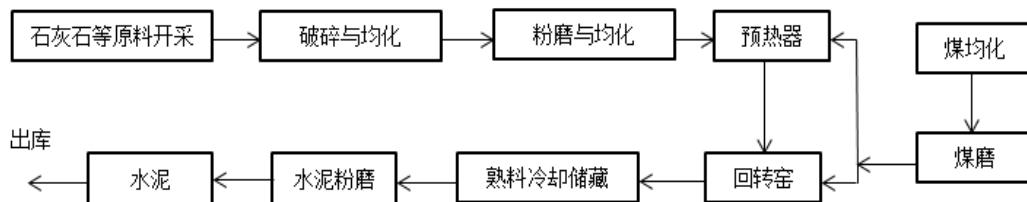
公司水泥相关产品包括水泥、熟料及混凝土。公司现有产品包括强度等级为 42.5、42.5R、52.5、52.5R 等多个品种水泥产品，覆盖市场水泥品种的 100%。

在水泥工业中，最常用的硅酸盐水泥熟料，其主要化学成分为氧化钙、二氧化硅和少量的氧化铝和氧化铁，主要矿物组成为硅酸三钙、硅酸二钙、铝酸三钙和铁铝酸四钙。硅酸盐水泥熟料加适量石膏共同磨细后，即成硅酸盐水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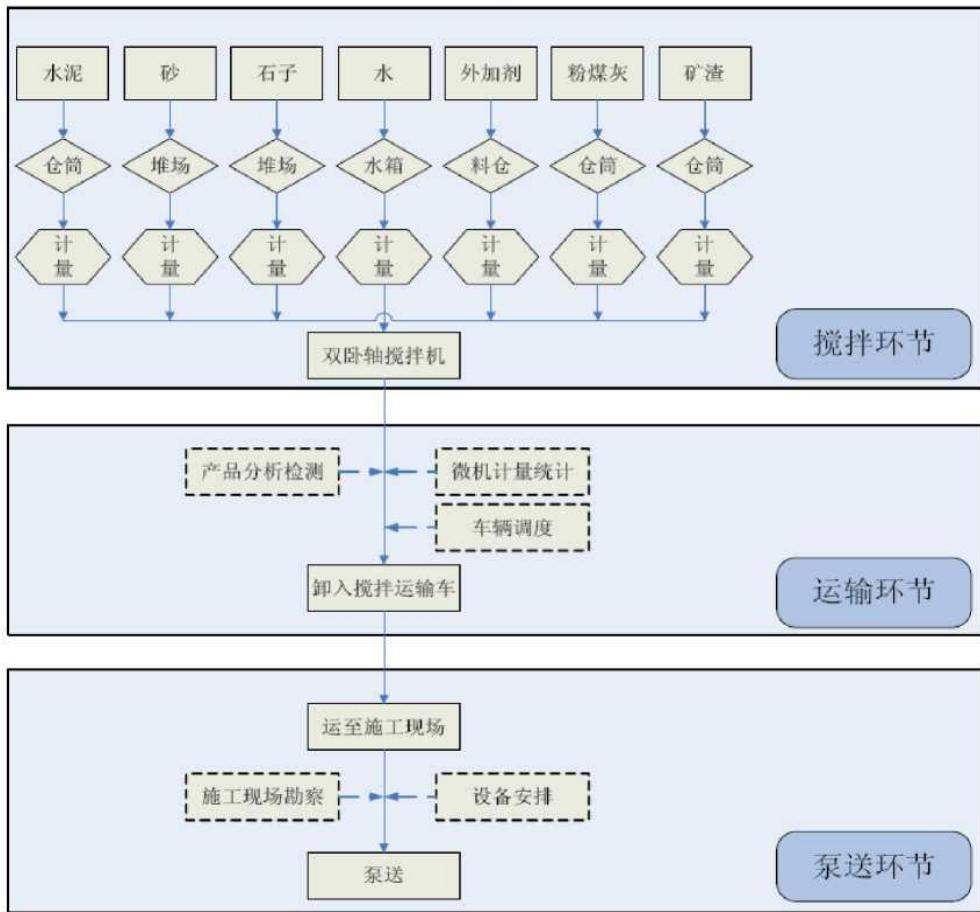
商品混凝土是当代最主要的土木工程材料之一。它是由胶结材料、骨料和水按一定比例配制，经搅拌振捣成型，在一定条件下养护而成的人造石材。公司主要以自有搅拌站生产商品混凝土。

公司水泥生产的主要工艺流程图如下：

图：水泥生产的主要工艺流程图



图：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流程图



## 2) 水泥业务生产线及产能情况

公司的水泥生产能力主要集中在淮海经济区、东南经济区、东北地区、西南地区及西北地区等区域。近年来，公司主要通过联合重组实现了水泥板块生产能力的持续扩大。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联合重组水泥企业数百家，水泥产能约 5.14 亿吨，位居世界第一，2020 年度，公司水泥产能利用率为 71%，产品覆盖全部水泥品种。

公司现有水泥熟料生产线均符合目前国家相关的耗能及排废指标，绝大部分熟料生产线配有余热发电系统。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热发电系统总装机达 2149.8GW，每年可实现余热发电 90 亿千瓦小时。

表：公司主要余热发电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余热发电装机容量(MW)	熟料烧成耗耗(公斤标煤/吨)	水泥综合电耗(千瓦时/吨)	废气粉尘排放浓度(毫克/标准立方米)	
					窑头	窑尾
1	枣庄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5.43	56.33	0.14	5.63
2	平邑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5.54	72.37	6.86	5.27
3	滕州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34	72.2	7.9	5.72
4	临沂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6.8	62.6	2.4	6.59
5	鲁南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6.15	86.54	1.69	5.99
6	济宁中联日产72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1.13	/	1.81	3.81
7	泰山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3.2	111.26	77.04	4.8	6.5
8	东平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8	99.85	72.16	8.92	5.49
9	新泰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36	71.06	10.01	14.41
10	泰安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7	94.88	65.34	5.6	6.51
11	莒县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7	/	1.02	4.78
12	青州中联日产6000吨熟料生产线	12	104.9	70.91	1.12	2.79
13	青州中联日产6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2.97	69.68	1.01	0.275
14	沂南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99.06	65.22	3	2.27
15	淮海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92	80.13	6	6
16	淮海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sup>7</sup>	9	/	/	/	/
17	徐州中联日产10000吨熟料生产线	18	104.98	77.05	2.4	6.85
18	徐州中联日产10000吨熟料生产线	18	104.96	77.05	2.6	5.13
19	蚌埠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5.2	62.02	14.45	12.48
20	南京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68	77.73	6.5	5.58
21	南阳中联日产6000吨熟料生产线	16	105.98	83.78	3.3	4.2
22	登封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31	75.84	6.4	6.4
23	安阳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1.6	64.86	5.5	6.1
24	洛阳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99.35	67.75	1	2
25	新安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2	102.47	78.5	1.4	1.4
26	乌兰察布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5.84	62.9	4.8	5.7
27	巴彦淖尔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2	103.03	63.67	14	11

<sup>7</sup>该生产线2019年已停产

序号	项目名称	余热发电装机容量(MW)	熟料烧成热耗(公斤标煤/吨)	水泥综合电耗(千瓦时/吨)	废气粉尘排放浓度(毫克/标准立方米)	
					窑头	窑尾
28	常山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9	100.74	65.96	5.8	14.3
29	常山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9	103.39	63.35	7.2	10.3
30	江山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96.74	73.84	5.2	11.31
31	衢州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12	77.12	5.7	11.285
32	山亚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86	67.13	8.4	10.9
33	诸葛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77	70.96	9.9	8.31
34	三明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31	67.16	6.1	14.54
35	建德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44	/	7.45	10.28
36	富阳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2.99	/	9	10.53
37	丰城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18	75.03	8.05	9.65
38	上高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41	71.09	9.15	10.65
39	永丰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16	78.93	9.8	8.788
40	南城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12	77.95	6	8.78
41	兴国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2	104.89	71.63	8.05	12.09
42	白岘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1	/	7.4	8.08
43	槐坎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9	103.07	/	9.6	10.64
44	槐坎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9	103.06	/	5.05	10.98
45	槐坎南方日产7500吨熟料生产线3#	15	98.96	/	6.45	7.73
46	长兴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68	71.92	8.35	2.215
47	广德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79	/	9.9	10.1
48	洪山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1.03	/	8.85	10.5
49	新街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03	/	7.35	7.63
50	芜湖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9	106.89	71.47	8.75	5.918
51	芜湖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3#	9	99.92	71.47	5.7	9
52	大江股份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8	103.12	68.85	7.7	8.4
53	浏阳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0	105.25	73.73	5.65	12.45
54	韶峰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3#	9	103.33	79.3	5.9	8.98
55	邵阳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85	72.73	7.85	6.44
56	常德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1.53	77.36	5.95	11.86
57	桃江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9	103.05	84.17	6.85	10.21

序号	项目名称	余热发电装机容量(MW)	熟料烧成热耗(公斤标煤/吨)	水泥综合电耗(千瓦时/吨)	废气粉尘排放浓度(毫克/标准立方米)	
					窑头	窑尾
58	桃江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9	98.88	84.17	5.55	9.9
59	耒阳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9	110.03	88.58	6.1	15.47
60	金鲤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9	104.8	72.94	9.4	9.49
61	金鲤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9	103.87	72.94	6.95	9.49
62	桂林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87	68.98	5.8	10.94
63	崇左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1.92	67.77	6	9.72
64	辽源渭津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11.25	110.89	/	9	10
65	辽源渭津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11.25	106.33	/	11	17
66	汪清北方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8.22	84.08	13.33	12.83
67	佳木斯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3#	10	104.98	79.5	8.47	13.16
68	伊春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12	103.64	85.26	19.6	26.5
69	宾州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1#	9	108.53	72.4	11.34	2.46
70	宾州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9	108.48	72.4	13.06	14.38
71	北川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8	79.3	4.1	4.2
72	安县中联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	79	3	2.2
73	四川利森建材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2.8	76.5	5.3	6.6
74	四川国大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2.7	72.1	0.6	0.6
75	四川筠连西南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0.9	72.8	3.9	5.9
76	四川德胜集团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4	78.2	4.9	4.5
77	四川峨眉山西南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0	105.4	77.1	6.1	6.3
78	四川华蓥西南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8.7	78.6	4.6	7.6
79	云南普洱天恒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32	76.08	9.5	11.8
80	贵州遵义赛德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90.5	73.2	7.6	13
81	贵州惠水西南日产7500吨熟料生产线	15	102.9	77.8	12	19.8
82	中材亨达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12.5	109.76	79.35	3.08	3.87
83	中材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13	77.46	1.69	6.01
84	中材罗定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9.51	72.95	5.98	4.23
85	中材株洲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3.23	65.58	3.88	9.02
86	中材萍乡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1.7	70.15	7.47	9.43
87	中材安徽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3#	9	104.66	71.71	9.79	5.34

序号	项目名称	余热发电装机容量(MW)	熟料烧成热耗(公斤标煤/吨)	水泥综合电耗(千瓦时/吨)	废气粉尘排放浓度(毫克/标准立方米)	
					窑头	窑尾
88	伊犁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5	102.77	71.24	4.53	7.24
89	溧阳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98.43	/	5.35	4.2
90	宜兴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7.5	110.69	73.22	7.9	7.62
91	溧水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0.66	/	4.11	4.11
92	天山多浪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2	103.77	77.65	2.43	5.8
93	洛浦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5	106.59	76.85	10.13	10.81
94	喀什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5	107.01	83.8	8.66	9.93
95	叶城天山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15	107.25	75.9	6.59	8.3
96	内蒙古喀喇沁草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9	104.32	71.57	7.85	5.47
97	成县公司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2#	7.5	110	75.1	19.07	13.08
98	古浪公司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	7.5	109.89	69.97	10.87	10.53
99	宏达公司日产5000吨熟料生产线3#	8	102.36	76.37	12.03	14.37

截至目前，根据工信部水泥淘汰落后产能企业的名单，公司已按照国家规定的限期完成了3.0米以下的水泥磨机淘汰任务。

### 3) 生产成本构成及原材料采购

原材料、煤、电是公司生产成本最主要的构成。原材料包括石灰石、粘土、砂岩等，约占生产成本的20-30%，其中石灰石是最主要的原材料。截至2020年末，公司石灰石储量约92.5亿吨，下属各项目公司拥有282个采矿权证。煤炭是公司水泥生产的主要燃料，约占生产成本的35-40%。电是公司水泥生产的主要能源，约占生产成本的15-20%。

公司目前实施区域化集中采购，即建立区域采购中心，统一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在煤炭采购中，为减少受外部市场环境及煤炭价格影响，公司与多家煤炭经销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保证燃料稳定供应的同时获取较低的采购价格。受到行业特性的影响，水泥企业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低。

表：2020年公司水泥产品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占比
1	供应商 1	2.92%
2	供应商 2	1.32%
3	供应商 3	1.25%
4	供应商 4	0.98%
5	供应商 5	0.98%
<b>合计</b>		<b>7.45%</b>

公司生产所需用电，除按大工业电价从当地供电公司购买外，自身所装备的余热发电可实现约 30% 的自给；煤均由外购获得；公司石灰石的自给率约为 90%。对于原燃料的采购，公司一般会采用货到付款<sup>8</sup>的方式进行结算，通常有一定的账期；此外公司在大宗燃料采购时会选择预付货款的方式，用以获取一定的价格优惠。

#### 4) 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在产品销售中采用市场营销集中策略，即按照“营销集中、产销分离”的目标，建立总部市场部、区域营销中心及工厂业务部三级营销组织体系，直接统一对外销售。其中，中联水泥销售网络覆盖山东、河南、江苏和内蒙等地区，并确立了在山东等地区的水泥销售主导地位；南方水泥销售网络覆盖浙江、湖南、江西、上海、江苏、广西等地区，并确立了在浙江、湖南、江西、上海等地区的主导地位；北方水泥销售网络覆盖东北三省大部分城乡地区，并确定了在吉林及黑龙江等地区水泥市场的主导地位；西南水泥覆盖四川、云南、贵州、重庆等地；天山水泥销售网络覆盖新疆、江苏等地区，并确立了在新疆地区的水泥销售主导地位；中材水泥销售网络覆盖广东、汉中、安徽和湖南等地；宁夏建材销售网络覆盖宁夏、甘肃、内蒙、陕西等地区，并确立了在宁夏地区的主导地位；祁连山控股销售地域范围覆盖甘肃、青海省全境，西藏拉萨、那曲、昌都等铁路公路沿线地区，以及四川松潘、九寨沟等与甘肃省连界地区，并确立在甘肃、青海地区的销售主导地位。

---

<sup>8</sup> 此处的“货到付款”非指狭义的见货付款，供应商通常会给予发行人一定的付款账期。

从销售对象来看，公司水泥产品主要销售对象为搅拌站、水泥制品企业、重点工程业主、房地产开发商或施工单位、乡镇市场经销商等，销售对象分布较广，集中度不高。结算方式以现款现货、银行承兑汇票为主，款到发货。

**表：公司水泥及制品的产销情况**

单位：万吨、万立方米、元/吨

公司	产品	产销量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中联水泥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5,684.17	11,877.48	11,879.29	10,899.54
		销量	3,255.12	6,902.37	6,850.40	6,502.70
		价格	338.53	340.15	370.11	338.20
	混凝土	产量	2,284.59	4,592.27	4,750.83	3,684.66
		销量	2,284.59	4,592.27	4,750.83	3,684.66
		价格	444.61	459.82	472.86	438.26
南方水泥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9,408.90	21,322.47	21,352.24	18,765.80
		销量	5,675.57	12,156.98	12,123.47	11,527.28
		价格	350.90	342.79	341.35	329.87
	混凝土	产量	2,412.72	5,465.59	5,168.78	4,751.94
		销量	2,412.72	5,465.59	5,168.78	4,751.94
		价格	481.30	478.15	475.93	324.10
北方水泥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1,062.89	3,255.87	2,941.16	2,427.51
		销量	667.36	2,051.41	1,817.09	1,543.03
		价格	329.53	270.78	291.37	324.94
	混凝土	产量	134.56	384.06	342.61	321.90
		销量	134.56	384.06	342.61	321.90
		价格	377.87	341.70	342.24	359.64
西南水泥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7,337.57	16,027.74	16,501.02	16,178.72
		销量	4,227.86	9,224.04	9,614.51	9,398.58
		价格	278.69	284.98	307.11	297.21
	混凝土	产量	50.19	88.48	105.96	130.84
		销量	50.19	88.48	105.96	130.84
		价格	258.35	308.40	344.21	330.27
中材水泥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2,042.00	4,184.75	4,294.47	4,052.22
		销量	1,196.89	2,433.64	2,609.32	2,463.36
		价格	351.06	364.45	353.26	336.70
	混凝土	产量	31.66	59.00	72.96	67.88
		销量	31.66	59.00	72.96	67.88

公司	产品	产销量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价格	451.48	458.46	519.58	480.81
天山股份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1,641.19	3,387.44	3,302.26	3,004.74
		销量	982.03	2,145.37	2,148.73	1,946.16
		价格	370.00	357.76	399.72	350.18
	混凝土	产量	110.62	214.44	204.95	211.03
		销量	110.62	214.44	204.95	211.03
		价格	368.66	370.85	424.71	431.06
宁夏建材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1,216.07	2,781.61	2,693.71	2,401.12
		销量	664.23	1,586.43	1,524.19	1,389.00
		价格	255.08	265.20	258.82	254.64
	混凝土	产量	87.36	188.46	177.19	133.00
		销量	87.36	188.46	177.19	133.00
		价格	326.24	326.81	322.67	321.73
祁连山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1,805.25	4,155.79	3,908.02	3,295.09
		销量	1,014.73	2,378.97	2,266.55	1,926.57
		价格	290.12	295.56	275.69	275.71
	混凝土	产量	72.66	160.33	151.80	97.88
		销量	72.66	160.33	151.80	97.88
		价格	384.20	388.63	381.81	376.16
中建材投资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396.80	445.46
		销量			170.51	201.48
		价格			332.08	273.68
	混凝土	产量			205.22	199.89
		销量			205.22	199.89
		价格			459.77	349.43
合计*	水泥及水泥熟料	产量	30,198.03	66,993.14	67,268.97	61,470.19
		销量	17,683.79	38,879.20	39,124.80	36,898.16
	混凝土	产量	5,184.35	11,152.63	11,180.30	9,599.00
		销量	5,184.35	11,152.63	11,180.30	9,599.00

表：2020年公司水泥产品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占比
1	客户1	4.46%
2	客户2	2.92%
3	客户3	2.01%
4	客户4	2.00%
5	客户5	1.25%

合计	12.65%
----	--------

## (2) 新材料业务板块

公司新材料业务板块主要由轻质建材业务和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业务构成。

1) 公司的轻质建材业务主要由北新建材经营。目前，北新建材的主营业务是石膏板、轻钢龙骨等新型建材的生产、销售，并为客户提供相应的工程和劳务服务。北新建材的主营业务集中度较高，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250,025.93万元、1,324,500.44万元、1,671,881.14万元和1,006,357.77万元。北新建材其他业务的比重很小，主要包括租赁业务、外购商品与外购原料的销售等。

### 轻质建材板块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石膏板	634,873.08	63.09	1,063,203.98	63.59	1,070,371.21	80.81	1,049,890.38	83.99
龙骨	134,610.92	13.38	196,404.76	11.75	155,150.48	11.71	113,049.10	9.04
其他	218,276.89	21.69	381,238.82	22.80	68,794.72	5.20	42,848.19	3.43
增值税补贴	18,596.88	1.84	31,033.57	1.86	30,184.03	2.28	44,238.26	3.54
<b>合计</b>	<b>1,006,357.77</b>	<b>100.00</b>	<b>1,671,881.14</b>	<b>100.00</b>	<b>1,324,500.44</b>	<b>100.00</b>	<b>1,250,025.93</b>	<b>100.00</b>

### 轻质建材板块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

产品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石膏板	38.10%	34.04%	31.83%	34.69%
龙骨	21.26%	24.68%	23.78%	21.64%
综合毛利率	<b>33.66%</b>	<b>33.58%</b>	<b>31.76%</b>	<b>35.21%</b>

北新建材的主营业务产品包括石膏板、轻钢龙骨、矿棉吸音板等新型建材产品，主产品是石膏板、龙骨。2020年末，北新建材石膏板产能达到28.24亿平方米，位居世界第一。

石膏板业务是北新建材最主要的收入、利润来源，2018年-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石膏板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1,049,890.38万元、1,070,371.21万元、

1,063,203.98 万元和 634,873.08 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石膏板业务收入规模较为稳定。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石膏板毛利率分别为 34.69%、31.83%、34.04% 和 38.10%，报告期内，石膏板业务毛利率有所波动，近一年及一期毛利率有所提升。

### 近三年及一期石膏板产销量情况

年份	产量（百万平米）	销量（百万平米）
2018 年度	1,883.24	1,869.10
2019 年度	1,993.99	1,966.40
2020 年度	2,032.96	2,014.85
2021 年 1-6 月	1,134.32	1,158.86

公司目前旗下有“龙”牌、“北新”、“泰山”、“金邦”和“TBO”等品牌，均由北新建材进行经营，其中“龙”牌石膏板、轻钢龙骨、矿棉板，以及“泰山”牌石膏板最为著名，在市场上拥有较高知名度，并具有很好的口碑和品牌影响力，其分别定位于高端与中端消费群体。“龙”牌和“泰山”牌石膏板已经逐步发展成为业内公认的第一品牌，是中国为数不多的可以在技术质量、销售价格和市场份额上均超过外资世界 500 强企业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中国自主品牌。

北新建材主导产品的销售以国内市场为主，2018 年国内市场收入比重约 99.16%，2019 年国内市场收入比重约为 99.24%，2020 年国内市场收入比重约为 99.56%，并集中于国内北方、南方、西部地区。

表：轻质建材板块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区域	营业收入	占比
国内销售	1,664,484.13	99.56
其中： 北方地区	615,381.97	36.81
南方地区	708,904.40	42.40
西部地区	340,197.76	20.35
国外销售	7,397.01	0.44
合计	1,671,881.14	100.00

北新建材产品品种多、营销网络密集，在营销模式上采取网络销售方式，即：北新建材生产产品，由各地经销商完成销售。在对大型项目投标、服务及业务洽谈中，北新建材直接参与业务谈判、服务承诺、方案制定等，具体供货委托经销商执行。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已在全国建有 300 多家营销网络，遍布各大中城市及发达地区县级市。北新建材目前采用全渠道销售的模式，渠道包括：一是各主要区域市场中的传统经销商合作伙伴，通过他们在当地的资源来推广产品及体系，同时北新建材在各地建立办事处机构协助经销商做好公关、服务及销售工作；二是向装饰公司等用户采取直接战略合作的方式，推进进一步的稳固合作；三是随着近年来应用领域的拓展，北新建材也随之拓宽了渠道方向，发展行业客户，比如，随着石膏板逐渐进入家装领域以及精装修楼盘的增多，北新建材也相应与一些房地产商、家装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同时，随着新的生产线的建立和市场的拓展，销售渠道已经延伸至县一级乃至乡镇一级市场。

**表：2020 年公司轻质建材产品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占比
1	客户 1	0.86%
2	客户 2	0.56%
3	客户 3	0.52%
4	客户 4	0.45%
5	客户 5	0.38%
<b>合计</b>		<b>2.36%</b>

北新建材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石膏和护面纸。北新建材的采购模式是由石膏板事业部直接进行大宗原料的采购以及供应商的选择，采购部则通过市场调研等对其决策提供支持和监督。2006 年以来，北新建材建立了供应商的考评制度，针对合作过程中的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改善。北新建材纸面石膏板的生产采用工业废弃物即工业副产石膏为原材料，北新建材 2003 年以后新建的生产线已全部采用工业副产石膏为原料。利用工业副产石膏生产石膏板的技术不但能够降低公司成本，而且能够节约天然石膏和土地资源，工业废弃物无法存放的问题，并减轻副产石膏粉末对大气造成的污染，实现了资源的综合再利用和环境保护。北新建材工业副产石膏的采购距离（即生产基地与供应商的距离）一般控制在

100 公里以内，以有效的控制物流成本。北新建材与供应商结算方式通常为汇款或银行承兑汇票。

**表：2020 年公司轻质建材产品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占比
1	供应商 1	9.58%
2	供应商 2	4.41%
3	供应商 3	2.83%
4	供应商 4	2.77%
5	供应商 5	2.11%
<b>合计</b>		<b>26.41%</b>

2) 公司的复合材料板块由中国复材、中材科技、中材高新和中材金晶经营，主营业务是风电叶片和玻璃纤维的生产和销售以及 CNG 气瓶、过滤材料和先进陶瓷等产品。新材料业务主要通过中国复材、中材科技及中国高新运营，玻璃纤维业务主要通过中材科技的子公司泰山玻纤和中材金晶以及参股公司中国巨石经营。

#### A. 风电叶片

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和高新技术储备，中国复材风电叶片生产技术和质量始终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在产品开发上实现了从 1MW 到 1.5MW、2MW 乃至 3.6MW 的系列化推进，目前已成功开发 6MW 产品。中国复材为亚洲首座大型海上风电场-上海东海大桥项目提供了 3MW 风电叶片，约占该项目叶片总需求量的 80%；此外，中国复材 75 米 6MW 风电叶片成功下线，标志着中国复材在大型风电装备和海上风电装备研发制造领域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中国复材已形成 ISO9001 质量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和职业健康安全标准三个管理体系同时运行的良好格局。中国复材不断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企业整体管理水平和综合竞争实力。

2020 年末，中国复材风电叶片产能规模达到年产 5.18GW；中国复材按照中国建材股份的总体战略定位，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成功建设了连云港、沈阳、酒泉、包头、哈密叶片生产基地和 SINOI 海外研发中心，已成为全国领

先的风电叶片生产商。中国复材产品生产完工后需经过安装、运行等阶段，相应的结算一般分为预付款、交货验收付款和质保三个阶段。通常情况下，在合同签订时预付 20% 订金，产品发出后 45 天付款 50%，产品发出后 90 天付款 25%，剩余的 5% 作为产品质保金。

中材科技自 2007 年开始发展复合材料风电叶片业务，经营主体为其子公司中材叶片。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和高新技术储备，中材科技风电叶片生产技术和质量始终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在产品开发上实现了从 1.5MW 到 2MW、3MW 乃至 6.7MW 的系列化推进。中材科技注重于产品研发，并根据市场需求快速调整产品结构和产能布局。2012 年以来，中材科技率先推出 1.5MW-45 米叶片及 2.0-3.0MW 叶片，采用了自主研发的先进设计理念和材料体系，促进了行业的技术进步。中材科技率先推出国内最长的 6MW/SINOMA77.7 风电叶片，它的成功开发，标志着中国在大型风电叶片制造技术方面取得突破，也将海上风电资源的开发利用推向一个新阶段。2015 年以来，产品结构实现了由 1.5MW 系列叶片向 2.0MW 系列及以上叶片的调整，产能布局实现了由三北地区向中东部地区的调整，重点开发适用于海上大功率机组 6.0MW-75 米以上叶型。2020 年，中材科技积极开拓市场，持续加强产品研发，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加快产品结构升级，合计销售风电叶片 12.3GW，市场占有率连续 10 年保持全国第一，筑牢后平价时代公司叶片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巩固风电行业国内市场领先地位。截至 2020 年末，中材科技具备 1MW-8MW 的 6 大系列产品，适用于高低温、高海拔、低风速、沿海、海上等不同运行环境。

由于风电叶片受运输成本影响较大，中材科技将生产基地设立在靠近最终用户的区域，目前已基本形成了北京延庆、甘肃酒泉、吉林白城、内蒙锡林、江苏阜宁、江西萍乡、河北邯郸七个生产基地，覆盖了主要的目标客户市场。中材科技坚持以市场订单为导向，合理规划生产布局，根据市场形势及时有效地对各产业基地的各型号模具和生产进度进行调整，并实时配套增加了畅销产品的模具数量，最大限度地释放了产能，生产制造出了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为公司市场开拓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018-2020年及2021年1-6月主要高新材料生产情况

主要产品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风力发电叶片-中国复材(兆瓦)	2,262	2,037	5,528	4,979	2,850	2,888	2,521	2,453
风力发电叶片-中材科技(兆瓦)	5,355	4,554	12,369	12,343	8,218	7,941	5,154	5,587
气瓶(万只)	20.47	17.76	37	33	39	38	18	19
高温过滤材料(万平米)	299	326	583	620	585	576	534	536
玻璃微纤维纸(吨)	8,006	7,729	14,338	14,059	15,796	15,649	14,910	15,443
太阳能多晶硅熔炼器(只)	15,182	14,651	24,742	26,314	48,425	49,318	82,964	101,378
精细熔融石英陶瓷(条)	41,819	40,572	54,845	54,383	45,350	45,550	46,020	45,732
微晶氧化铝陶瓷制品(吨)	18,367	19,179	34,905	35,315	38,561	35,398	38,984	37,974
高压电瓷绝缘子(吨)	12,710	14,077	34,714	33,687	44,214	41,059	33,817	34,712
玻璃钢缠绕类产品(吨)	6,684	9,086	16,713	17,465	24,582	25,348	20,308	20,976
PVC复合地板(万平方米)	377.62	366.5	741.06	734.5	625.18	614.38	553.88	565.90

**表：2020年公司中国复材产品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占比
1	客户1	32.93%
2	客户2	17.55%
3	客户3	9.24%
4	客户4	3.90%
5	客户5	2.89%
<b>合计</b>		<b>66.50%</b>

**表：2020年公司中国复材产品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占比
1	供应商1	2.43%
2	供应商2	2.33%
3	供应商3	2.08%
4	供应商4	1.87%
5	供应商5	1.74%
<b>合计</b>		<b>10.45%</b>

**表：2020年公司中材科技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占比
----	------	--------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占比
1	客户 1	23.49%
2	客户 2	9.93%
3	客户 3	8.69%
4	客户 4	3.13%
5	客户 5	1.76%
<b>合计</b>		<b>45.71%</b>

表：2020年公司中材科技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占比
1	供应商 1	2.43%
2	供应商 2	2.33%
3	供应商 3	2.08%
4	供应商 4	1.87%
5	供应商 5	1.74%
<b>合计</b>		<b>19.95%</b>

## B. 玻璃纤维

公司玻璃纤维业务主要由中材科技下属子公司泰山玻纤和中材金晶以及参股公司中国巨石经营。公司目前是全球五大玻璃纤维制造企业、国内三大主要玻纤生产基地之一。泰山玻纤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863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国家科技兴贸重点出口企业。公司拥有我国玻纤行业首家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唯一的国家级技术中心。公司通过了ISO9001、IS014000、OSHMS体系认证，产品通过英国劳氏、挪威船级社、中国船级社等多家专业认证机构的认证，产品品质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 (3) 工程服务业务板块

公司工程服务板块主要由中国建材工程和中材国际经营。

中国建材工程紧抓玻璃、水泥、新能源等工程技术市场经营，加强科技创新，签订发达国家超大吨位浮法玻璃生产线订单，国际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强；拓展产业链，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不断提升工程服务附加值和整体效益；引领传统产

能改造与产业升级，推广脱硫、脱氮、余热发电一体化节能技术在建材行业的应用，打造世界级节能减排示范线，并向“城市垃圾及污泥协同处理”业务领域转型；坚持自主创新与集成创新相结合，增强企业发展核心竞争力。工程款的结算通常分几个阶段，开工前业主按照合同金额预付 15%-30%的款项，在设备到货后付到总金额的 60%-7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付到总金额的 90%，剩余部分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中材国际主要面向国内外的水泥建材生产商，为其提供生产线设计、设备采购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在国内，从事建材行业的工程设计、承包、咨询、监理等服务需要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并持有其颁发的专门资质证书，要求申报企业在规模、经营业绩、人员构成、设备条件等方面必须全部达到资质所要求的标准才能给予颁发，使得行业竞争较小。国内水泥工程 EPC 参与主体较少，公司是主要参与方，公司执行的 EPC 合同市场份额超过 80%。公司执行的设备制造合同市场占有率超过 30%。大型水泥工程安装业务主要竞争者是民营企业，公司执行的水泥工程安装业务合同市场份额超过 50%。

在具体项目的经营模式上，工程服务业务板块的经营按照总部承揽和各部门、分公司、子公司自揽方式进行，主要包括工程项目总包模式、单一项目承包模式、技术服务和技术改造模式等。

**工程项目总包模式：**工程项目总包模式包括对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服务的全过程承包。工程项目从前期策划、技术设计到中期建筑施工、安装调试再到后期试运行和合作运行均自主承担。

**单一项目承包模式：**单一工程项目承包多为承包国内玻璃、水泥生产线早期生产技术过时、对以往的落后技术进行改造等单一工程项目，主要针对生产线上某一环节或某一设备利用新技术进行技术改造、施工和装备提供等工程服务。

**技术服务和技术改造模式：**技术服务指利用自身拥有的玻璃、水泥等专业技术为国内外建材企业解决某一特定技术问题所提供的各种服务。技术改造服务指帮助建材企业在其原有技术水平上采用先进的、适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等对现有设施、生产工艺条件进行的改造。

### 1) 合同签订情况

表：中国建材工程、中材国际近三年及一期新签合同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正在执行的合同金额	2021 年 1-6 月新签合同额	2020 年新签合同额	2019 年新签合同额	2018 年新签合同额
中国建材工程	玻璃工程及服务	850,821.87	487,193.48	740,119.17	602,186.55	625,900.00
	水泥工程及服务	257,924.00	152,069.30	395,549.82	511,445.56	246,000.00
	新能源工程及服务	888,062.21	351,783.30	408,189.60	703,114.81	549,700.00
	建筑工程及服务 <sup>9</sup>	184,271.99	2,831.28	-	115,892.06	620,500.00
	小计	<b>2,181,080.07</b>	<b>993,877.37</b>	<b>1,543,858.60</b>	<b>1,932,638.98</b>	<b>2,042,100.00</b>
中材国际	工程建设	3,675,310.14	1,434,867.15	2,703,713.56	2,388,564.27	2,332,762.50
	装备制造	315,501.43	231,996.46	408,134.47	429,987.32	390,930.42
	环保	142,287.93	56,471.40	218,027.39	215,025.57	325,443.08
	生产运营管理	419,560.43	61,736.64	24,540.39	67,688.96	23,110.22
	其他	42,489.63	41,189.10	64,523.23	27,362.29	26,367.07
	小计	<b>4,595,149.56</b>	<b>1,826,260.75</b>	<b>3,418,939.04</b>	<b>3,128,628.41</b>	<b>3,098,613.29</b>
合计		<b>6,776,229.63</b>	<b>2,820,138.12</b>	<b>4,962,797.64</b>	<b>5,061,267.39</b>	<b>5,140,713.29</b>

2021 年 1-6 月，中国建材工程新签玻璃工程及服务合同 487,193.48 万元，新签水泥工程及服务合同 2,831.28 万元，新签新能源工程及服务合同 351,783.30 万元，新签建筑工程及服务合同 351,783.3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玻璃工程及服务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850,821.87 万元，水泥工程及服务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257,924.00 万元，新能源工程及服务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 888,062.21 万元，建筑工程及服务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184,271.99 万元，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中国建材工程在国内外的水泥和玻璃工程及服务业务中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近三年及一期，中国建材工程的业务发展不但致力于国内市场，还不断扩展到国际市场，涉及区域为东南亚、西亚、中东等。

2021 年 1-6 月，中材国际新签工程建设合同 1,434,867.15 万元，新签装备制造合同 231,996.46 万元，新签环保服务合同 56,471.40 万元，新签生产运营管理合同 61,736.64 万元，新签其他合同 41,189.1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

<sup>9</sup>2021 年 1-6 月建筑工程及服务板块新签合同额合并入玻璃工程及服务板块列示。

工程建设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3,675,310.14 万元，装备制造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315,501.43 万元，环保服务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142,287.93 万元，生产运营管理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419,560.43 万元，其他尚在执行的合同金额为 42,489.63 万元，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表：中国建材工程、中材国际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项目	总金额	截至 2020 年末累计已发生成本
<b>中国建材工程:</b>			
1	凯盛光伏材料（徐州）有限公司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及设备制造项目	220,000.00	115,324.22
2	四川甘眉工业园区年产 300MW 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生产线	200,196.00	111,015.79
3	印度尼西亚格洛玻昔日产 6000 吨水泥项目	103,647.30	73,684.33
4	葡萄牙 Solara4221MW 地面光伏电站	124,212.39	91,758.96
5	中联浮法玻璃生产线退市进园项目	84,099.00	60,443.72
6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5 代 TFT-LCD 玻璃基板项目	81,600.00	56,507.84
7	西班牙 PuertoRealI 期光伏电站 EPC 项目	71,308.53	48,768.62
8	濮阳县龙城国际安置房（四期）建设项目（EPC 模式）工程总承包	63,076.88	48,907.29
9	濮阳县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县城安置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52,228.83	36,661.93
10	德州陵城区智慧农业大棚建设工程	47,711.54	32,391.39
<b>中材国际:</b>			
1	尼日利亚 Obajana 项目	198,447.69	148,664.53
2	尼日利亚 Okpella 项目	197,641.18	136,105.74
3	阿根廷 L'Amali 项目	184,240.00	153,334.70
4	尼日利亚炼油厂项目	179,566.82	106,335.18
5	阿尔及利亚 ZAHANA	175,784.10	139,197.72
6	阿尔及利亚 BECHAR 项目	131,219.57	97,626.72
7	印尼 Bayah 电厂项目	129,687.65	25,675.82
8	尼日利亚 SOKOTO 三线项目	125,873.14	59,673.06
9	埃及 EC 项目	121,613.80	106,168.86
10	菲律宾 SOLID 项目	108,551.82	49,614.73

## 2) 经营情况

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工程服务业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112,723.91万元、3,544,915.42万元、3,221,880.26万元和1,504,819.19万元；毛利率分别为21.80%、19.92%、17.91%和22.08%。

中国建材工程和中材国际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 中国建材工程和中材国际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中国建材工程：</b>								
主营业务收入	<b>614,509.77</b>	<b>98.78</b>	<b>1,230,763.70</b>	<b>99.48</b>	<b>1,264,719.91</b>	<b>99.74</b>	<b>1,017,933.38</b>	<b>99.63</b>
相关工程技术研究、服务、装备制造	614,509.77	98.78	1,230,763.70	99.48	1,264,719.91	99.74	1,017,933.38	99.63
其中：玻璃工程	200,639.96	32.25	486,014.72	39.28	333,476.89	26.30	300,731.59	29.43
水泥工程	148,086.49	23.80	308,576.33	24.94	355,391.01	28.03	271,322.58	26.56
新能源工程	227,028.62	36.49	367,074.26	29.67	482,997.02	38.09	380,486.74	37.24
建筑工程及服务	38,754.69	6.23	69,098.39	5.58	92,855.00	7.32	65,392.47	6.40
设施农业工程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b>7,619.87</b>	<b>1.22</b>	<b>6,474.29</b>	<b>0.52</b>	<b>3,304.30</b>	<b>0.26</b>	<b>3,788.36</b>	<b>0.37</b>
其中：销售材料	3,908.29	0.63	1,400.29	0.11	1,579.58	0.12	1,250.94	0.12
租赁业务	122.65	0.02	638.20	0.05	353.27	0.03	266.46	0.03
技术服务	2,680.21	0.43	995.55	0.08	1,012.18	0.08	346.20	0.03
其他	908.72	0.15	3,440.25	0.28	359.27	0.03	1,924.76	0.19
<b>合计</b>	<b>622,129.64</b>	<b>100.00</b>	<b>1,237,238.00</b>	<b>100.00</b>	<b>1,268,024.21</b>	<b>100.00</b>	<b>1,021,721.74</b>	<b>100.00</b>
<b>中材国际：</b>								
工程建设及矿山施工	771,496.65	65.26	1,359,778.00	72.32	1,769,829.00	72.90	1,608,824.42	75.14
装备制造	204,480.63	17.30	274,364.21	14.59	383,811.09	15.81	320,273.12	14.96
环保	99,962.06	8.46	140,908.70	7.49	147,384.09	6.07	151,316.59	7.07
生产运营管理	56,949.99	4.82	75,842.73	4.03	109,544.79	4.51	88,354.84	4.13
抵消	-23,765.20	-2.01	-55,505.77	-2.95	-84,297.34	-3.47	-97,023.64	-4.53
其它	73,054.50	6.18	84,953.00	4.52	101,359.15	4.18	69,437.81	3.24
<b>合计</b>	<b>1,182,178.63</b>	<b>100.00</b>	<b>1,880,340.87</b>	<b>100.00</b>	<b>2,427,630.78</b>	<b>100.00</b>	<b>2,141,183.15</b>	<b>100.00</b>

#### 中国建材工程和中材国际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中国建材工程:</b>								
<b>主营业务成本</b>	<b>479,724.78</b>	<b>98.80</b>	<b>944,226.64</b>	<b>99.68</b>	<b>965,480.52</b>	<b>99.80</b>	<b>751,788.41</b>	<b>99.86</b>
相关工程技术研究、服务、装备制造	479,724.78	98.80	944,226.64	99.68	965,480.52	99.80	751,788.41	99.86
其中：玻璃工程	140,795.85	29.00	359,767.65	37.98	233,246.08	24.11	208,375.28	27.68
水泥工程	120,886.21	24.90	239,412.44	25.27	281,748.37	29.12	198,793.21	26.40
新能源工程	183,018.06	37.69	284,418.19	30.02	367,270.23	37.96	287,578.87	38.20
建筑工程及服务	35,024.66	7.21	60,628.36	6.40	83,215.84	8.60	57,041.05	7.58
<b>其他业务成本</b>	<b>5,813.17</b>	<b>1.20</b>	<b>3,062.80</b>	<b>0.32</b>	<b>1,919.83</b>	<b>0.20</b>	<b>1,076.73</b>	<b>0.14</b>
其中：销售材料	3,249.48	0.67	668.58	0.07	1,393.55	0.14	929.23	0.12
租赁业务	36.27	0.01	1,377.34	0.15	107.92	0.01	68.79	0.01
技术服务	2,363.51	0.49	501.13	0.05	120.36	0.01	-	-
其他	163.92	0.03	-	-	298.00	0.03	78.71	0.01
<b>合计</b>	<b>485,537.95</b>	<b>100.00</b>	<b>947,289.44</b>	<b>100.00</b>	<b>967,400.36</b>	<b>100.00</b>	<b>752,865.14</b>	<b>100.00</b>
<b>中材国际:</b>								
工程建设及矿山施工	681,727.08	68.14	1,359,778.00	72.32	1,505,007.86	74.36	1,327,779.17	75.97
装备制造	160,476.19	16.04	274,364.21	14.59	313,005.14	15.47	253,446.43	14.50
环保	81,978.50	8.19	140,908.70	7.49	124,670.93	6.16	126,911.36	7.26
生产运营管理	36,620.56	3.66	75,842.73	4.03	85,687.20	4.23	74,552.67	4.27
抵消	-23,690.58	-2.37	-55,505.77	-2.95	-86,170.64	-4.26	-94,683.76	-5.42
其它	63,342.73	6.33	84,953.00	4.52	81,657.16	4.03	59,681.27	3.41
<b>合计</b>	<b>1,000,454.48</b>	<b>100.00</b>	<b>1,880,340.87</b>	<b>100.00</b>	<b>2,023,857.65</b>	<b>100.00</b>	<b>1,747,687.15</b>	<b>100.00</b>

### 3) 业务成本及供应商情况

公司工程服务板块的成本主要由直接人工、直接材料、设备成本、间接费用、分包成本、设计成本和外购成本构成。其中分包成本、设备成本和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工程服务板块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434,268.75 万元、2,838,689.98 万元、2,644,963.96 万元和 1,172,526.62 万元。2020 年，工程服务板块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020 年公司工程服务板块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占比
1	供应商 1	0.64

2	供应商 2	0.63
3	供应商 3	0.51
4	供应商 4	0.50
5	供应商 5	0.46
<b>合计</b>		<b>2.75</b>

#### 4) 业务销售及客户情况

公司已完成和正在建设的国外水泥生产线逾百条，累计涉及西班牙、意大利、俄罗斯、法国、阿尔巴尼亚、沙特、埃及、阿联酋、印度、赞比亚、摩洛哥、坦桑尼亚、多米尼加、厄瓜多尔等 60 多个国家。

境内主要市场分布在天津、河北、四川、江苏、浙江等地；境外市场主要是非洲以及对印度、俄罗斯等战略性区域市场。

####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工程服务板块主要收入区域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名称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952,160.03	791,191.14	2,091,273.34	1,667,227.15	1,659,954.27	1,330,528.87	1,049,545.15	799,413.30
境外	441,466.26	376,073.89	1,372,512.08	1,157,340.35	2,032,396.42	1,658,809.30	1,880,804.02	1,568,117.66
<b>合计</b>	<b>1,393,626.29</b>	<b>1,167,265.03</b>	<b>3,463,785.42</b>	<b>2,824,567.51</b>	<b>3,692,350.69</b>	<b>2,989,338.17</b>	<b>2,930,349.17</b>	<b>2,367,530.96</b>

2020 年，工程服务板块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020 年公司工程服务板块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占比
1	客户 1	2.27
2	客户 2	2.23
3	客户 3	1.81
4	客户 4	1.57
5	客户 5	1.55
<b>合计</b>		<b>9.45</b>

#### (4) 其他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是建材贸易与物流板块。发行人建材贸易与物流由中建材投资经营，主要从事物流及建材、机电、家电、轻工、五金等产品的进出口。2020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及毛利润分别为511,247.160万元和90,162.86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润的比重为2.01%和1.30%，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不大。

#### 4、安全生产与环保

#####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的理念，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为管理方针，强化红线意识，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全面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着力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安全形势整体较去年更加稳定向好，真正实现安全发展、健康发展。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及各项安全管理规定，并制定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办法》等11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对公司安全生产管理的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结构与职责、危险源管理和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切实保障安全生产稳定向好，积极有效地遏制了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 （2）环保开展情况

公司坚持建设“创新绩效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责任型”的“四型”企业的宗旨，对国家倡导的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高度重视，不断推进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加快新技术研发，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力度，在现有环境保护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及环境保护设施投入。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工作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专业队伍体系。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公司建立完善了环保管理制度。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发生重大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也没有发生重大环保事故和因重大环保事故被处罚的情况。公司符合环境保护部等七部委联合

发布的《关于 2013 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  
(环发[2013]55 号) 的要求。

### （三）发行人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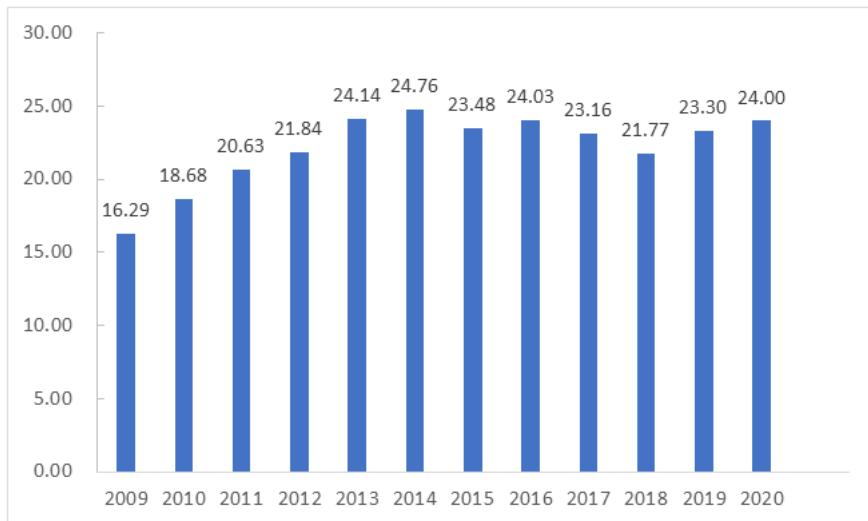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业务为各种主要及新型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包括水泥、轻质建材、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等，所处行业为建材业。

#### 1、行业概况

建材行业是建筑材料行业的简称，主要包括建筑材料（水泥、玻璃、陶瓷、石膏板、钢筋、塑料板材、管材等）与装饰材料（玻璃、地板、小五金、墙纸墙布等）。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建材行业已成为门类齐全、规模庞大、体系完整、产品配套能力较强、具有明显国际竞争力的重要原材料和制品工业，在国际市场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从 1985 年起，我国水泥、玻璃、陶瓷等建材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先后跃居世界首位，成为名副其实的建材生产和消费大国。

建材行业作为典型的周期性、投资拉动型行业，其发展与宏观经济周期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密切相关。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也呈现大幅增长势头。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01 年至 2020 年度，我国内生产总值由 10.97 万亿增长至 101.60 万亿。2020 年度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52.73 万亿，较上年同期增长 2.7%。

图：2009-2020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统计执法检查、统计调查方法改革和制度规定，对 2019 年固定资产投资数据进行修订，2020 年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在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连年快速增长的带动与影响下，“十三五”期间我国建材行业健康发展，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全行业总体较好，呈现平稳增长的良性发展局面。

政策导向方面，《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责任书》、《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等规定的签署和颁布，将有力的推动国家在保障房建设、高铁建设、水利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等领域的投资，进而带动对水泥、玻璃纤维、石膏板等建材产品需求的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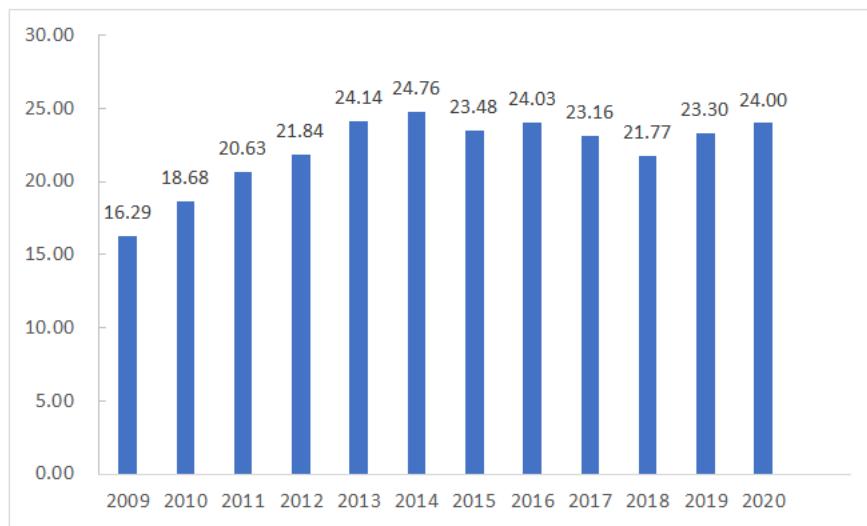
## 2、水泥行业

水泥是城镇化建设和工业化推进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建筑材料，是国家经济发展建设的基础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基础设施和房地产业高速发展，水泥行业的发展在近二十年来呈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自“八五”以来至 2014 年，受市场需求拉动，水泥产量一直呈阶梯式增长，2016 年全国水泥产量 24.03 亿吨，同比增长 2.3%；但近两年有所回落，2017 年全国水泥产量 23.16 亿吨，同比下降 3.6%；2018 年全国水泥产量 21.77 亿吨，同比下

降 6.03%；2019 年全国水泥产量 23.30 亿吨，同比增长 7.06%；2020 年全国水泥产量 24.00 亿吨，同比增长 3.00%。

水泥工业的快速发展，基本满足了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

图：全国水泥产量（单位：亿吨）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1）我国水泥行业政策

为加快推进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引导水泥工业持续健康发展，2009 年之前，国家相关部委在产业政策方面先后制订了《关于加快水泥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水泥工业发展专项规划》、《水泥工业产业发展政策》、《关于公布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做好淘汰落后水泥生产能力有关工作通知》等多项水泥行业政策法规性文件，鼓励水泥企业跨部门、跨区域兼并、重组、联合，逐步实现集约化经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水泥企业的生产集中度和竞争能力，实现水泥工业由大变强和可持续发展。提出到 2020 年，水泥企业数量由目前 5000 家减少到 2000 家，生产规模 3000 万吨以上的达到 10 家，500 万吨以上的达到 40 家；鼓励和支持企业发展循环经济，确立 60 户大型水泥企业（集团）为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

调整的企业；到 2010 年，新型干法水泥比重达到 70% 以上。日产 4000 吨以上大型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吨水泥综合电耗小于 95KWH，熟料热耗小于 740 千卡/千克；到 2010 年末，全国完成淘汰小水泥产能 2.5 亿吨，并要求各级政府签订淘汰落后生产能力责任书，明确拆除时间，落实相关责任。

为抑制水泥产能过剩与重复建设，2009 年 9 月 7 日工信部下发《水泥行业准入条件》（征求意见稿），对水泥行业的区域结构调整、准入门槛、并购重组等方面做了详细规定。在区域结构调整方面，实行总量控制，严控新建项目，通过可量化的措施，对产能过剩的区域起到限制性作用；行业准入方面，资质上要求从事水泥生产经营要三年以上，资金实力要求自有资本金比例不得低于 50%，资源要求有可供开采 30 年以上的矿山资源保证，单线规模要求单线粉磨系统年产水泥 60 万吨以上、单线熟料生产线日产 5,000 吨，边缘省份除外；并购重组方面，鼓励水泥企业并购重组，以提升行业集中度、减少无序竞争。

2009 年 9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对水泥等产能过剩的行业结构调整的重点是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意见中重申了对设备工艺、矿产资源、并购重组的要求，并对新建生产线和落后产能淘汰提出严厉的标准。意见中要求对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尚未开工的水泥项目一律暂停建设并进行一次认真清理，对不符合该文中所述原则的项目严禁开工建设。各省（区、市）尽快制定三年内彻底淘汰落后产能的时间表，2007 年曾提出的 5 年淘汰 2.5 亿吨落后水泥产能，相比之下未来三年淘汰落后水泥产能约 5 亿吨的措施，力度更大。新建生产线和落后产能淘汰两项措施的相结合，有望扭转目前水泥产能整体过剩的格局，对水泥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和企业盈利能力的提升意义重大。

2009 年 11 月 1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又发布了《关于水泥、平板玻璃建设项目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对 2009 年 9 月 30 日前尚未投产的在建项目、已核准未开工项目（含水泥熟料线和粉磨站）进行清查。

2009 年 11 月 21 日，工信部印发《关于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水泥

产业健康发展的意见》的通知，提出坚决停止违法违规项目建设，在对水泥项目清理期间一律不得核准新的扩能建设项目。同时进一步规范和严格市场准入，提高准入门槛，重点支持企业通过上大压小、等量或减量置换落后产能、开展综合利用、推进节约生产、清洁生产等有利于节能降耗、减排治污、提高质量为主要内容的技术改造，推动淘汰落后产能。2009 年 11 月 25 日，工信部发布关于分解落实 2009 年淘汰落后产能任务的通知，要求各地 2009 年合计淘汰水泥落后产能 7,416 万吨。

2010 年 1 月 3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正式发布，明确提出“抓住当前农村建房快速增长和建筑材料供给充裕的时间，把支持农村建房作为扩大内需的重大举措，采取有效措施推动建材下乡”。中央一号文件提出的建材下乡政策有效的拉动了内需市场。

2010 年 2 月 6 日国务审议通过《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坚决抑制产能过剩行业盲目扩张和重复建设，坚决淘汰落后生产能力。未来三年水泥落后产能淘汰总量将大于 3 亿吨。在 2010 年 5 月 1 日国务院出台《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通知》中，严厉要求各地方政府采取果断有力的措施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成功，其中包括淘汰水泥产能 5,000 万吨。2010 年 8 月 5 日，工信部公告了 2010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要求各地 2010 年合计淘汰水泥落后产能 10,727.7 万吨，涉及 763 家企业。

2010 年 8 月 13 日新的《水泥产业发展政策》获得通过，明确在继续淘汰落后产能的同时，提速水泥行业的兼并重组，扶植大企业兼并。2010 年 7 月个别地区提出“限电令”，直接影响了水泥生产企业的产量。2010 年 10 月，持续限电导致各地水泥价格大涨。由于各地限电政策和落后产能淘汰以及水泥传统旺季到来，各地水泥供不应求。水泥价格持续上涨，平均涨幅在 60% 以上。

2010 年 11 月 29 日，工信部发出《工信部水泥行业准入条件》的通知，对新型干法水泥熟料年产能超过人均 900 公斤的省份，原则上应停止核准新建扩大水泥产能生产线项目。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必须严格按照“等量或减量淘汰”

的原则执行。

2011 年 7 月 11 日，工信部公告了 2011 年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要求 2011 年 18 个工业行业共涉及 2,255 家企业淘汰落后产能，其中水泥行业淘汰落后产能 15,327 万吨，涉及 782 家企业。

2011 年 11 月 8 日，工信部公布了《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了“坚持绿色发展”，“坚持创新发展”，“坚持协调发展”的原则，提出了“十二五”期间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 10% 以上增长的目标，并实现 2015 年淘汰落后水泥产能，将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协同处置，提高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率等。

2012 年 4 月 26 日，工信部下达 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其中水泥（熟料及磨机）21,900 万吨。

2013 年 4 月，工信部下达了 2013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其中水泥（熟料及磨机）7,345 万吨。

2013 年 10 月 6 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对水泥行业要求加快制修订水泥、混凝土产品标准和相关设计规范，推广使用高标号水泥和高性能混凝土，尽快取消 32.5 复合水泥产品标准，逐步降低 32.5 复合水泥使用比重。鼓励依托现有水泥生产线，综合利用废渣发展高标号水泥和满足海洋、港口、核电、隧道等工程需要的特种水泥等新产品。支持利用现有水泥窑无害化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和产业废弃物，进一步完善费用结算机制，协同处置生产线数量比重不低于 10%。强化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和能源、资源单耗指标约束，对整改不达标的生产线依法予以淘汰。

2013、2014 年国务院分别颁布《关于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通知》，推进国家棚户区改造工程，实现了对投资、内需的有效拉动，形成了新的经济增长点。对居住、交通、水利、能源、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有着深远的影响，有效地促进了建材行业的发展。

2015 年 5 月 8 日，国务院颁布了《中国制造 2025》规划报告，提出了中国制造强国建设，被称为中国版的“工业 4.0”规划。规划强调了制造业是国民经

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对于建材行业，提出了提升质量、建立品牌，实现技术标准和实物质量与国际水平接轨。与此同时，配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未来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将再创新高，建材行业的发展也将迎来新的机遇。

2015年6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其中明确了42.5及以上水泥掺20%废渣可享受70%的退税，这对调整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工程质量，扶优扶强，减少与淘汰落后产能无疑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2016年5月5日国办发[2016]3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意见就今后一段时期化解水泥、平板玻璃行业过剩产能，加快建材工业转型升级，促进建材企业降本增效实现脱困发展作出具体部署。意见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合力推进建材工业转型升级、降本增效工作。

2016年6月3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225号)。《规划》规定，到2020年，水泥熟料综合能耗(千克标准煤/吨)需要从2015年的112kg降至105kg。《规划》同时提出大力推进能效提升、大幅减少污染排放、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削减温室气体排放、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加快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推进工业绿色协调发展、实施绿色制造+互联网、提高绿色发展基础能力、促进工业绿色开放发展等十大主要任务。

2016年9月4日，工信部发布《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指南》提出，到2020年，绿色制造水平明显提升，绿色制造体系初步建立，吨水泥综合能耗降到85千克标准煤。指南提出四大重点任务，包括传统制造业绿色化改造示范推广，资源循环利用绿色发展示范应用，绿色制造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应用，绿色制造体系构建试点。

2016年9月2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建材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315号)。文件总结了近年来水泥行业发展现状，《规划》提出了加快结构优化、强化协同创新、推进绿色发展、促进融合发展、推进国际

合作等五大具体任务，并从绿色建材生产应用、关键材料保障、矿物功能材料发展、协同处置推广、“三品”行动推进、服务平台建设等六个方面明确了重点工程。从质量效益、创新能力、结构调整、两化融合、绿色发展5个方面提出了发展目标，并凝练成16项指导性的具体指标。《规划》作为“十三五”时期指导建材工业发展的专项规划，将促进建材工业转型升级，由大变强、可持续发展。

2016年10月2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水泥错峰生产的通知》(工信部联原[2016]351号)。《通知》要求理缩短水泥熟料装置运转时间，有效压减过剩熟料产能，同时避免水泥熟料生产排放与取暖锅炉排放叠加，减轻采暖期大气污染，在2015年北方地区全面试行错峰生产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2016-2020年期间水泥错峰生产。错峰生产，不但对治理雾霾大有好处，而且对化解部分过剩产能，节能减排，减少污染，降本增效，改善职工劳动条件大有帮助。

2016年12月12日，国务院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国发[2016]72号。文件指出，对于水泥行业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项目，要严格执行《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各地方、各部门不得以其他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备案新增产能项目，各相关部门和机构不得办理土地（海域、无居民海岛）供应、能评、环评审批和新增授信支持等相关业务，并合力推进建筑产能严重过剩矛盾各项工作。当前水泥行业正面临严重的产能过剩问题，《目录》再次对新增产能“亮红灯”，表明了政策层面对遏制水泥行业产能过剩的决心。

2018年1月，工信部发布《关于印发钢铁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规定了严禁备案和新建扩大产能的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项目，确有必要新建的，必须实施减量或等量置换，制定产能置换方案。

除行业政策外，2008年12月，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取消了立窑水泥的增值税优惠，进一步压缩立窑生产企业每吨10-20元的利润空间，加大落后产能企业的经营压力，促进了落后产能的市场淘汰。2014年国家开发银行采取市场化方式发行住宅金

融专项债券，同时中国提出建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配合“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均有利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增加，对于建材行业的发展是绝佳的机遇。

同时水泥行业作为高污染、高耗能行业之一，国家在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方面对节能减排和环保提出了严格的要求。2007年6月4日，银监会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防范高耗能高污染行业贷款风险的通知》。2007年6月29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关于改进和加强节能环保领域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要求各银行严格授信管理，将环保评估的审批文件作为授信使用的条件之一，严格控制对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投入，加快对落后产能和工艺的信贷退出步伐。2013年，环境保护部等七部委发布了《关于2013年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的通知》(环发[2013]55号)，加强对电力企业（包括企业自备电厂）燃煤机组、钢铁、水泥企业以及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设施运行的监管，严查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加大对企废水排放的排查力度，严查利用渗井（旱井）、渗坑（坑塘）、裂隙和溶洞排放、倾倒含有毒污染物废水的违法行为。2018年9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8—2019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水泥行业自2018年10月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推动一批水泥、化工等重污染企业搬迁工程。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各地重点对钢铁、建材等高排放行业，实施采暖期错峰生产。2019年4月24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召开了建材领域垄断行为告诫会，要求参会各方积极自查水泥企业在市场销售中是否形成了垄断协议，是否限制了区域销售，是否存在限价销售等行为；各个协会在日常工作中是否制定了会员间限制产销量、制定排除竞争、限价控价的行为。

总体来看，国家频繁出台针对水泥产能过剩的调控政策，反映了国家对水泥行业进行的大力治理，包括设置高准入门槛，严防行业重复性建设，对行业内企业进行整合等，以此引导水泥行业健康发展，同时政策支持优势企业进行行业兼并重组，提高行业竞争力和集中度。

## （2）我国水泥行业发展现状

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原材料，在国民经济基本建设、工业建设以

及其他相关建设领域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其产值约占建材工业的 40%。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建设规模的扩大，我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经济建设逐步推进、人民消费结构不断升级，加上国外水泥制造业外移，我国水泥工业快速发展，从 1985 年开始我国水泥产量已连续 24 年居世界第 1 位，2011 年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近 60% 左右。水泥工业的快速发展，基本满足了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在国家宏观经济快速增长、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加的拉动下，我国水泥产量逐年增长。2013 年，全国水泥产量达到 24.1 亿吨，同比增长 9.6%，增速比 2012 年的 7.4% 提升 2.2 个百分点。全国熟料产量 13.6 亿吨，同比增长 5.6%，低于水泥产量增速。全国新增熟料产能 0.94 亿吨，较 2012 年新增产能 1.6 亿吨明显回落。全国水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421 亿元，同比继续下滑 6.5%。持续回落的水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数据显示未来行业供给端压力在继续减轻。2014 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4.76 亿吨，同比增长 1.8%。增速创出自 1991 年以来 24 年最低，2015 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3.48 亿吨，同比下降 5.2%。2016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 6.9%，基础设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7.40%，得益于地产和基础设施投资的良好表现，2016 年全国累计水泥产量 24.03 亿吨，同比上升 2.3%；水泥熟料累计同比增长 3.07%；2017 年全国水泥产量约为 23.16 亿吨，同比下降 0.2%，水泥行业实现收入 9,149 亿元，同比增长 17.89%，利润总额 877 亿元，同比增长 94.41%。2018 年水泥产量为 21.8 亿吨，同比下降 5.87%；水泥价格延续 2017 年以来的上涨态势，并在第四季度创下新高，水泥行业利润超过 1,500 亿元，达到历史高位。在当前我国投资正处于震荡调整阶段，经济增长进入变轨期，表明我国水泥需求已经进入低速增长期的新常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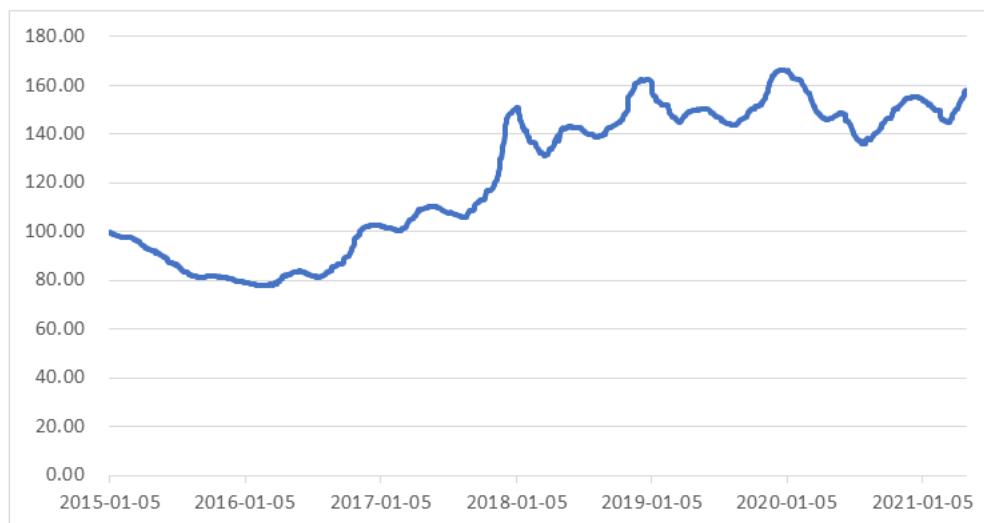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我国水泥行业在快速高位的投资发展下，产能严重过剩，因此自 2009 年 9 月以来，国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有关控制水泥产能过快增长的政策。根据相关政策及国务院会议相关要求，2009 年 9 月底以前未开工水泥投资项目全面停建清理，重新审核后方可决定留存；2012 年底前，淘汰窑径 3.0 米以下水泥机械化立窑生产线等总量约 3 亿吨的落后水泥产能。2010 年 11 月和 2011 年 8 月，工信部出台了《水泥行业准入条件》和《水泥行业准入条件的管理暂行办法》，对新建熟料生产线和水泥粉磨的单线产能均设定了严格要求，强化行业准入条件

管理力度。2011 年 11 月，国家工信部又颁布了《建材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了提高水泥行业准入门槛、严格行业准入管理、支持大企业集团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区域水泥集团，力争到 2015 年水泥行业前 10 家企业生产集中度达 35% 以上。2011 年我国水泥行业整合工作顺利推进，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区域龙头格局逐步形成。全年合计淘汰水泥产能 1.5 亿吨，新型干法比重达 86.3%，市场供求关系大力改善，集中度不断上升。据工信部原材料工业司数据统计，2011 年前十大水泥生产企业产量为 5.53 亿吨，占总产量的 26.5%，同比增加 1.2 个百分点。2012 年工信部出台了《关于下达 2012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并在 6-9 月间公告了淘汰落后产能企业（第一、二批）名单，提出了 2012 年底具体淘汰落后水泥产能的具体实施要求。随后，在 2012 年至 2014 几年间，工信部连续多次公布了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的企业名单。2015 年初，根据工信部的统计，2014 年全国淘汰水泥落后产能 8,100 万吨，2015 年淘汰水泥落后产能 5000 万吨，出色地完成了淘汰任务。2015 年，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环保法》修订草案，史上最严环保法正式实施；《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全面执行。2016 年 5 月 18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就水泥行业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具体的解决措施，并提出到 2020 年再减压一批水泥熟料，排名前 10 的企业生产集中度达 60% 左右。2015 年前 10 大集团水泥熟料产能已占全国总量的 54%，前 50 家占 75%。2016 年 8 月 17 日，中国建材股份联合会发布了《建材工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强调淘汰落后水泥产能 5 亿吨，推动兼并重组，将创新驱动、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供给侧改革作为发展动力。

2015 年以来，在产能过剩和需求大幅下滑的形势下，水泥价格快速下行，中国水泥价格指数逐月不断下降，2015 年 12 月降至 79.25。据中国水泥协会数字水泥监测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底，全国水泥市场平均成交价为 249 元/吨（全品种含税落地价，下同），企业平均出厂价为 195 元/吨，同比下跌均在 20% 左右。受水泥行业回暖影响，水泥市场平均价格自 2016 年初探底后开始持续回升，尤其是 8 月份以后，价格更是直线攀升，2016 年全国水泥市场平均价格由年初最低降至 244 元/吨，至 12 月份已回升至 337 元/吨，上涨了 93 元/吨，涨幅达 37%。

2017 年全国水泥市场平均成交价为 345 元/吨，同比上涨 24%，市场表现良好；2019 年全国水泥平均价格达到 414 元/吨，价格增加幅度较大。

图：2015 年以来全国水泥价格指数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近年来，水泥产品制造工艺及技术上发展迅猛。主要表现在：1) 水泥品种的研究开发能力有了很大提高：经过近 50 年的不断努力，我国逐渐形成了六大系列的通用水泥。特种水泥的研究开发成就显著，目前已有 60 多种特种水泥，其中硫铝酸盐水泥系列产品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出口欧洲、南美及亚洲等许多国家。2) 技术进步正在加快：在引进、消化、吸收国际水泥工业先进技术的基础上，我国水泥预分解技术水平有了很大提高。自 1976 年我国第一台新型干法窑投产至今，700 吨/天-2,000 吨/天新型干法窑生产线已实现国产化，并已向欧洲、亚洲、非洲等国家出口，5,000 吨/天新型干法窑生产技术已经成熟，并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8,000 吨/天、10,000 吨/天新型干法窑生产线已经建成，我国与发达国家水泥工业的技术水平差距极小。

我国水泥工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材料，目前国内外尚无一种材料可以替代它的地位。改革开放以来，国内经济建设规模不断扩大，推动了国内水泥行业的快速发展。但与此同时，水泥工业也面临着一系列亟待解决的矛盾和问题。1) 全国水泥产能过剩严重：在我国水泥产量持续高

速增长时，水泥行业的供求矛盾却在不断加剧。2) 全国结构性矛盾突出：结构性矛盾突出的表现是水泥企业规模小、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低。2008 年，我国行业集中度仅有 16%，经过多年来水泥行业兼并整合，目前行业集中度已达 54%，但较发达国家 80%左右的集中度相比还存在差距。较低的集中度不仅制约了规模效应的发挥，也导致价格竞争比较激烈，不利于行业的平稳发展。3) 行业整体呈粗放型发展，不符合新型工业化的要求：水泥工业产品技术含量不高，由于自身比重大、货值低的特点，我国水泥出口总量占国内生产总量的比重相当低，而世界水泥贸易量也在逐年增加。水泥企业生产所造成的能源高消耗、环境污染，给整个社会生态环境带来的压力越来越大。一些地方能耗和环保超限企业没有得到及时整治，部分地区仍然存在无证企业的非法生产。

水泥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由于水泥生产工艺简单、技术门槛不高、产品价格低廉，同时体积较大、运费高、利润薄，量重价低、不易储存的特性，因此水泥生产与市场的陆地距离一般在 300 公里以内，其生产和销售具有明显区域性特征。受水泥销售市场半径限制，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表现在区域范围内。目前，国内已经形成了多范围、多格局并存的区域水泥市场。

近年来，水泥行业重组整合加速开展，区域性龙头企业在行业地位进一步加强，水泥行业的重组也将愈演愈烈。水泥行业的联合重组将以形成区域龙头企业为主：一方面，国内有实力的水泥企业对目标市场周边的中小水泥企业进行各种层次的“联合”，以期形成区域水泥龙头企业；另一方面，外资水泥巨头在国内水泥市场积极布局设点，对国内水泥企业形成压力，加速上述区域龙头企业进一步并购的步伐。大中型企业在市场中拥有更大的市场份额，小型企业生存空间进一步缩小，区域市场龙头将占有区域内主要市场份额。

### （3）我国水泥行业发展前景

2019 年，宏观大环境整体上有利于水泥行业特别是行业领先者的发展。水泥作为典型的投资拉动型行业，为抑制通胀、调结构及房地产价格所采取调控政策会给投资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但是为保民生、稳增长而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是利于投资的。从以往的财政政策环境和水泥需求相关性看，

呈正相关关系。行业需求增长是可预期的，保障住房加快、水利投资、高铁和城镇轨道交通建设加快、区域振兴规划推出带来的基础设施改善等均支撑水泥需求增长。

### 1)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将会持续

2020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07亿元，比上年增长2.9%。在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中，第一产业投资13,302亿元，比上年增长19.5%；第二产业投资149,154亿元，增长0.1%；第三产业投资356,451亿元，增长3.6%。民间固定资产投资289,264亿元，增长1.0%。基础设施投资增长0.9%。

### 2) 一带一路、京津冀、长三角经济带建设

2013年，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建设“一带一路”的战略构想，2014年，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抓紧规划建设“一带一路”。2015年，“一带一路”成了各地政府工作报告的“标配”，31个省份均针对“一带一路”的建设进行了破题。2016年“十三五”中，以区域发展总体战略为基础，以“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经济带建设为引领，形成沿海沿江沿线经济带为主的纵向经济轴带。城市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将直接带动水泥消费的续修。各地针对“一带一路”的建设进行了规划，加快铁路、公路、航空等基础设施建设成为突破点。同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海螺水泥、华新水泥、中建材集团等均已在上海进行水泥产能布局与承接国外水泥建设项目。

自2014年2月习近平提出“打破一亩三分地，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后，京津冀协同发展上升为重大国家发展战略。2015年，北京、河北、天津三地将加大协同力度，京津冀协同发展有望进入实质性突破阶段。交通、生态、产业被视为京津冀协同发展率先突破的三个重点领域。北京提出“制定实施交通一体化、生态环保、产业对接协作年度任务项目清单，尽快取得新的成效”；河北提出，推动交通互联互通，推动生态共建共享，推动产业对接协作。

长江经济带覆盖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

云南、贵州等 11 省市，而这些省市也均就长江经济带这一国家战略进行了定位和部署。通关便利、航道建设成为各地关注的重点。一带一路、京津冀、长三角经济带建设能够提高水泥市场需求度，对水泥起到一定的“稳增长”作用。

2017 年 4 月 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通知，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这是继深圳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之后又一具有全国意义的新区。雄安新区规划建设以特定区域为起步区先行开发，起步区面积约 100 平方公里，中期发展区面积约 200 平方公里，远期控制区面积约 2000 平方公里。雄安新区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新区，其定位首先是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集中承载地。作为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两项战略举措，规划建设北京城市副中心和河北雄安新区，将形成北京新的两翼，拓展京津冀区域发展新空间。目前，雄安新区已经由顶层设计阶段转向了实质性开工建设阶段，重点项目在强力推进中。雄安新区开展的大规模建设对水泥行业无疑是重大利好。

### 3) 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

“十三五”规划提出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发展分享经济，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鼓励传统企业充分运用互联网于采购、生产、销售过程中，降低营业成本，开拓营销渠道，积极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如今，中国水泥网开始探索水泥现货点上交易平台、水泥产业供应链联盟等领域，积极挖掘水泥的衍生价值，创新商业模式，努力实现新常态经济环境下的新飞跃。同时，实施中国制造 2025，构建产业新体系，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培育一批战略性产业，无疑对水泥需求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 4)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增强国有经济活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

水泥行业中，多数龙头企业均是国企。因此，国有企业改革的动向，必将对企业的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然而，尽管顶层设计与相关配套文件均已制定完成，但在实施过程中仍有诸多关键问题有待细化与解决。

### 5) 淘汰落后产能，调结构增效益

按照《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4

号）要求，2020 年底前，严禁备案和新建扩大产能的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建设项目；2017 年底前，暂停实际控制人不同的企业间的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置换，这一政策将预计对今后遏制新增产能项目产生积极影响。同时，以新疆为代表的省份，在政府、行业协会和各主导企业积极开展行业脱困解困措施，为推动行业效益回升，起到了明显的积极作用。

### 3、新材料

#### （1）轻质建材

石膏板是发行人轻质建材业务经营主体北新建材的主要产品。石膏板是一种以建筑石膏为主要原料，掺入添加剂与纤维制成的新型墙体建筑材料，与传统粘土实心、空心砖相比，具有质量轻、强度高、保温隔热、防火隔音、方便施工、节省空间等优异性能，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政策方向，并因此获得政策的大力支持，是当前着重发展的新型轻质板材之一。目前石膏板已广泛用于住宅、办公楼、商店、旅馆和工业厂房等各种建筑物的内隔墙、墙体覆面板（代替墙面抹灰层）、天花板、吸音板、地面基层板和各种装饰板等。

**表：国家对石膏板行业的政策支持**

颁布时间	政策	主要内容
2000、2005、2009年	《关于公布“在住宅建设中逐步限时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中大型名单的通知》	先后公布三批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城市
2005 年	《关于进一步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和推广节能建筑的通知》	要求到 2010 年，新型墙体材料产量占墙体材料总量的比重达到 55% 以上，建筑应用比例达到 65% 以上
2007 年	《建材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纲要》	要求到“十一五”末，新型墙体材料产量比例达到 60% 以上，所有城市禁止使用实心粘土砖
2009 年	《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规定销售符合规定的纸面石膏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 50%
2011 年	《“十二五”墙体材料革新指导意见》	鼓励新型墙体材料向轻质化、高强化、复合化发展，重点推进节能保温、高强防火、利废环保的多功能复合一体化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应用
2015 年	《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对销售自产的新型墙体材料，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禁止类限制类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不属于税务机关评定的 C 级

颁布时间	政策	主要内容
		或 D 级，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政策
2015 年	《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	对于使用废渣（硫石膏、磷石膏）、蔗渣等资源项目，最高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政策
2016 年	《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目录(2016 年本)》	对墙体材料的要求进行明确

2005 年以来，在国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的指导下，有关建筑节能、发展环境友好型产品等产业政策、法规的进一步强化和完善，出台了包括《关于进一步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和推广节能建筑的通知》、《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等一系列相关政策。产业政策的扶持推动了以石膏板墙体材料为代表的新型墙体材料对传统高耗能的粘土砖等墙体材料的替代，进而推动了石膏板行业的迅速发展。2013 年，我国石膏板产量达到 27 亿平方米，同比 2012 年增长 27.3%。2014 年我国石膏板产量达到 34.44 亿平方米，同比 2013 年增长 27.5%。截至 2015 年 10 月末，我国石膏板产量达到 29.07 亿平方米。

从需求端看，目前我国的石膏板消费基本仍以公用建筑为主，酒店、写字楼、办公场所、医院、机场、工厂等用量约占 70%，而美国则有 80% 的石膏板用于住宅。因此，未来我国石膏板行业需求增长一方面来自传统公用建筑需求的增长，更重要的是，将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与鼓励下，逐步拓展至装修、保障性住房、农村住房、普通商品房等更为广泛的建筑领域。未来随着节能政策的引导和居民消费习惯的改变，住宅市场将成为石膏板的主要增长点。由于我国房地产行业企稳回升，整体处于弱复苏，而且相比发达国家我国的人均石膏板用量还有很大差距，因此市场需求量还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在可预见的未来，中国石膏板产量增速仍将维持在较高水平。

中国新型建材行业的市场目前竞争格局大致分为三类：第一类为生产高档石膏板产品的企业，品牌优势较大，市场份额约 15%；第二类为生产中档石膏板产品的中级企业，产品性价比较高，市场份额约 40%；第三类为生产低档石膏板产品的初级企业，较为分散，既无产能优势也无品牌优势，市场份额合计约 45%。北新建材为第一类企业，主要生产高档产品，在收购泰山石膏后，使全国的石膏板产业布局更加合理化，几乎在每一个省都有石膏板生产线，提高了公司产品的

供货能力和市场覆盖力，充分满足了不同档次客户的需求。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为 3 家国外建材企业，分别是德国可耐福、法国圣戈班和拉法基。

公司主产品石膏板在中国发展具备足够的政府政策支持，比如墙体改革、节能减排、工业副产石膏资源综合利用政策等，符合国家倡导和支持的发展方向。石膏板全国人均用量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基数低、空间大，发展前景广阔。同时城市化、城镇化的趋势将不断扩大需求的基数，将不断促进石膏板行业蓬勃发展。

需要注意的是，尽管我国石膏板 2014 年产量已经达到 34.44 亿平方米，居于世界前列，但人均消费量却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原因主要在于我国居民的消费观念尚未转变，因此国内的石膏板目前主要应用于公共建筑，而在居民住宅等领域应用有限。我国石膏板人均消费量较低的现状反映出石膏板行业容量具备广阔的提升空间。随着人们观念的转变和相应的法律法规的完善，预计“十四五”期间石膏板行业仍将保持持续快速的发展。

## （2）复合材料

### 1) 玻璃纤维

玻璃纤维诞生于 1930 年代，是一种以叶腊石、石英砂、石灰石、白云石、硼钙石、硼镁石等主要矿物原料和硼酸、纯碱等化工原料生产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具有质量轻、强度高、耐高低温、耐腐蚀、隔热、阻燃、吸音、电绝缘等优异性能以及一定程度的功能可设计性，是一种优良的功能材料和结构材料。目前，国际上玻纤应用品种已达 5,000 多种，60,000 多个规格用途，品种与规格以每年平均增长 1,000-1,500 种的速度迅猛发展。目前，在全球复合材料工业领域，玻璃纤维使用量占增强材料总用量的 98.80%。玻璃纤维的最大特征是替代性强，应用领域极为宽泛。

我国玻纤工业创始于上世纪 60 年代初，尽管起步较晚，但中国玻纤工业发展速度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近 10 年间，国内玻纤产能年均复合增长率接近 30%，而同期世界玻纤产能年均复合增长率仅为 7% 左右。实现了从 2000 年玻纤产量占

世界的不到一成提高到成为目前世界规模最大的玻纤生产国，占全球总产量的50%以上。目前，我国中低端的玻纤产品已经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其制造工艺技术已与国际先进水平相当，多种产品生产规模居世界第一，如电子布、中低端短切毡等。近年来我国玻纤行业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扩大应用领域，产品结构有了较大的调整。

2010-2015年玻璃纤维纱产量呈现稳步增长态势。2014年我国玻璃纤维纱产量达到521.26万吨，比2013年增长5.3%。截至2015年10月，我国玻璃纤维纱当年累计产量达到493.92万吨。政策方面，金融危机后，国家加快推进发展方式转型升级，陆续出台《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的文件，2016年3月中旬，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出台了《关于加快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从政策导向、财政补贴、信贷支持多个方面加大对新材料产业的扶持力度。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于2017年初联合印发《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提出“十三五”要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需求牵引和战略导向，推进材料先行、产用结合，以满足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重大技术装备急需为主攻方向，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高校和科研机构为支撑、军民深度融合、产学研用协同促进的新材料产业体系，着力突破一批新材料品种、关键工艺技术与专用装备，不断提升新材料产业国际竞争力。《指南》从突破重点应用领域急需的新材料、布局一批前沿新材料、强化新材料产业协同创新体系建设、加快重点新材料初期市场培育、突破关键工艺与专用装备制约、完善新材料产业标准体系、实施“互联网+”新材料行动、培育优势企业与人才团队、促进新材料产业特色集聚发展等九个方面提出了重点任务。

2019年11月，《玻璃纤维行业准入条件（2019年修订）》（征求意见稿）颁布实施，从促进产业升级、有效竞争、降低消耗、保护环境和安全生产等方面，鼓励玻纤行业技术进步和规范发展，为有效遏制玻璃纤维行业重复建设和盲目扩张，规范市场竞争秩序，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按照促进产业升级、有效竞争、降低消耗、保护环境和安全生产的原则，对玻璃纤维行业提出该规范条件。

## 2) 复合材料

发行人的复合材料是由中国复材和中材科技经营，其主要产品为风电叶片。风电叶片是一个复合材料制成的薄壳结构，一般由根部、外壳和加强筋或梁三部分组成，复合材料在整个风电叶片中的重量一般占到 90%以上。风力发电机风电叶片是风力发电机组的关键部件之一，其设计、材料和工艺决定风力发电装置的性能和功率。随着煤、石油、天然气等传统化石能源耗尽时间表的日益临近，风能的开发和利用越来越得到人们的重视，已成为能源领域最具商业推广前景的项目之一。

在风力发电机兴起 100 多年的历史里，叶片材料经历了木制叶片、布蒙皮叶片、铝合金叶片等。随着联网型风力发电机的出现，风力发电进入高速发展时期，传统材料的叶片在日益大型化的风力发电机上使用时某些性能已达不到要求，于是具有高比强度的复合材料叶片发展起来。现在，几乎所有的商业级叶片均采用复合材料为主体制造，风电叶片已成为复合材料的重要应用领域之一。

风电是资源潜力大、技术基本成熟的可再生能源。近年来，全球资源环境约束加剧，气候变化日趋明显，风电越来越受到世界各国的高度重视，并在各国的共同努力下得到了快速发展。我国可开发利用的风能资源十分丰富，在国家政策措施的推动下，经过十年的发展，我国的风电产业从粗放式的数量扩张，向提高质量、降低成本的方向转变，风电产业进入稳定持续增长的新阶段。根据中国气象局风能太阳能资源评估中心测算，中国陆地和海上风电的潜在开发量分别为 23.8 亿千瓦和 2 亿千瓦。为促进风电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国家能源局于 2016 年 11 月印发了《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明确，将持续增加风电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实现风电从补充能源向替代能源的转变。根据规划，到 2020 年底，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将达到 2.1 亿千瓦以上，其中海上风电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风电年发电量将达到 4200 亿千瓦时，约占全国总发电量的 6%。按 2020 年风电发电量测算，相当于每年节约 1.5 亿吨标准煤，减少排放二氧化碳 3.8 亿吨，二氧化硫 130 万吨，氮氧化物 110 万吨。

国家能源局印发的《能源技术创新“十三五规划”》指出，“十三五”期间，

我国将开展大尺寸、大厚度碳纤维复合材料主承力件成型技术工程应用研究、碳纤维复合材料风电叶片热载荷与力学载荷综合作用研究、碳纤维复合材料风电叶片结构优化设计。我国将开发碳纤维复合材料风电叶片新产品，将建立百套量级的碳纤维复合材料风电叶片。目前，我国在沿海及内陆地区陆续开始装备大量风机，现有风机塔筒高度也不断提升，低温环境下的风电叶片结冰成为必须考虑的问题。由于风电叶片在冬季极易结冰，影响动力平衡，而风电叶片转速较高，离心力较大，在严重失衡情况下，叶片容易发生断裂。“十三五”期间，我国还将着重研究碳纤维复合材料抗冰风电叶片系统优化设计，建立碳纤维复合材料风电叶片制造标准化平台。同时海上风电的开发对叶片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会推动国内叶片行业的产业升级。风电叶片行业在未来2-3年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并且风电产业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为国民经济“保增长、促调整、利民生”发挥积极的作用。

#### 4、工程服务

发行人的工程服务业务主要面向国内外的玻璃、水泥等建材生产商，为其提供生产线设计、设备采购及工程总承包服务，该业务的发展与国内外建材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

在国内，从事建材行业的工程设计、承包、咨询、监理等服务需要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并持有其颁发的专门资质证书，使得行业竞争较弱，同时发行人由于历史重组而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积累与人才储备优势，所属中国建材工程和中材国际成为全球玻璃、水泥工程建设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占据80%以上的国内高端平板玻璃建设市场。

近年来，国内水泥、玻璃的新增产能有所波动，总体进入震荡调整期，呈现出新常态的发展趋势。截至2019年6月底，全国共有浮法玻璃生产线350条，总产能12.9亿重量箱，其中在产生产线234条，在产玻璃产能9.27亿重量箱，同比去年下降1050万重量箱。

在国际市场上，近年来我国对外工程承包完成营业额及新签合同额持续快速增长，中国逐步成为世界重要的工程服务提供商。

据商务部统计，2017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685.90亿美元，同比增长5.8%，新签合同2,652.80亿美元，同比增长8.7%。2018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690.40亿美元，同比增长0.3%，新签合同2,418.00亿美元，同比下降8.8%。2019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729.00亿美元，同比增长2.3%，新签合同2,602.50亿美元，同比增长7.6%。

在中国参与建设的国外玻璃生产线上，发行人下属的中国建材工程及中材国际占据了90%以上的市场份额，是我国对外玻璃工程承包的主要参与者。此外，在水泥工程领域，中国建材工程及中材国际在国际水泥工程服务市场也占据重要地位，其应用自主开发的新型干法水泥技术和装备为德国海德堡、日本太平洋等国际著名水泥公司建设了几十条大型水泥生产线，其中总承包的土耳其恰那卡莱日产6,000吨水泥熟料生产线全部采用欧洲标准，技术全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实现了中国水泥技术的重大突破。

随着经济全球化进一步加快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的不断推进，中国建材工程及中材国际承包领域将进一步扩大，我国对外工程承包的项目规模和档次将不断提高，通过与国外承包商之间的分工合作，我国承包商的国际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我国目前在水泥、玻璃等传统建材行业设计和建设能力已得到肯定，在国际市场上具有竞争力。而且随着海外市场对于基础设施建设需求的增长以及国家层面对制造业的中长期支持政策，中国建材工程及中材国际承包市场也将迎来新的机遇，将会得到较快发展。

#### （四）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中国建材股份三大业务板块近年来均取得了较快发展，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水泥生产商、全球最大的商品混凝土生产商、全球最大的石膏板生产商、世界最大的风电叶片制造商，世界领先的玻璃纤维生产商、国际领先的玻璃和水泥生产线设计及/或工程总承包服务供应商。

截至2020年末，公司水泥产能约5.14亿吨，位居世界第一；商品混凝土产能约4.50亿立方米，位居世界第一；石膏板产能28.24亿平方米，位居世界第一；风机叶片产能15.18GW，位居世界第一。

表：2020年末公司各板块业务产能及行业地位

产业板块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板块	产能情况	行业地位
水泥板块	中联水泥	新型干法水泥/ 商品混凝土	1.04亿吨/ 2.03亿立方米	产能世界第一
	南方水泥		1.40亿吨/ 1.71亿立方米	
	北方水泥		0.37亿吨/ 0.35亿立方米	
	西南水泥		1.21亿吨/ 0.09亿立方米	
	中材水泥		0.25亿吨/ 0.02亿立方米	
	天山股份		0.38亿吨/ 0.14亿立方米	
	宁夏建材		0.21亿吨/ 0.1亿立方米	
	祁连山		0.28亿吨/ 0.07亿立方米	
新材料	北新建材	石膏板	28.24亿平方米	产能世界第一
	中国复材	风机发电叶片	5.18GW/年	世界第一
	中材科技	风机发电叶片	10.00GW/年	
	泰山玻璃纤维	玻璃纤维	93.70万吨	世界第一
	中国巨石	玻璃纤维	199.60万吨	

## 1、规模优势

公司通过联合重组、新建、扩建水泥熟料生产线和粉磨站，并不断延伸产业链，联合重组水泥企业数百家。截至2020年末，公司水泥产能约5.14亿吨，位居世界第一；商品混凝土产能约4.50亿立方米，位居世界第一；石膏板产能28.24亿平方米，位居世界第一；风机叶片产能15.18GW，位居世界第一。公司水泥板块在我国东南部地区、中东部地区、东北三省、西南地区和西北地区基本完成行业整合，获得了区域经济优势。此外，得益于兼并收购的成长史，公司约1亿吨产能为2500t/d及以下规模生产线，可以通过置换将其老旧产线改造为更有竞争优势的先进产能，提高其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 2、市场优势

公司根据市场条件，并分析市场需求特征，公司的各业务板块已经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市场营销体系，其中，中联水泥整合组建了新淮海、河南、内蒙三大运营管理区，对区域内的企业实施营销整合，充分发挥了中联水泥的整体规模效应。

通过系统的管理整合和核心利润区建设的加强，中联水泥的市场掌控能力进一步增强，区域化联合重组和管理整合的战略效果进一步显现；南方水泥大力实施CRM经营战略（C-成本领先，R-区域化，M-市场拓展），确立了以营销集中等为重点的区域业务一体化管理模式，协调和整合资源，优化管理层级，快速构建了浙江、上海、江西、湖南等区域公司，大力推进一体化管理，实施市场营销集中，逐步实现了市场布局、市场开发、价格、营销的统一，区域市场控制力逐步增强，市场协同优势日益突出，提高了核心市场占有率，盈利能力与市场控制力进一步增强。北方水泥及西南水泥积极加快利润核心区建设，达到了统一管理的整合预期，区域优势逐渐显现。

石膏板、玻璃纤维及复合材料和工程服务业务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和完善，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知名度。石膏板多次中标政府重点工程和地标型项目；风电叶片在大型风电装备和海上风电装备研发制造领域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工程服务板块，站稳日产大吨位传统浮法玻璃技术市场，开拓日产大吨位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技术市场，快速切入太阳能和光电显示产业工程技术市场，新签合同额保持大幅增长。

### 3、资源优势

建材生产在很大程度上要依赖于资源，包括原燃材料资源、运输资源和市场资源等。目前公司的大部分业务板块都拥有了可用于企业30年以上持续发展的资源，如水泥业务板块的矿山资源、轻质建材板块的脱硫石膏资源、玻璃纤维业务板块的叶蜡石资源和天然气资源等。

公司在山东、河南、江苏、浙江、湖南、江西、吉林、安徽、黑龙江、四川、云南、贵州、重庆等熟料水泥生产线附近都拥有丰富的石灰石资源。目前轻质建材板块使用的石膏资源主要是电厂的工业废弃物——脱硫石膏，石膏板生产线的建设也选择在电厂附近，保证了原材料的供应。

### 4、成本优势

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实施，公司各业务板块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在环保方

面也采取了多种措施，如公司的水泥业务板块已经为既有及新建的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上配套建设了余热发电，采用布袋收尘等新技术，极大地降低了产品的生产成本。上述措施可节省水泥熟料生产 30%以上的电耗，大大地降低了水泥产品的生产成本，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单位产品的盈利水平。公司加大了节能降耗技术改造的投入，煤和电的单耗水平逐年下降。在大宗原燃材料方面实行集中采购，逐步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在各大区域，公司特大型熟料基地与众多水泥粉磨站对接，大大缩短运输半径，降低了物流成本，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

在轻质建材方面，随着各大火力发电厂纷纷加入脱硫设施，电厂的脱硫石膏也日益增多，公司所属的轻质建材业务板块抓住有利时机，积极与各电厂沟通，签订了大量的脱硫石膏采购协议、业务合作协议等，使与天然石膏相比的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

## 5、品牌优势

公司面向市场，依靠技术进步和质量管控，不断扩大品牌的影响力和消费者的认知度，形成政府重视、企业主动、消费者认知、多方合力推进自主品牌建设的良好氛围，产品质量和服务得到市场和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公司各业务板块基本上都在国内外拥有了知名的产品品牌和良好的公司信誉，水泥板块积极推进品牌统一战略，“CUCC”、“南方水泥”已成为知名品牌；轻质建材板块中，“龙牌”石膏板等是高档建筑中的首选材料，在行业中处于龙头地位，成功入选品牌实验室“2010 年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成功入选“亚洲品牌 500 强”，位居第 199 位，排名位列亚洲建材行业品牌前三强，为建材行业中国自主品牌在国际品牌评比中排名最高。工程服务板块中国建材工程连续多年跻身全国工程项目管理企业前 10 强、工程总承包企业和勘察设计企业前 20 强、建材行业 500 强，建材集团 A 级企业，并连年被评为上海市“走出去”战略先进企业、上海市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企业前 10 强。公司还连续多年被美国 ENR 评为世界顶级工程咨询公司 200 强。

## 6、技术与质量优势

公司以建设创新型企业试点为平台，整合科技资源，完善创新体系，推进科技与产业协同，推动各业务板块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实验室建设，稳步推进科研项目的实施，积极开展自主创新。

公司在水泥万吨生产线工艺技术及石膏板、兆瓦级风电叶片、大型无碱池窑拉丝生产工艺与装备、信息显示液晶玻璃基板技术、薄膜太阳能电池用 TCO 导电膜玻璃基板技术、太阳能光伏玻璃技术、大型节能环保立磨设计制造技术等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公司的大部分业务板块都建立了企业技术中心，有一些中心还参与了行业标准的制定。如北新建材在 1996 年即被授予第一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技术创新管理体系荣获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自主知识产权专利技术和专利保有量在北京地区排名前五位、建材行业排名第一位，是全国专利系统先进企业。

## 7、联合重组及文化优势

中国建材股份拥有科学的发展理念及联合重组与管理整合的丰富经验，中国建材股份共联合重组了水泥企业数百家，联合重组的成功给中国建材股份带来可持续发展的优势。在大力推进联合重组的同时，中国建材股份强化公司治理，深入开展管理整合，实施央企市营机制、用市场化方式把央企的品牌、资金实力与民企的市场活力有机融合，实现了包容性增长。

## 8、资金优势

中国建材股份在经营中坚持资本运营，香港上市使中国建材股份建立起畅通的融资渠道。在获得资本市场强力支持的同时，中国建材股份积极推进业务板块权益融资，南方水泥、北方水泥、中国复材、中国巨石、西南水泥、北新建材先后进行权益融资。公司高度重视银企关系，搭建了良好的间接融资平台，与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获得了金融机构的有力支持，充分运用银行间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融资渠道，充沛的资金为公司业务做强做优提供了有力保障。

## （五）发行人业务战略目标与发展规划

### 1、发行人战略目标

公司将紧紧围绕“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综合性建材和新材料产业投资集团”的战略目标，坚持集团“4335”指导原则，推动形成水泥、新材料、工程技术服务三足鼎立业务格局。“创新、绩效、和谐、责任”价值观和“敬畏、感恩、谦恭、得体”行为准则的文化核心，“保增长、重优化、抓改革、强党建”的工作方针，“坚持效率优先效益优先、坚持主业突出专业化、坚持精细精简精干、坚持价本利经营理念、坚持整合优化、坚持数字化”的管理原则，“稳价、降本、保量、压减、优化”的经营措施。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经营方面：以价本利为理念，维护行业健康。落实错峰生产、环保限产、限制新增，推动产能淘汰、置换政策完善。

（2）管理方面：以精细精简精干为原则，节支降本。聚焦“三精管理”，即经营精益化、管理精细化、组织精健化。

（3）发展方面：以“+”为策略，提升竞争力。水泥板块，优化升级水泥业务，全力推进“水泥+”战略，进一步巩固完善水泥产业体系。新材料板块，坚持产业化导向，拓展打造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工程服务板块，强化板块间合作，加大“属地化经营”力度，继续开展“工程+”适度多元化业务。

（4）创新方面：以一流为目标，发展智能制造。推进转型升级，实现效率效益双提升，扎实推进业务板块整合。

（5）财务方面：以稳健为原则，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

### 2、产品结构调整目标

#### （1）水泥业务板块

作为国内水泥龙头企业，发行人有责任、有义务为中国水泥产业的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做出贡献。首先是充分响应政府的节能减排的号召，在内部做好落后

产能的淘汰工作。其次公司还将通过稳步推进核心利润区内填平补齐项目的联合重组等方式带动水泥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未来产品结构调整的目标重点除了在原有基础上合理发展优质高标号水泥，以适应目标市场和各种大型建筑工程的需要外，还将积极开发低碱、道路、抗硫酸盐等特种水泥品种，使产品在不同目标市场上更具竞争力；重组混凝土搅拌站、骨料厂等下游业务，延伸产业链，提升产品市场价值。

### （2）新材料板块

**轻质建材：**通过新建、搬迁、重组相结合，优化全国的生产布局，实现在全国各省的战略布点，最终在各地形成龙牌和泰山牌分层全覆盖的态势。大力发展中以节能省地、绿色环保为特征的新型建筑材料产品，以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为核心，进一步完善石膏板产业布局；切实加强科技创新、产品创新，开发高成长性产品，进一步增强产品集成优势，提升可持续竞争实力。

**复合材料：玻纤及复合材料板块：**坚持技术创新，坚持走资源重组和低成本扩张的发展路线，实施大型产业基地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生产布局，开拓国内外市场，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结合国家规划，大力调整产品结构，使新能源、新材料、环保、新型热塑性材料等应用领域的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显著提高。

### （3）工程服务

为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继续增强中国建材国际工程总承包核心竞争力，围绕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和完善产业链，在新玻璃、光伏太阳能产业与玻璃装备、水泥装备、环保节能装备、新玻璃装备、光伏太阳能装备制造产业、科研装备、科研基地等方面进行投资，主要通过技术创新、改造，提高装备整体生产效率的方式实现。继续实施“走出国门”战略，加强国内外工程总承包业务；巩固并提高在平板玻璃和水泥生产线的工程设计、技术改造的市场占有率，开拓其他建材的设计市场；增强在新能源装备和环保节能装备制造业务板块的投资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开拓其他建材设备的市场；加速烟气脱硫脱销等环保高新技术在玻璃行业和其他行业的推广应用，拓展环保节能技术营销领域。

#### （4）物流贸易和资源开发业务

**物流贸易业务：**大力发展海外连锁经营事业，加快建材、家居商品升级，淘汰落后滞销产品，开发适应当地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抓住机遇，以建材家居连体经营模式，继续扩大在巴新市场的战果，加紧布局南太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复制巴新建材家居连锁经营模式。

**资源开发业务：**逐步建立石墨精深加工体系，填补国内微晶石墨精深加工领域空白。启动渗硅石墨、锂电负极材料、等静压石墨、耐火材料等方面的研发与合作，实现并扩大渗硅石墨的生产及其市场应用、实现鳞片石墨生产及其市场应用。

### 3、专项目标和规划

#### （1）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发行人根据集团“4335”指导原则，按照集团科技创新工作总体部署，坚持创新驱动，突出科技优势，着力提质增效，深化转型升级，不断完善以企业自主创新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使企业真正实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和国际化“四化”转型，助力集团公司、股份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重点研究开发高质量、高效益、低能耗和低排放的建材技术及装备，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度，提高新产品的科技含量，完善公司的产品体系，在核心技术和主要产品上形成独立自主的知识产权，提高企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和服务能力，抢占未来竞争制高点，为集团早日建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材料产业投资公司提供坚实的科技支撑。

#### （2）国际化发展专项规划

发行人将在国际市场上加大投资合作、技术开发等力度，利用国内外的市场、技术、资源，壮大和提高公司在全球的产品供应和工程服务等多方面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在资金、技术和协调服务等多方面支持和协助各业务板块实施国际化经营。

#### （3）人力资源专项规划

通过引入人力资源管理先进技术和方法，实现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的优化，引导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向专业化、规范化及国际化方向发展。

#### （4）信息化建设专项规划

1) 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实现电子信息技术在生产、销售、采购、集团化管理各环节的深度运用，有效提高劳动生产率和降低生产成本。

2) 完成所属企业 ERP 系统建设，完善各子系统功能，实现销售、供应、生产、库存、财务、人力资源、办公自动化协调运行和统一有效管控。

3) 适应“互联网+”模式下的新经济形态，提高工厂信息化水平，探索部分岗位无人值守，建设智慧工厂。依靠自动化技术和信息技术，实现生产企业整体的管控一体化，建立覆盖人、财、物、产、供、销各项经营活动的计算机管理系统和整个生产流程的优化控制系统，对企业信息化管理层面和工业生产自动化控制层面进行企业资源全面整合，提升企业实力，为管理层提供各项生产经营信息，全面提高企业管理水平，提高企业决策能力，提高管理效率，实现企业内部信息及时安全共享；通过对物流、资金流跟踪，降低库存，减少浪费；严格控制总部及各分公司的财务、经营情况；以 ISO9000 的质量保证标准为核心，建立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与检测系统，实现质量管理信息的集成，有效控制产品质量。

#### （5）节能减排专项规划

全力打造“四型企业”，即创新驱动型、质量效益型、制造服务型和社会责任型企业，强化环境保护、节能减排。

#### （6）投融资发展规划

公司是通过资本运营和联合重组快速发展起来的，目前资产负债率暂处于较高位，现在随着大规模联合重组基本结束，资产负债率呈现逐步下降趋势。在规划期内，公司将严格控制好资本性开支，按效益优先、盈利能力优先的原则来决定投资项目及投资规模。

## （六）资产重组情况

2017 年 9 月 8 日，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订立合并协议，约定中国建材股份拟采用换股吸收合并的方式与中材股份进行合并，即中国建材股份将向中材股份换股股东发行中国建材股份 H 股及中国建材股份非上市股，换股比例为每 1 股中材股份 H 股和非上市股可以分别换取 0.85 股中国建材股份 H 股和非上市股，并且拟发行的 H 股股票将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在换股后，中材股份 H 股将从香港联交所退市，中材股份将被注销法人资格，中材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将由中国建材股份承接与承继。本次中国建材股份吸收合并中材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合并”）为“两材合并”下两家香港上市公司的整合，此举将实现强强联合、优势互补以及资源优化配置，从而进一步提升中国建材股份在全球建材行业的竞争力。

2017 年 9 月 8 日，本次合并及相关事项分别获得中国建材股份和中材股份董事会批准。2017 年 12 月 6 日，中国建材股份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2017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批准本次合并；同日，中材股份召开的股东特别大会、H 股类别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合并的相关议案。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中国建材股份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

香港联交所已有条件批准中国建材股份拟发行作为换股对价的中国建材股份 H 股上市，该批准须以本次合并的所有其他条件达成为前提。中国建材股份已收到商务部反垄断局的《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断审查[2017]第 73 号），根据该通知，经审查后反垄断局决定不禁止本次合并，本次合并可从该通知发布之日起实施。中国证监会已豁免因本次合并对在深交所、上交所上市的中材股份子公司已发行股份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次合并已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1203 号）批准。为本次合并之目的，中国建材股份和中材股份已经向根据当地法律的规定需要在本次合并完成之前进行反垄断申报的国家提交了反垄

断申报，并且已经从这些国家的反垄断审查机构获得或被视为获得有关本次合并的所有必要的批准或通过相关等候期届满而没有遭到反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就本次合并作出了《关于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82 号），核准中国建材股份增发不超过 989,525,898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香港联交所已批准中材股份 H 股于联交所退市，自 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4 时整起生效。2018 年 5 月 2 日，中国建材股份于香港联交所发布公告，宣告中国建材股份与中材股份合并的 H 股换股及非上市股换股已完成，中材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将由中国建材股份承接与承继。截至 2018 年 5 月 15 日，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7 中材 01”、“17 中材 02”、“17 中材 03”（债券代码分别为：136888.SH、136977.SH、143328.SH）发行人信息已完成变更，变更后发行人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债券名称、简称及代码保持不变。2018 年 5 月 21 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债务承继确认书》，确认已完成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债务承继操作，“15 中材 MTN001”债券代码和债券简称均维持不变，由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原发行条款和条件履行相关义务。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取得新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0003495Y。2019 年 10 月 25 日，中材股份完成工商注销，本次合并事项已告完成（仅限于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合并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上述合并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发行人报告期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报告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十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由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一）发行人母公司

表：发行人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亿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企业	北京	曹江林	171.36	43.02

注：中国建材集团持有发行人 43.02% 股份，其中直接持有内资股 7.45%，间接持有内资股 35.57%，直接持有 H 股 0.10%，间接持有 H 股 0.08%。

### （二）发行人的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的详细信息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三）发行人的联营及合营企业

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四）与发行人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截至 2020 年末，除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外，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

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一级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业务范围
1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6.97	350,230.66	玻璃纤维制造
2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211,274.56	自然科学研究与实验发展
3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21,049.02	建材批发
4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448,684.61	建材批发
5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65,447.79	平板玻璃制造
6	中建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5,000.00	总部管理
7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70,647.29	投资管理/咨询
8	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419,626.58	建筑材料制造
9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	金融服务

## （五）关联交易情况

###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020年度，发行人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交易情况如下：

**表：2020年发行人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北新集团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506.48	0.08	市场定价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7,156.25	0.07	市场定价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0,355.85	0.04	市场定价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029.19	0.04	市场定价
广州中材勘测新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069.82	0.02	市场定价
中建材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880.56	0.02	市场定价
湖南华地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600.69	0.02	市场定价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485.04	0.02	市场定价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453.26	0.02	市场定价
中建材（合肥）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349.61	0.01	市场定价
富蕴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335.36	0.01	市场定价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967.50	0.01	市场定价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813.81	0.01	市场定价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813.45	0.01	市场定价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801.16	0.01	市场定价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660.56	0.01	市场定价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中建材（合肥）粉体科技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525.45	0.01	市场定价
中复神鹰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506.40	0.01	市场定价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97.35	0.01	市场定价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44.03	0.01	市场定价
南通万达锅炉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893.72	0.01	市场定价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720.68	0.01	市场定价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668.63	0.01	市场定价
株洲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642.18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西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芒市工程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453.43	0.01	市场定价
山东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434.66	0.01	市场定价
湘潭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254.83	<0.01	市场定价
乌海中材节能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157.86	<0.01	市场定价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092.44	<0.01	市场定价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057.98	<0.01	市场定价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040.02	<0.01	市场定价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038.12	<0.01	市场定价
其他小额交易		16,862.18		市场定价
<b>合计</b>		<b>142,768.56</b>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020年度，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情况如下：

**表：2020年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7,594.32	0.15	市场定价
瑞昌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3,564.73	0.13	市场定价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854.24	0.08	市场定价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恒昌光电）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5,932.03	0.06	市场定价
中建材佳星玻璃（黑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1,666.67	0.05	市场定价
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876.11	0.03	市场定价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179.60	0.02	市场定价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803.17	0.02	市场定价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372.00	0.02	市场定价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132.04	0.01	市场定价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949.94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945.69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160.57	0.01	市场定价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822.04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777.76	0.01	市场定价
凯盛石墨碳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648.72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539.63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465.20	0.01	市场定价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广东总队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414.85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光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413.22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406.04	0.01	市场定价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360.55	0.01	市场定价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295.45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矿业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229.08	<0.01	市场定价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212.69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197.87	<0.01	市场定价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171.20	<0.01	市场定价
哈尔滨玻璃钢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046.40	<0.01	市场定价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67.83	<0.01	市场定价
中航三鑫太阳能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公司	898.89	<0.01	市场定价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881.58	<0.01	市场定价
山东大力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24.76	<0.01	市场定价
云南中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49.51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44.22	<0.01	市场定价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03.71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内江）玻璃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97.78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29.87	<0.01	市场定价
中建材（合肥）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85.34	<0.01	市场定价
泰山玻璃纤维南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60.03	<0.01	市场定价
贵州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95.59	<0.01	市场定价
其他小额交易		6,386.73		市场定价
<b>合计</b>		<b>189,157.63</b>		

### 3、应收、应付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安顺中安铁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23,995.98	2,989.58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0,063.29	
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7,598.15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7,455.72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6,106.46	
黑龙江省华达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应收账款	5,390.93	5,390.93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4,825.15	
连云港板桥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794.55	654.92
凯盛石墨碳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4,648.66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莆田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应收账款	3,736.93	33.63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662.90	
五常市拉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应收账款	3,512.34	3,512.34
辽源金刚水泥集团哈尔滨阿城水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应收账款	3,232.74	3,232.74
通化金刚冶金渣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应收账款	3,203.73	2,813.57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090.19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959.94	
北新集团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724.20	62.93
中国建材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470.73	2,445.39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2,400.17	
榆树金刚博创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公司	应收账款	1,579.97	862.67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329.29	14.64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298.76	
凯盛晶华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279.66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212.24	
安徽省蚌埠华益导电膜玻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196.39	
其他小额汇总		应收账款	32,225.35	7,057.90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b>合计</b>			<b>145,994.41</b>	<b>29,071.24</b>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4,762.24	
孙艳波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预付账款	4,000.00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3,963.19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2,924.65	
南京凯盛水泥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预付账款	2,816.94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2,553.90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1,307.11	
中建材（合肥）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1,175.24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预付账款	1,078.98	
其他小额汇总		预付账款	12,012.93	
<b>合计</b>			<b>36,595.18</b>	
其他汇总		其他应收款	215,714.04	146,957.21
<b>合计</b>			<b>215,714.04</b>	<b>146,957.21</b>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收股利	3,354.12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股利	1,717.92	
山东泉兴晶石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股利	1,287.12	
其他小额汇总		应收股利	619.61	
<b>合计</b>			<b>6,978.77</b>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20,337.63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5,046.02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2,977.89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2,880.83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2,647.55	
湖南中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2,431.08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2,149.91	
中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2,144.41	
中材邦业（杭州）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2,044.73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付账款	1,900.59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800.25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800.00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622.34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武汉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601.79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550.36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426.40	
合肥中亚建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396.49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342.79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342.49	
中建材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234.13	
中建材（合肥）粉体科技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125.03	
南通万达锅炉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109.48	
南京凯盛开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控制公司	应付账款	1,083.52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账款	1,020.86	
其他小额汇总		应付账款	22,391.43	
<b>合计</b>			<b>186,408.00</b>	
中建材佳星玻璃（黑龙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20,179.04	
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13,062.04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9,620.66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7,609.90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3,025.99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2,376.96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1,644.43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1,161.95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合同负债	1,055.09	
其他小额汇总		合同负债	16,687.69	
<b>合计</b>			<b>76,423.74</b>	
中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应付款	8,333.88	
其他小额汇总		其他应付款	286,514.08	
<b>合计</b>			<b>294,847.96</b>	
辽源金刚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付股利	4,250.00	
柳志国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付股利	4,121.71	
北京华辰普金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付股利	3,586.50	
浙江三狮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应付股利	2,389.94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付股利	1,755.14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安徽珍珠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付股利	1,606.54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应付股利	1,498.54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付股利	1,260.04	
其他小额汇总		应付股利	26,241.50	
合计			<b>46,709.90</b>	

#### 4、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给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的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期末担保余额	被担保单位现状
本公司	天山股份	国有企业	70,000.00	正常经营
	中材科技	国有企业	57,250.00	正常经营
	西南水泥	国有企业	528,985.61	正常经营
	北方水泥	国有企业	316,700.00	正常经营
	中建材工程	国有企业	527,700.00	正常经营
	中联水泥	国有企业	500,000.00	正常经营
	南方水泥	国有企业	507,577.03	正常经营
	中材高新	国有企业	18,444.00	正常经营
	中建材投资	国有企业	233,334.88	正常经营
<b>合计</b>			<b>2,759,991.52</b>	

#### 5、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金融服务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0 年末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截至 2020 年末余额
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1,076,113.63
	贷款余额	142,601.33

发行人母公司设有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根据发行人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若财务公司建议利率、费用及条款优于同一或周边区域中国一般商业银行建议的利率、费用及条款，发行人将委聘财务公司；当财务公司与该等中国一般商业银行于同等条款及条件下提供服务时，发行人将优先启用财务公司的服务。发行人资金将部分归置于财务公司，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于财务公司存款 107.61 亿元，贷款 14.26 亿元。财务公司向发行人提供的存款利率及其他金融服务费用将等同或优于中国一般商业银行提供的存款利率及其他金融服务费用，为发行人于其日常业务过程中获得金融服务的稳定来源。此外，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为非独家，且并无限制发行人委聘任何银行或任何金融机构以满足其金融服务需求的选择，故订立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将向发行人提供多一个金融服务供货商，并鼓励所有金融服务供货商向发行人提供更具竞争力的条款。最后发行人将能够利用财务公司作为发行人与其关联公司间的媒介，以更有效地调配其关联公司之间的资金，以及管理其现有资金及现金流。发行人预期将受惠于财务公司对发行人营运的了解，该了解将令财务公司能够提供较第三方商业银行更有利、多元化及灵活的金融服务。综合上述，发行人根据自身情况将日常资金部分归置于财务公司。财务公司为市场化运作，发行人资金及业务办理自由，存款、贷款均按照对应协定执行，发行人可自由提取相关资金。

### 十三、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等机构的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章节选用的财务数据引自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21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22592 号、天职审字[2020]21632 号、天职业字[2021]20646-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财务数据，均为该年度审计报告中报表期末数。

### 一、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79,534.77	3,359,471.59	3,471,412.60	2,921,004.12	2,774,446.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6,304.79	658,594.11	803,008.10	850,981.98	871,339.71
应收票据	158,331.51	205,164.27	297,883.49	449,818.72	2,095,453.68
应收账款	5,919,587.41	5,350,211.85	4,417,961.62	4,109,091.35	4,080,020.24
应收款项融资	1,653,835.76	1,728,407.79	1,779,768.46	1,869,835.79	-
预付款项	1,483,039.56	1,310,256.75	1,133,114.14	1,220,398.20	1,430,880.36
其他应收款	579,548.57	521,523.60	511,144.43	739,938.60	1,037,236.37
存货	2,450,024.84	2,448,236.51	2,033,556.79	2,006,944.47	1,967,621.07
合同资产	936,797.16	865,431.62	791,143.96	1,119,705.70	836,514.32
持有待售资产	6,994.13	6,994.13	19,584.32	9,015.88	1,11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894.35	90,770.86	93,821.27	103,087.79	91,875.37
其他流动资产	313,160.85	420,791.67	307,397.49	333,063.79	382,716.23
流动资产合计	<b>18,206,053.71</b>	<b>16,965,854.75</b>	<b>15,659,796.65</b>	<b>15,732,886.41</b>	<b>15,569,222.79</b>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625,209.88	643,600.86	721,954.58	613,247.49	497,935.64
长期股权投资	2,283,506.60	2,150,217.78	1,959,287.84	1,610,747.31	1,370,923.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7.58	737.58	752.65	866.44	787.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389.50	47,477.79	50,055.20	49,675.34	38,426.06
投资性房地产	79,348.68	82,081.81	85,164.34	97,168.93	90,028.35
固定资产	16,324,335.61	16,192,724.73	15,670,045.24	16,058,368.64	15,924,308.31
在建工程	2,511,089.18	2,369,183.82	2,057,371.33	1,931,079.61	1,334,880.39
使用权资产	217,410.19	221,549.19	223,869.00	170,586.50	-
无形资产	4,373,829.38	4,367,430.05	3,815,648.81	3,166,136.52	2,849,764.69
开发支出	51,146.20	51,273.17	37,092.55	32,409.81	27,304.68
商誉	3,509,943.54	3,518,642.90	3,322,639.26	3,782,249.26	4,357,943.76
长期待摊费用	394,755.33	397,013.24	370,287.88	366,357.26	377,49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3,408.56	600,097.50	635,190.43	563,714.59	590,93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8,664.79	1,215,806.42	936,438.33	416,671.24	583,925.6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2,125,775.03</b>	<b>31,857,836.85</b>	<b>29,885,797.44</b>	<b>28,859,278.94</b>	<b>28,044,653.41</b>
<b>资产总计</b>	<b>50,331,828.73</b>	<b>48,823,691.60</b>	<b>45,545,594.09</b>	<b>44,592,165.34</b>	<b>43,613,876.20</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39,738.00	6,003,356.23	5,964,667.78	6,430,599.42	6,336,266.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8.04	142.21	1.93	68.84	5.29
衍生金融负债	1,114.37	1,173.90	1,931.83	1,704.10	1,103.49
应付票据	2,152,737.17	2,079,564.63	1,618,128.37	1,676,250.64	1,526,177.22
应付账款	5,149,893.63	4,866,165.58	4,350,964.48	3,886,827.70	3,334,494.78
预收款项	-	42.81	61.38	-	-
合同负债	1,516,752.82	1,415,843.61	1,601,491.69	1,596,685.11	1,376,588.54
应付职工薪酬	188,301.94	183,890.86	302,620.53	263,964.29	218,464.76
应交税费	500,834.05	563,305.89	733,721.72	649,761.58	703,307.59
其他应付款	2,051,752.34	1,654,964.42	1,363,941.00	1,511,722.57	1,333,47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67,220.40	3,254,885.04	2,815,413.68	1,862,064.54	2,895,159.44
其他流动负债	681,040.38	473,513.75	451,327.04	1,651,077.99	3,401,693.61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849,583.14</b>	<b>20,496,848.92</b>	<b>19,204,271.42</b>	<b>19,530,726.79</b>	<b>21,126,733.81</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65,923.71	5,451,734.77	4,815,612.52	3,472,867.88	3,469,012.45
应付债券	3,328,136.23	3,761,516.42	3,718,614.81	5,353,427.69	4,311,880.70
租赁负债	164,463.69	174,829.00	183,791.37	130,095.79	-
长期应付款	448,800.42	412,353.01	414,797.21	401,893.10	572,465.80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248.21	36,541.17	36,816.72	35,696.93	33,998.98
预计负债	249,018.38	276,225.82	243,206.15	145,100.37	85,414.35
递延收益	184,584.42	184,246.73	193,913.69	191,677.30	169,76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473.69	276,588.86	208,859.56	202,144.08	209,09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261.99	49,886.88	10,132.84	11,922.44	8,059.7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264,910.74</b>	<b>10,623,922.65</b>	<b>9,825,744.86</b>	<b>9,944,825.59</b>	<b>8,859,695.27</b>
<b>负债合计</b>	<b>32,114,493.88</b>	<b>31,120,771.58</b>	<b>29,030,016.28</b>	<b>29,475,552.38</b>	<b>29,986,429.08</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43,477.07	843,477.07	843,477.07	843,477.07	843,477.07
其他权益工具	1,953,228.84	1,933,534.84	1,723,921.04	1,920,065.70	2,066,507.70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1,953,228.84	1,933,534.84	1,723,921.04	1,920,065.70	2,066,507.70
资本公积	1,528,619.41	1,403,972.67	1,388,162.30	1,364,102.80	1,398,045.41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40,095.84	-41,319.24	-39,894.91	-37,101.37	-29,155.43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633.20	-33,568.81	-30,548.22	-32,734.06	-25,960.13
专项储备	72,586.85	81,320.91	72,550.40	56,574.09	41,860.52
盈余公积	352,885.11	352,885.11	352,885.11	280,237.04	205,820.31
未分配利润	7,385,765.61	6,867,263.33	6,443,164.32	5,575,858.23	4,770,615.74
归属于股东权益合计	12,096,467.04	11,441,134.69	10,784,265.33	10,003,213.55	9,297,171.32
*少数股东权益	6,120,867.81	6,261,785.34	5,731,312.48	5,113,399.41	4,330,275.80
<b>股东权益合计</b>	<b>18,217,334.85</b>	<b>17,702,920.02</b>	<b>16,515,577.81</b>	<b>15,116,612.96</b>	<b>13,627,447.1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0,331,828.73</b>	<b>48,823,691.60</b>	<b>45,545,594.09</b>	<b>44,592,165.34</b>	<b>43,613,876.20</b>

## 2、合并利润表

### 发行人 2018-2020 年、2021 年 1-6 月及 2021 年 1-9 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9,718,010.18</b>	<b>12,402,093.28</b>	<b>25,895,353.21</b>	<b>25,748,151.72</b>	<b>22,312,276.25</b>
其中：营业收入	19,718,010.18	12,402,093.28	25,895,353.21	25,748,151.72	22,312,276.25
<b>二、营业总成本</b>	<b>17,282,438.30</b>	<b>10,822,544.81</b>	<b>22,237,897.46</b>	<b>21,921,209.55</b>	<b>20,439,625.92</b>
其中：营业成本	14,783,320.38	9,175,851.12	18,812,163.03	17,707,447.01	15,414,129.07
税金及附加	233,456.59	149,518.58	296,410.98	300,299.32	299,601.90
销售费用	351,330.58	233,396.17	485,672.09	1,314,050.02	1,153,480.59

管理费用	995,825.21	683,581.52	1,419,072.15	1,414,166.21	1,253,871.68
研发费用	381,108.72	219,037.75	425,807.94	279,216.59	225,731.87
财务费用	537,396.82	361,159.68	798,771.29	906,030.40	1,093,953.55
资产减值损失（2018年及以前年度指标）	-	-	-	-	649,840.08
信用减值损失（2018年及以前年度指标）	-	-	-	-	349,017.17
其他	-	-	-	-	-
加：其他收益	127,719.20	89,309.37	229,347.76	201,728.40	191,391.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490.22	187,231.76	403,135.25	163,242.11	219,834.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64.38	-54,771.46	-20,133.93	110,601.89	-153,493.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171.47	-60,945.46	-349,280.00	-373,425.9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415.52	-36,945.09	-985,103.82	-989,759.49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67.73	39,685.43	113,835.56	14,132.03	1,561.10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738,197.66</b>	<b>1,743,113.03</b>	<b>3,049,256.57</b>	<b>2,953,461.15</b>	<b>2,131,943.79</b>
加：营业外收入	54,833.37	30,229.49	97,630.12	107,017.53	69,199.80
减：营业外支出	48,219.83	25,401.04	141,471.42	312,651.75	162,407.5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744,811.20</b>	<b>1,747,941.48</b>	<b>3,005,415.27</b>	<b>2,747,826.93</b>	<b>2,038,736.00</b>
减：所得税费用	618,187.15	423,525.19	839,133.34	902,067.73	630,341.3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126,624.05</b>	<b>1,324,416.30</b>	<b>2,166,281.93</b>	<b>1,845,759.20</b>	<b>1,408,394.65</b>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6,953.14	837,081.65	1,348,112.35	1,209,146.26	900,438.49
*少数股东损益	769,670.91	487,334.65	818,169.58	636,612.95	507,956.15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 发行人 2018-2020 年、2021 年 1-6 月及 2021 年 1-9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86,379.94	13,433,058.69	29,904,746.43	29,753,248.14	25,486,382.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781.40	57,965.56	202,553.83	182,212.14	207,459.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583.09	309,453.66	501,091.08	574,382.91	546,119.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43,744.43</b>	<b>13,800,477.91</b>	<b>30,608,391.35</b>	<b>30,509,843.19</b>	<b>26,239,962.13</b>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90,151.88	9,115,016.91	18,919,347.49	17,688,292.22	15,742,43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5,318.78	1,125,621.24	1,871,970.46	1,849,629.87	1,642,89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1,272.76	1,384,284.69	2,512,822.55	2,622,510.24	2,478,07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706.77	598,893.77	881,298.87	2,014,645.83	1,523,483.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668,450.20</b>	<b>12,223,816.61</b>	<b>24,185,439.38</b>	<b>24,175,078.15</b>	<b>21,386,884.0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75,294.23</b>	<b>1,576,661.30</b>	<b>6,422,951.97</b>	<b>6,334,765.04</b>	<b>4,853,078.1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3,274.60	596,332.11	1,878,734.49	2,054,477.81	1,315,392.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02.53	60,743.90	123,823.15	87,812.19	85,58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1,170.13	46,477.88	214,245.02	111,034.17	77,732.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5.52	1,045.52	50,012.15	5,556.11	24,667.3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04.48</b>	<b>704,599.41</b>	<b>2,266,814.81</b>	<b>2,258,880.28</b>	<b>1,503,374.4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69,397.25	1,717,016.34	2,914,285.16	2,625,149.27	1,666,26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62,745.81	560,637.18	1,868,661.61	2,041,246.15	1,504,498.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76,511.73	77,878.32	133,290.30	164,565.09	25,859.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65.18		-	85,952.02	9,544.2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2,355,531.84</b>	<b>4,916,237.07</b>	<b>4,916,912.53</b>	<b>3,206,170.6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26,922.73</b>	<b>-1,650,932.44</b>	<b>-2,649,422.26</b>	<b>-2,658,032.25</b>	<b>-1,702,796.1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2,057,525.48</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551.00	636,982.61	716,272.56	629,882.4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83,443.56	7,247,681.42	17,008,502.74	17,700,601.45	19,711,128.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2,453.79	83,303.85	249,970.00	285,065.61	262,707.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0,569.84</b>	<b>7,651,536.27</b>	<b>17,895,455.35</b>	<b>18,701,939.62</b>	<b>20,603,718.81</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046,467.19	6,312,803.07	18,104,745.95	19,056,018.16	20,712,660.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027,479.93	1,140,294.97	1,562,650.20	1,519,227.93	1,360,170.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310.94	388,034.62	1,412,136.20	1,477,741.75	1,940,029.8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5,613.95</b>	<b>7,841,132.66</b>	<b>21,079,532.35</b>	<b>22,052,987.83</b>	<b>24,012,860.4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085,404.81</b>	<b>-189,596.38</b>	<b>-3,184,077.01</b>	<b>-3,351,048.21</b>	<b>-3,409,141.6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8,937.62</b>	<b>-11,876.48</b>	<b>-26,133.86</b>	<b>-10,113.14</b>	<b>11,234.4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384.82</b>	<b>-275,744.00</b>	<b>563,318.85</b>	<b>315,571.44</b>	<b>-247,625.1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446.31	2,972,166.58	2,408,512.13	2,092,722.03	2,337,430.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972,166.58</b>	<b>2,696,422.57</b>	<b>2,971,830.98</b>	<b>2,408,293.47</b>	<b>2,089,805.78</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末及 2021 年 9 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2,052.17	230,112.61	253,624.28	369,190.51	222,52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50.27	3,450.27	3,158.81	435.43	205,986.78
预付款项	16.00	16.00	31.36	10.00	-
其他应收款	6,879,273.15	6,490,339.70	5,883,856.43	6,525,821.94	6,985,300.93
其他流动资产	636.80	425.83	312.45	18.35	18.35
<b>流动资产合计</b>	<b>7,346,428.39</b>	<b>6,724,344.41</b>	<b>6,140,983.33</b>	<b>6,895,476.22</b>	<b>7,413,828.82</b>
非流动资产：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53,513.00
长期股权投资	6,158,632.96	6,107,890.99	6,064,277.96	5,611,910.92	5,305,868.25
固定资产	108,052.63	109,174.07	111,641.81	116,615.78	120,425.68
在建工程	366.59	72.50	72.50	-	-
无形资产	33.02	41.01	68.46	127.98	26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	22.00	22.00	22.00	22.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267,107.21</b>	<b>6,217,200.56</b>	<b>6,176,082.73</b>	<b>5,728,676.68</b>	<b>5,480,095.14</b>
<b>资产总计</b>	<b>13,613,535.60</b>	<b>12,941,544.97</b>	<b>12,317,066.06</b>	<b>12,624,152.90</b>	<b>12,893,923.96</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8,000.00	1,035,000.00	882,000.00	775,000.00	85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41.93	55.40	107.86	107.86	48.11
预收款项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66.45	1,028.21	848.77	715.06	941.11
应交税费	74.22	6,477.85	59.46	70.89	1,746.57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其他应付款	215,794.50	212,859.03	212,564.00	349,466.80	423,003.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8,790.89	1,885,879.77	1,353,300.21	751,809.90	1,119,137.50
其他流动负债	200,178.34	-	-	501,610.00	1,196,363.77
<b>流动负债合计</b>	<b>3,724,246.33</b>	<b>3,141,300.26</b>	<b>2,448,880.30</b>	<b>2,378,780.51</b>	<b>3,591,240.87</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42,760.00	1,152,860.00	1,384,800.00	476,080.00	687,160.00
应付债券	1,771,342.47	2,181,726.25	2,572,763.89	3,999,625.68	3,183,122.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73.54	2,955.92	3,185.60	2,610.40	2,783.3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016,976.01</b>	<b>3,337,542.17</b>	<b>3,960,749.49</b>	<b>4,478,316.08</b>	<b>3,873,065.79</b>
<b>负债合计</b>	<b>6,741,222.34</b>	<b>6,478,842.43</b>	<b>6,409,629.79</b>	<b>6,857,096.59</b>	<b>7,464,306.66</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43,477.07	843,477.07	843,477.07	843,477.07	843,477.07
其他权益工具	1,953,228.84	1,933,534.84	1,723,921.04	1,920,065.70	2,066,507.70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1,953,228.84	1,933,534.84	1,723,921.04	1,920,065.70	2,066,507.70
资本公积	1,700,465.47	1,700,465.47	1,713,931.04	1,710,487.17	1,714,789.15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1,423.91	-11,423.91	-10,367.27	-3,931.01	-5,606.86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315,263.98	315,263.98	315,263.98	242,615.91	168,199.18
未分配利润	2,071,301.82	1,681,385.10	1,321,210.41	1,054,341.47	642,251.06
归属于股东权益合计	6,872,313.26	6,462,702.55	5,907,436.26	5,767,056.31	5,429,617.3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6,872,313.26</b>	<b>6,462,702.55</b>	<b>5,907,436.26</b>	<b>5,767,056.31</b>	<b>5,429,617.30</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3,613,535.60</b>	<b>12,941,544.97</b>	<b>12,317,066.06</b>	<b>12,624,152.90</b>	<b>12,893,923.96</b>

## 2、母公司利润表

### 发行人 2018-2020 年、2021 年 1-6 月及 2021 年 1-9 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8,254.23	1,084.43	10,362.75	9,568.88	5,613.80
其中：营业收入	8,254.23	1,084.43	10,362.75	9,568.88	5,613.80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二、营业总成本</b>	<b>24,110.27</b>	<b>18,908.87</b>	<b>35,621.98</b>	<b>28,074.76</b>	<b>32,955.25</b>
<b>其中：营业成本</b>	<b>-</b>	<b>-</b>	<b>-</b>	<b>-</b>	<b>-</b>
税金及附加	995.77	930.35	4,380.53	2,235.79	3,148.67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21,177.48	16,572.02	25,594.97	25,427.98	20,455.39
研发费用	-	-	-	-	-
财务费用	1,937.03	1,406.50	5,646.47	410.99	9,318.71
资产减值损失（2018指标）	-	-	-	-	-
信用减值损失（2018指标）	-	-	-	-	32.49
加：其他收益	144.63	136.45	83.91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46	291.46	63.38	11,424.00	-30,853.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6,395.68	791,697.62	753,420.12	755,956.21	269,788.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29	-48.29	-53.08	-53.85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70,927.45</b>	<b>774,252.79</b>	<b>728,255.10</b>	<b>748,820.48</b>	<b>211,594.43</b>
加：营业外收入	34.24	34.24	0.17	-	79.89
减：营业外支出	1,493.35	1,067.54	1,808.18	4,653.19	3,424.0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69,468.34</b>	<b>773,219.50</b>	<b>726,447.08</b>	<b>744,167.30</b>	<b>208,250.30</b>
减：所得税费用	-	-	-	-	-38,448.8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69,468.34</b>	<b>773,219.50</b>	<b>726,447.08</b>	<b>744,167.30</b>	<b>246,699.16</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9,468.34	773,219.50	726,447.08	744,167.30	246,699.16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发行人 2018-2020 年、2021 年 1-6 月及 2021 年 1-9 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74.18	1,145.89	11,223.59	11,039.21	6,568.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63	144.63	-	-	7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245.16	134,925.65	1,070,595.28	2,168,855.97	2,066,882.72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26,063.98</b>	<b>136,216.17</b>	<b>1,081,818.86</b>	<b>2,179,895.18</b>	<b>2,073,529.45</b>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 支付的现金	18,831.32	10,503.64	11,373.08	14,352.57	7,169.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2.99	967.97	4,873.68	4,371.75	7,11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	1,830,237.31	653,892.05	1,303,720.48	2,276,414.13	2,207,436.9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50,501.62</b>	<b>665,363.65</b>	<b>1,319,967.23</b>	<b>2,295,138.45</b>	<b>2,221,723.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b>	<b>-1,124,437.64</b>	<b>-529,147.48</b>	<b>-238,148.37</b>	<b>-115,243.27</b>	<b>-148,194.1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2,560.22	8,447.16	17,849.18	11,8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 金	8,447.16	426,896.46	664,670.75	708,202.01	271,59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 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 回的现金净额	-	-	-	0.34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71,007.38</b>	<b>435,343.62</b>	<b>682,519.92</b>	<b>720,002.35</b>	<b>271,59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 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 付的现金	489.05	230.99	377.22	1,073.88	77.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408.29	17,361.16	402,660.00	199,475.39	304,832.4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897.34</b>	<b>17,592.15</b>	<b>403,037.22</b>	<b>200,549.27</b>	<b>304,909.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b>	<b>932,110.04</b>	<b>417,751.47</b>	<b>279,482.70</b>	<b>519,453.09</b>	<b>-33,319.8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350,000.00	43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98,000.00	1,850,000.00	4,297,000.00	5,079,000.00	7,07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	-	1,076.51	-	60,588.6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98,000.00</b>	<b>2,150,000.00</b>	<b>4,898,076.51</b>	<b>5,429,000.00</b>	<b>7,566,588.61</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41,409.40	1,457,940.00	3,605,480.00	4,627,701.00	6,803,8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 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99,995.04	510,033.31	641,078.27	538,387.66	426,296.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关的现金	175,840.07	94,142.35	808,418.81	520,454.14	42,018.9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17,244.51</b>	<b>2,062,115.66</b>	<b>5,054,977.08</b>	<b>5,686,542.81</b>	<b>7,272,155.6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b>	<b>380,755.49</b>	<b>87,884.34</b>	<b>-156,900.56</b>	<b>-257,542.81</b>	<b>294,432.9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0.75</b>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b>	<b>188,427.89</b>	<b>-23,511.67</b>	<b>-115,566.23</b>	<b>146,667.75</b>	<b>112,919.0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余额	233,624.28	233,624.28	349,190.51	202,522.76	89,603.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余额</b>	<b>422,052.17</b>	<b>210,112.61</b>	<b>233,624.28</b>	<b>349,190.51</b>	<b>202,522.76</b>

### （三）关于会计政策调整说明

#### 1、2018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公司自2018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 发行人执行相关规定的主要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61,754,739,231.83元、64,937,721,458.00元、70,333,260,510.93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0.00元。
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报表项目删除，并入“其他应收款”报表项目统一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10,372,363,717.19元、15,233,842,234.66元、15,748,935,633.39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69,853,009,305.79元、70,592,502,940.34元、70,592,670,546.45元。
将在建工程与工程物资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13,348,803,880.97元、12,800,006,748.02元、12,800,006,748.02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0.00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48,606,720,023.89元、59,080,217,468.61元、59,080,217,468.61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481,132.07元、0.00元、0.00元。
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报表项目删除，并入“其他应付款”报表项目统一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13,334,729,399.25元、18,340,532,850.67元、18,340,532,850.67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4,230,038,033.74元、6,387,774,812.99元、6,387,774,812.99元。
将长期应付款、专项应付款合并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长期应付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5,724,658,033.98元、10,264,695,880.98元、10,264,695,880.98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应付款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0.00元。
新增研发费用报表项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本年度合并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2,257,318,654.25元，减少管理费用2,257,318,654.25元；上年度合并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1,770,329,387.43元，减少管理费用1,770,329,387.43元。 本年度母公司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0.00元，减少管理费用0.00元；上年度母公司利润表：增加研发费用0.00元，减少管理费用0.00元。

(2) 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 发行人执行相关规定的主要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企业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影响报表的主要科目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 9,209,052,025.72 元，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330.00 元，增加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6,615,098.14 元，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87,550,461.85 元，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48,597,521.93 元；增加交易性金融负债 477,119.23 元，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7,119.23 元；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1,692,762,492.27 元，增加未分配利润 1,538,783,715.14 元，增加盈余公积 159,078,572.30 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5,580,325.09 元。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金融资产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018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 445,127,844.99 元，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6,617,844.99 元，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510,000.00 元；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9,510,000.00 元，增加未分配利润 8,559,000.00 元，增加盈余公积 951,000.00 元。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减值准备 588,581,902.17 元，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852,945.00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556,050,679.34 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87,321,722.17 元。 2018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减值准备 167,606.11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167,606.11 元。

(3) 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 发行人 2018 年度《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增“合同资产”报表项目，该科目核算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因素的权利不在本科目核算。影响报表的主要科目有：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等，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合同资产 5,998,546,845.64 元，增加预计负债 61,630,607.51 元，减少应收账款 5,642,678,850.96 元，减少存货 1,692,317,403.61 元，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8,080,016.44 元。

新增“合同负债”报表项目，该科目核算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影响报表的主要科目有：合同负债、预收款项等，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018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合同负债10,161,314,628.59元，减少预收款项10,161,314,628.59元；增加其他非流动负债3,941,078.76元，减少预收款项3,941,078.76元。
---	---

## 2、2019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 发行人执行相关规定的主要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4,498,187,249.26元、3,706,144,674.78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41,090,913,506.59元、40,835,805,061.57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将其终止确认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比较数据予以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18,698,357,905.61元、17,286,111,770.46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 本期合并利润表：调增投资收益-163,996,306.94元，调减财务费用163,996,306.94元； 上期合并利润表：调增投资收益-271,340,313.70元，调减财务费用271,340,313.70元； 本期母公司利润表：调增投资收益0.00元，调减财务费用0.00元； 上期母公司利润表：调增投资收益0.00元，调减财务费用0.00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16,762,506,394.61元、15,261,772,174.89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账款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38,868,276,959.57元、33,348,905,082.26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0.00元、0.00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付账款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日列示金额分别为1,078,627.56元、481,132.07元。
将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下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明	本期合并利润表：投资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266,500,564.68元； 上期合并利润表：投资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细项目中列示。比较数据予以调整。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37,592,431.12 元，调减财务费用 2,607,438.94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34,984,992.18 元；本期母公司利润表：投资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元；上期母公司利润表：投资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元。
利润表中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原损失以正数列示，改为损失以负数列示，比较数据予以调整。	本期合并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3,734,259,590.73 元，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9,897,594,873.16 元；上期合并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3,775,273,155.73 元，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6,226,159,871.14 元；本期母公司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538,467.94 元，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0.00 元；上期母公司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324,859.78 元，资产减值损失列示金额为 0.00 元。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 发行人执行相关规定的主要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其中，租赁负债通常分为非流动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在利润表中，承租人应当分别列示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与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影响报表的主要科目有：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在建工程、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采用简化处理，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使用权资产 1,647,359,063.65 元，减少预付款项 7,022,507.10 元，减少其他应收款 1,929,662.00 元，减少其他流动资产 1,446,188.26 元，减少在建工程 161,516,909.88 元，减少长期待摊费用 47,015,040.70 元，减少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90,064.12 元。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增加租赁负债 1,282,005,915.69 元，减少应付账款 10,276,273.79 元，减少其他应付款 4,908,253.40 元，增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271,303.09 元，减少长期应付款 161,954,000.00 元。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 相关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 2019

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期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4)本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期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3、2020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无。

### 4、2021年1-6月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无。

## 二、合并报表的范围变化

### (一) 2018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1、2018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18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浙江三狮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抚州市东乡区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绵阳市民兴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北京中建华诚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北玻院（滕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四平北方矿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威宁顺合商砼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3	丽江古城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7	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8	临沂国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9	中材紫清环境科技(武穴)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淮南中建材腾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吴忠赛马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2	中材膜材料越南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3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Investment Zambia Limited	投资设立
24	中材股份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中材国际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6	中材矿山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天山股份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宁夏建材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中材水泥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厦门标准砂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中材科技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中材高新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中材金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祁连山控股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2、2018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18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孟津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	安阳中联海皇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3	新野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4	乌兰察哈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5	枣庄市台儿庄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6	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7	枣庄市薛城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8	滕州鲁南水泥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9	成武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0	枣庄市山亭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1	鄄城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2	衡水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3	德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4	日照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5	烟台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6	叶县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7	邳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8	杭州浩远物流有限公司	注销
19	杭州振明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
20	杭州富阳钱潮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21	金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2	浙江虎山仓储有限公司	注销
23	湖南桂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4	湖南沅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5	福建三明红火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26	浙江振成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
27	兆山新星集团湖南兆星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28	湖南华城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29	湖南建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0	长沙市金宇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1	湖南同辉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2	衡阳金都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33	衡阳建发伟业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4	娄底市洪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5	邵阳市吉平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36	湘潭市永佳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7	湘潭市恒坚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8	永州市双园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39	衡阳市广筑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40	衡阳凯恒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41	娄底市金刚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42	湖南鑫邦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43	常德创兴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44	江西吉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45	江西抚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46	吉安市吉龙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47	湖口中凯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48	吉安市昌盛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49	萍乡天阳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50	上海共富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51	德清加元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52	德清乾元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53	德清新市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54	长兴锦龙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55	宁波三狮散装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
56	繁昌县荻港水泥建材基地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57	齐齐哈尔龙北龙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58	黑龙江省兴隆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59	牡丹江金沙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60	牡丹江圣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61	牡丹江市金钻商品砼有限公司	注销
62	牡丹江市正大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63	延吉信德砼业有限公司	注销
64	延边盛隆商砼有限公司	注销
65	延边鑫誉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66	四川旌阳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67	四川资阳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68	四川大竹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69	四川联鸿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70	汉源县长宇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71	广安利森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72	重庆科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销
73	重庆三磊天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销
74	成都嘉华特种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75	峨眉山嘉华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76	营口中复连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77	常州丽宝第帝彩商贸有限公司	注销
78	南京凯盛水泥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出售
79	南方石墨郴州市桂阳有限公司	注销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80	南方石墨郴州市北湖有限公司	注销
81	中建材韶关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82	中建投瓦努阿图有限公司	注销
83	长兴中建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不再控制
84	UNITED SUNTECH CRAFT.INT	出售
85	中材股份	被吸收合并
86	中材成都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注销
87	H+ELogisticGmbH	注销
88	京能环保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89	泰山玻纤莱芜非金属微粉有限公司	出售
90	苏州科利源施工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注销
91	新疆屯河富蕴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92	兰州红古祁连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注销
93	玉门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94	甘肃张掖巨龙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解除一致行动协议
95	山东中材默锐水务有限公司	出售
96	北京天地东方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 3、2018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2018年，中材股份及浙江三狮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狮南方”）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入发行人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发行人采用换股吸收合并的方式与中材股份进行合并，即发行人向中材股份换股股东发行本公司H股股票及本公司非上市股股票，换股比例为每1股中材股份H股股票和非上市股股票可以分别换取0.85股发行人H股股票和非上市股股票。

2018年5月2日，H股及非上市股换股完成，中材股份H股从香港联交所退市，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将由发行人承接与承继。公司股本总数增至8,434,770,662股，2019年10月25日，中材股份完成工商注销，本次合并事项已完成。

#### （二）2019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1、2019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19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取得方式
1	张掖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湖州兴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抚州市东乡区上陈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涟源市金铃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湖南临澧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湖南九华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乳源瑶族自治县嘉旺商品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正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铜仁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0	思南盛世联合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1	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内蒙古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湖南中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北玻设计院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中材大装膜技术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中材矿山建设有限公司老挝子公司	投资设立
17	云浮节能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蚌埠化机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中建材凯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20	中建材工程(阿根廷)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1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2	泰山石膏(内蒙古)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3	北新建材中亚外资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4	北新建材(西藏)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四川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6	陕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江西蜀羊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上海蜀羊防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陕西蜀羊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蜀羊防水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四川省蜀羊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堡密特建筑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5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6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7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8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9	北新禹王防水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0	盘锦禹王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1	南京润金投资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2	泌阳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3	中联水泥（山东）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4	山东鲁南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5	南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6	绵阳市航实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 2、2019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19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新疆天山巨鑫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2	新疆天山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出售
3	兰州永固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4	大庆百湖安泰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5	佳木斯市新宏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6	乾安县红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7	嫩江华夏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8	延边诚信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9	江苏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0	江苏阳羨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1	嘉兴新塍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2	海宁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13	巨化集团建德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14	兰溪板桥南方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15	建德市三狮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16	龙游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7	贵溪新世纪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8	江西泰和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9	江西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20	丰城市政云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21	长沙开达矿业有限公司	注销
22	湖南衡南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3	衡阳县隆兴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24	安化县明珠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25	沈阳德信利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
26	乐昌市双门寨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27	成都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8	四川洪雅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29	曲靖宣峰水泥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30	云南师宗明驰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31	富民兴瑞建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32	云南丽江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33	乐山嘉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34	安徽新能融创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注销
35	中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注销
36	常熟中材装备环保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注销
37	HAZEMAG Mining GmbH	注销
38	中材紫清环境科技(武穴)有限公司	出售
39	印度 PMPL 公司	注销
40	Allmineral Proprietary Limited	注销
41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出售
42	滁州中材混凝土有限公司	出售
43	上海申建水泥装备有限公司	注销
44	Jetion Solar Park (Europe) Ltd	注销
45	Jetion Verona1 SRL	出售
46	Jetion Wirbenz1 GmbH	出售
47	Jetion Hallberymoos1 GmbH	出售
48	中国建材工程马来西亚公司	注销
49	左云县中建材浚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50	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	注销
51	连云港板桥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
52	宁夏中宁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 (三) 2020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1、2020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20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阜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	林州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济南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池州中建材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瑞昌市廊道运输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德安县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重庆市虎洲物流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毕节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贵阳西南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0	北新建材（海南）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1	北新建材（贺州）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泰山石膏（崇左）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中复连众（安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南方石墨研究院（湖南）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5	江苏中天共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6	安徽中材宝业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7	甘肃中建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8	北京绿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9	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山东）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	邢台鑫磊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1	禹州市成磊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	禹州市丰磊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杭州新桐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杭州瑞磊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常德市德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6	常德市鼎城盛祥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湖南乐福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播州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云南富源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山东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北新禹王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PT DAMAI INDAH KACATIPIS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5	皋兰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6	江苏恒州特种玻璃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2、2020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20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山东鲁南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	山东鲁城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3	呼和浩特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4	菏泽中联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5	日照中联港中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6	杭州耸立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7	浙江仙都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8	龙游天池山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9	长沙中煌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0	湖南怡天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11	江西萍乡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2	湖州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3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4	芜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
15	海宁市三狮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16	嘉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7	无锡崇安南方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18	抚顺市金刚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19	鹤岗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0	扶余市鼎鹿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1	牡丹江天马水泥有限公司	注销
22	德阳森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注销
23	贵州利森瓮福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24	广汉三星堆水泥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25	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	注销
26	常州中新天马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注销
27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沙特中东公司	注销
28	成都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
29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出售
30	乌兰察布市非金属矿与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研究院	注销
31	新疆和静天山金特矿微粉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32	宁夏青铜峡赛马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销
33	祁连山武山水泥厂	破产清算
34	甘谷祁连山商砼有限公司	注销
35	扎鲁特旗泰达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36	中复连众（贵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 （四）2021年1-6月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1、2021年1-6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21年1-6月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序号	企业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2	郏县中联城投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3	蚌埠中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4	枞阳南方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5	湖南临澧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6	云南师宗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7	北新建材（华阴）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8	山东泰和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9	泰山石膏（长治）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0	南京凯盛（波兰）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1	宁夏同心赛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2	赛马物联网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3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14	中建材苏州防水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驻马店市豫龙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驻马店市驿城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驻马店同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信阳豫龙同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9	新蔡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1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	河南省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鹤壁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河南安彩太阳能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6	濮阳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8	长垣县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河南平原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驻马店市同力骨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1	濮阳同力建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中非同力投资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同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河南省豫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5	杭州临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6	北新建材（阿克苏）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7	北新建材（和田）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8	吐鲁番天山金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序号	企业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39	湖南中联南方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2、2021年1-6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2021年1-6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湖南衡阳县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	衡阳玉丰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注销
3	上海蜀羊防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4	唐山海港中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5	江苏凯瑞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主要财务指标

#### 发行人2018-2020年、2021年1-6月及2021年1-9月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1年1-9月	2021年6月末 /2021年1-6月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总资产	5,033.18	4,882.37	4,554.56	4,459.22	4,361.39
总负债	3,211.45	3,112.08	2,903.00	2,947.56	2,998.64
全部债务	2,133.50	2,088.64	1,946.98	2,072.50	2,248.11
所有者权益	1,821.73	1,770.29	1,651.56	1,511.66	1,362.74
营业总收入	1,971.80	1,240.21	2,589.54	2,574.82	2,231.23
利润总额	274.48	174.79	300.54	274.78	203.87
净利润	212.66	132.44	216.63	184.58	14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	199.73	181.99	159.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70	83.71	134.81	120.91	90.0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37.53	157.67	642.30	633.48	485.31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05.75	-165.09	-264.94	-265.80	-170.2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89	-18.96	-318.41	-335.10	-340.91
流动比率（倍）	0.83	0.83	0.82	0.81	0.74
速动比率（倍）	0.72	0.71	0.71	0.70	0.64

资产负债率	63.81	63.74	63.74	66.10	68.75
债务资本比率	53.94	54.12	54.10	57.82	62.26
营业毛利率	25.03	26.01	27.35	31.23	30.9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5.91	5.61	4.81	4.19	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3	15.48	13.70	12.84	1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12.63	12.66	11.70
EBITDA	-	278.81	524.90	510.87	451.3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13	0.27	0.25	0.23
EBITDA 利息倍数	-	3.81	6.36	5.19	3.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9	5.08	6.07	6.29	5.34
存货周转率	8.79	8.19	9.31	8.91	7.36
应收账款	591.96	535.02	441.80	410.91	408.00
其他应收款	57.95	52.15	51.11	73.99	103.72

**注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E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6)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7) 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 (8)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 (9) 现金收入比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 (10)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 (11)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
- (12)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次/年)=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13) 存货周转次数(次/年)=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14) 总资产周转次数(次/年)=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注2：2021年1-6月，总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存货周转次数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 （二）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以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讨论与分析。为完整、真实的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以下管理层讨论和分析主要以合并财务报表财务数据为基础。由于 2018 年发行人完成了对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吸收合并，因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将 2018 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 1、资产总体情况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近三年公司的资产规模较为稳定，截至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规模为 45,545,594.09 万元和 48,823,691.6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建材行业相关业务，与此业务特点相对应，公司大部分资产由非流动资产构成。2018 年-2021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均超过 60.00%，且保持稳定，其中固定资产占比较大，以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为主。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和其他应收款。其中存货包括公司生产用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等。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为 48,823,691.60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65.25%。

### 2、资产构成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末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6,965,854.75	34.75	15,659,796.65	34.38	15,732,886.41	35.28	15,569,222.79	35.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57,836.85	65.25	29,885,797.44	65.62	28,859,278.94	64.72	28,044,653.41	64.30
<b>资产总计</b>	<b>48,823,691.60</b>	<b>100.00</b>	<b>45,545,594.09</b>	<b>100.00</b>	<b>44,592,165.34</b>	<b>100.00</b>	<b>43,613,876.20</b>	<b>100.00</b>

#### （1）流动资产

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15,569,222.79万元、15,732,886.41万元、15,659,796.65万元和16,965,854.75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35.70%、35.28%、34.38%和34.75%。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存货和其他应收款构成，2018年-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85.98%、84.64%、87.13%和87.96%。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末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359,471.59	6.88	3,471,412.60	7.62	2,921,004.12	6.55	2,774,446.66	6.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8,594.11	1.35	803,008.10	1.76	850,981.98	1.91	871,339.71	2.00
应收票据	205,164.27	0.42	297,883.49	0.65	449,818.72	1.01	2,095,453.68	4.80
应收账款	5,350,211.85	10.96	4,417,961.62	9.70	4,109,091.35	9.21	4,080,020.24	9.35
应收款项融资	1,728,407.79	3.54	1,779,768.46	3.91	1,869,835.79	4.19	-	-
预付款项	1,310,256.75	2.68	1,133,114.14	2.49	1,220,398.20	2.74	1,430,880.36	3.28
其他应收款	521,523.60	1.07	511,144.43	1.12	739,938.60	1.66	1,037,236.37	2.38
存货	2,448,236.51	5.01	2,033,556.79	4.46	2,006,944.47	4.50	1,967,621.07	4.51
合同资产	865,431.62	1.77	791,143.96	1.74	1,119,705.70	2.51	836,514.32	1.92
持有待售资产	6,994.13	0.01	19,584.32	0.04	9,015.88	0.02	1,118.79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0,770.86	0.19	93,821.27	0.21	103,087.79	0.23	91,875.37	0.21
其他流动资产	420,791.67	0.86	307,397.49	0.67	333,063.79	0.75	382,716.23	0.8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965,854.75</b>	<b>34.75</b>	<b>15,659,796.65</b>	<b>34.38</b>	<b>15,732,886.41</b>	<b>35.28</b>	<b>15,569,222.79</b>	<b>35.70</b>
<b>资产总计</b>	<b>48,823,691.60</b>	<b>100.00</b>	<b>45,545,594.09</b>	<b>100.00</b>	<b>44,592,165.34</b>	<b>100.00</b>	<b>43,613,876.20</b>	<b>100.00</b>

#### 1) 货币资金

截至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2,774,446.66万元、2,921,004.12万元、3,471,412.60万元和3,359,471.5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36%、6.55%、7.62%和6.88%。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663,049.02万元，主要用于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质押借款（定期存单等）等。

### 发行人2018-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货币资金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库存现金	8,642.44	5,104.68	7,043.47	13,974.20
银行存款	2,676,977.00	2,962,514.86	2,408,146.34	2,098,718.66
其他货币资金	673,852.15	503,793.06	505,814.31	661,753.80
<b>合计</b>	<b>3,359,471.59</b>	<b>3,471,412.60</b>	<b>2,921,004.12</b>	<b>2,774,446.66</b>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	136,833.60	147,089.44	111,329.94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企业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据此，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调增交易性金融资产，调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科目。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871,339.71 万元、850,981.98 万元、803,008.10 万元和 658,594.11 万元，主要为权益工具投资和北新建材、中材国际的结构性存款等，其中 2018 年度由于购买的股权及债券类理财产品发生减值导致公允价值下降 15.35 亿元。

## 3) 应收账款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取的销售款。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080,020.24 万元、4,109,091.35 万元、4,417,961.62 万元和 5,350,211.8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5%、9.21%、9.70% 和 10.96%。其中，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625,013.28 万元。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0.71%，变化幅度不大。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7.52%，变化幅度不大。2021 年 6 月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1.10%。

从账龄来看，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2020 年末发行人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63.65%，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15.73%，2 年以内（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比达到 79.38%；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 1 年以内（含 1 年）

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63.69%，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16.97%，2 年以内(含 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比达到 80.66%。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坏账准备呈现增加趋势，主要为吸收合并中材股份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有所增加。同时，发行人 2020 年度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情况进行了重新评估，加大了坏账准备的计提力度。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明细如下：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内(含 1 年)	4,028,924.39	63.69	3,397,252.09	63.65	3,168,695.06	64.92	3,024,839.03	64.29
1-2 年(含 2 年)	1,073,379.08	16.97	839,663.81	15.73	726,259.78	14.88	754,605.62	16.04
2-3 年(含 3 年)	429,064.54	6.78	387,001.04	7.25	364,131.83	7.46	369,191.27	7.85
3 年以上	794,344.35	12.56	713,273.99	13.36	621,963.24	12.74	556,397.60	11.83
小计	<b>6,325,712.36</b>	<b>100.00</b>	<b>5,337,190.94</b>	<b>100.00</b>	<b>4,881,049.91</b>	<b>100.00</b>	<b>4,705,033.52</b>	<b>100.00</b>
减：坏账准备	975,500.51	-	919,229.32	-	771,958.56	-	625,013.28	-
合计	<b>5,350,211.85</b>	<b>-</b>	<b>4,417,961.62</b>	<b>-</b>	<b>4,109,091.35</b>	<b>-</b>	<b>4,080,020.24</b>	<b>-</b>

####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主要是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中预付供应商的货款及工程和设备预付款。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 1,430,880.36 万元、1,220,398.20 万元、1,133,114.14 万元和 1,310,256.7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8%、2.74%、2.49% 和 2.68%。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14.71%，主要系公司持续控制预付款项规模。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7.15%。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1,310,256.75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15.63%。

从账龄分布看，发行人的预付款项账龄较短。截至 2020 年末，公司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为 70.50%，1-2 年(含 2 年)的预付款项余额占比为 13.75%，2 年以内(含 2 年)的预付款项账龄余额合计占比达到 84.25%。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1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为71.53%，1-2年（含2年）的预付款项余额占比为14.96%，2年以内（含2年）的预付款项账龄余额合计占比达到86.4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预付款项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 发行人2018-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内（含1年）	957,287.77	71.53	817,775.86	70.50	821,556.61	64.16	905,279.66	61.62
1-2年（含2年）	200,232.62	14.96	159,438.56	13.75	181,375.75	14.16	230,136.38	15.67
2-3年（含3年）	56,830.92	4.25	44,958.82	3.88	80,989.60	6.32	116,063.73	7.90
3年以上	123,957.78	9.26	137,765.69	11.88	196,577.90	15.35	217,555.13	14.81
<b>小计</b>	<b>1,338,309.09</b>	<b>100.00</b>	<b>1,159,938.92</b>	<b>100.00</b>	<b>1,280,499.86</b>	<b>100.00</b>	<b>1,469,034.90</b>	<b>100.00</b>
减：坏账准备	28,052.35	-	26,824.78	-	60,101.67	-	38,154.54	-
<b>合计</b>	<b>1,310,256.75</b>	<b>-</b>	<b>1,133,114.14</b>	<b>-</b>	<b>1,220,398.20</b>	<b>-</b>	<b>1,430,880.36</b>	<b>-</b>

### 5) 其他应收款（合计）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增值税退税款、工程备用金、采购备用金、预付股权定金、各类保证金、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等。截至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1,037,236.37万元、739,938.60万元、511,144.43万元和521,523.60万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2.38%、1.66%、1.12%和1.07%。截至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877,777.58万元和864,877.75万元。截至2020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511,144.43万元，较2019年末减少30.92%，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有较大幅度增加。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521,523.60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2.03%。

从账龄来看，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均衡。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2020年末发行人1年以内（含1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24.95%，1-2年（含2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13.78%，2年以内（含2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占比达到38.73%。2-3年（含3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9.65%，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51.63%。2021年6月末

发行人1年以内（含1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25.02%，1-2年（含2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11.40%，2年以内（含2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占比达到36.42%。2-3年（含3年）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12.06%，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为51.52%。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明细如下：

#### 发行人2018-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内（含1年）	344,588.25	25.02	344,739.32	24.95	447,348.88	32.41	437,792.54	28.80
1-2年（含2年）	156,939.59	11.40	190,369.31	13.78	168,235.97	12.19	280,449.77	18.45
2-3年（含3年）	166,107.37	12.06	133,325.01	9.65	205,530.51	14.89	230,310.42	15.15
3年以上	709,490.82	51.52	713,509.61	51.63	558,976.32	40.50	571,337.80	37.59
<b>小计</b>	<b>1,377,126.03</b>	<b>100.00</b>	<b>1,381,943.24</b>	<b>100.00</b>	<b>1,380,091.68</b>	<b>100.00</b>	<b>1,519,890.53</b>	<b>100.00</b>
减：坏账准备	864,877.75	-	877,777.58	-	652,535.76	-	491,126.43	-
<b>合计</b>	<b>512,248.28</b>	<b>-</b>	<b>504,165.66</b>	<b>-</b>	<b>727,555.92</b>	<b>-</b>	<b>1,028,764.11</b>	<b>-</b>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净值为50.42亿元，其中经营性其他应收款43.34亿元，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7.08亿元，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和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 发行人2020年末其他应收款的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款项性质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433,364.56	85.96%	主要为应收各类代垫费用、增值税返还税款、材料销售款、各类保证金等
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70,801.10	14.04%	主要是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本金和利息
<b>合计</b>	<b>504,165.66</b>	<b>100.00%</b>	

截至2020年末，公司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为70,801.10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14.04%，占总资产比例为0.16%，为资金拆借本金和利息。

为加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管理，发行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借款及担保管理制度》及

《关连（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的每笔对外借款，都严格履行审批流程。债券存续期内，后续若发行人涉及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发行人将按照决策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进行严格把控，根据监管机构和投资者要求及时披露。公司对关联交易、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事项将定期在每年的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相关机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满足监管机构和投资者的监管要求。

### 6) 存货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各种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库存商品等，其中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为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1,967,621.07 万元、2,006,944.47 万元、2,033,556.79 万元和 2,448,236.5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1%、4.50%、4.46% 和 5.01%。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 2.00%，变化不大。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1.33%，变化不大。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原材料金额分别为 874,563.78 万元、874,238.00 万元、924,153.48 万元和 1,122,214.89 万元，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45%、43.56%、45.45% 和 45.84%；公司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616,880.25 万元、662,581.35 万元、636,390.28 万元和 745,145.33 万元，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35%、33.01%、31.29% 和 30.44%。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122,214.89	45.84	924,153.48	45.45	874,238.00	43.56	874,563.78	44.45
在途物资	1,129.67	0.05	7,701.00	0.38	2,706.79	0.13	286.38	0.01
材料采购	1,982.50	0.08	1,393.31	0.07	68.66	0.00	1,139.30	0.0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04,286.32	20.60	407,963.68	20.06	412,694.19	20.56	401,984.90	20.43
库存商品	745,145.33	30.44	636,390.28	31.29	662,581.35	33.01	616,880.25	31.35
周转材料	15,969.99	0.65	16,662.36	0.82	19,473.01	0.97	28,233.62	1.43

工程施工	953.39	0.04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12,953.75	0.53	8,299.05	0.41	4,821.30	0.24	464.34	0.02
外购商品	13,853.45	0.57	13,018.90	0.64	12,124.60	0.60	11,220.06	0.57
房地产开发成本	-	-	12.58	0.00	-	-	1,085.38	0.06
房地产开发产品	12.22	0.00	789.60	0.04	-	-	7,960.73	0.40
劳务成本	414.97	0.02	393.81	0.02	1,082.02	0.05	3,160.69	0.16
临时设施	22,340.97	0.91	-	-	-	-	-	-
发出商品	206.98	0.01	12,935.21	0.64	12,854.84	0.64	11,084.47	0.56
项目研发支出	4,276.91	0.17	1,225.91	0.06	649.25	0.03	343.40	0.02
合同履约成本	2,495.18	0.10	2,617.61	0.13	3,650.46	0.18	5,757.57	0.29
其他	-	-	-	-	-	-	3,456.21	0.18
<b>合计</b>	<b>2,448,236.51</b>	<b>100.00</b>	<b>2,033,556.79</b>	<b>100.00</b>	<b>2,006,944.47</b>	<b>100.00</b>	<b>1,967,621.07</b>	<b>100.00</b>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如下：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2,105,435.22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1,878.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7,560.03	23,406.56	924,153.48
在途物资	7,736.61	35.61	7,701.00
材料采购	1,393.31	-	1,393.31
在产品	214,545.12	5,555.09	208,990.03
自制半成品	201,958.82	2,985.18	198,973.64
库存商品	669,396.74	33,006.46	636,390.28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16,963.97	301.60	16,662.36
委托加工物资	8,332.17	33.12	8,299.05
外购商品	13,018.90	-	13,018.90
房地产开发成本	1,012.58	1,000.00	12.58
房地产开发产品	5,948.22	5,158.62	789.60
劳务成本	393.81	-	393.81
发出商品	13,331.41	396.20	12,935.21
项目研发支出	1,225.91	-	1,225.91
合同履约成本	2,617.61	-	2,617.61
合计	2,105,435.22	71,878.43	2,033,556.79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2,504,904.68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668.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5,761.00	23,546.11	1,122,214.89
在途物资	1,165.27	35.61	1,129.67
材料采购	1,982.50	-	1,982.50
在产品	257,092.36	5,144.91	251,947.45
自制半成品	255,263.69	2,924.82	252,338.87
库存商品	769,232.47	24,087.13	745,145.33
周转材料	16,332.48	362.48	15,969.99
工程施工	953.39	-	953.39
委托加工物资	12,986.87	33.12	12,953.75
外购商品	13,853.45	-	13,853.45
房地产开发成本	-	-	-
房地产开发产品	150.00	137.78	12.22
劳务成本	414.97		414.97
发出商品	22,737.16	396.20	22,340.97
临时设施	206.98	-	206.98
项目研发支出	4,276.91	-	4,276.91
合同履约成本	2,495.18	-	2,495.18
合计	2,504,904.68	56,668.17	2,448,236.51

## （2）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8,044,653.41 万元、28,859,278.94 万元、29,885,797.44 万元和 31,857,836.8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4.30%、64.72%、65.62% 和 65.25%。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商誉等构成。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上述四项合计占发行人全部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7.37%、85.30%、82.87% 和 82.33%。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末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收款	643,600.86	1.32	721,954.58	1.59	613,247.49	1.38	497,935.64	1.14
长期股权投资	2,150,217.78	4.40	1,959,287.84	4.30	1,610,747.31	3.61	1,370,923.42	3.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7.58	0.00	752.65	0.00	866.44	0.00	787.97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477.79	0.10	50,055.20	0.11	49,675.34	0.11	38,426.06	0.09
投资性房地产	82,081.81	0.17	85,164.34	0.19	97,168.93	0.22	90,028.35	0.21
固定资产	16,192,724.73	33.17	15,670,045.24	34.41	16,058,368.64	36.01	15,924,308.31	36.51
在建工程	2,369,183.82	4.85	2,057,371.33	4.52	1,931,079.61	4.33	1,334,880.39	3.06
使用权资产	221,549.19	0.45	223,869.00	0.49	170,586.50	0.38	-	-
无形资产	4,367,430.05	8.95	3,815,648.81	8.38	3,166,136.52	7.10	2,849,764.69	6.53
开发支出	51,273.17	0.11	37,092.55	0.08	32,409.81	0.07	27,304.68	0.06
商誉	3,518,642.90	7.21	3,322,639.26	7.30	3,782,249.26	8.48	4,357,943.76	9.99
长期待摊费用	397,013.24	0.81	370,287.88	0.81	366,357.26	0.82	377,490.59	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0,097.50	1.23	635,190.43	1.39	563,714.59	1.26	590,933.85	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5,806.42	2.49	936,438.33	2.06	416,671.24	0.93	583,925.69	1.3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1,857,836.85</b>	<b>65.25</b>	<b>29,885,797.44</b>	<b>65.62</b>	<b>28,859,278.94</b>	<b>64.72</b>	<b>28,044,653.41</b>	<b>64.30</b>
<b>资产总计</b>	<b>48,823,691.60</b>	<b>100.00</b>	<b>45,545,594.09</b>	<b>100.00</b>	<b>44,592,165.34</b>	<b>100.00</b>	<b>43,613,876.20</b>	<b>100.00</b>

#### 1)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合营公司股权投资、联营公司股权投资。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1,370,923.42 万元、1,610,747.31 万元、1,959,287.84 万元和 2,150,217.7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4%、3.61%、4.30% 和 4.40%。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17.49%，主要系对联营企业投资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增加 21.64%。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计提长期股

权投资减值准备 19,148.24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29.06 万元。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对合营企业投资	425,006.36	373,770.23	282,805.95	300,561.37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29,440.49	1,604,665.86	1,345,314.69	1,075,417.54
<b>小计</b>	<b>2,154,446.84</b>	<b>1,978,436.09</b>	<b>1,628,120.64</b>	<b>1,375,978.92</b>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29.06	19,148.24	17,373.33	5,055.49
<b>合计</b>	<b>2,150,217.78</b>	<b>1,959,287.84</b>	<b>1,610,747.31</b>	<b>1,370,923.42</b>

### 2) 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含固定资产清理）分别为 15,924,308.31 万元、16,058,368.64 万元、15,670,045.24 万元和 16,192,724.7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51%、36.01%、34.41% 和 33.17%，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最近三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变动不大。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房屋及建筑物	8,819,759.98	8,461,055.08	8,601,997.56	8,369,806.81
机器设备	6,858,318.38	6,676,823.78	6,896,611.29	6,964,527.33
运输工具	211,348.95	210,354.71	242,871.95	292,336.3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01,061.45	321,811.66	316,887.83	297,637.79
<b>账面价值合计</b>	<b>16,190,488.75</b>	<b>15,670,045.24</b>	<b>16,058,368.64</b>	<b>15,924,308.31</b>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5,670,045.24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64,242.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016,581.17	2,883,952.95	671,573.14	8,461,055.08
机器设备	14,294,024.90	6,961,044.32	656,156.80	6,676,823.78
运输工具	723,046.50	482,012.45	30,679.33	210,354.71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677,905.79	350,261.02	5,833.10	321,811.66
<b>合计</b>	<b>27,711,558.36</b>	<b>10,677,270.74</b>	<b>1,364,242.37</b>	<b>15,670,045.24</b>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使用受限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02,711.40 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66%。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6,190,488.75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75,688.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641,801.32	3,138,580.69	683,460.65	8,819,759.98
机器设备	15,069,830.14	7,554,948.28	656,563.48	6,858,318.38
运输工具	709,771.14	468,340.22	30,081.97	211,348.95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681,397.87	374,754.14	5,582.29	301,061.45
<b>合计</b>	<b>29,102,800.46</b>	<b>11,536,623.33</b>	<b>1,375,688.39</b>	<b>16,190,488.75</b>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使用受限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04,931.55 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27%。

#### 3) 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技改工程。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334,880.39 万元、1,931,079.61 万元、2,057,371.33 万元和 2,369,183.82 万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3.06%、4.33%、4.52% 和 4.85%。2019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44.66%，主要系：①在建工程原值本期购置增加 166.30 亿元，收购子公司增加（含业务合并购入）6.10 亿元，固定资产转入 4.67 亿元，工程物资转入 10.93 亿元；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114.20 亿元，处置子公司减少 3.52 亿元，出售减少 0.89 亿元，转入无形资产 6.21 亿元；②在建工程减值本期购置增加 0.46 亿元，收购子公司增加（含业务

合并购入) 0.14 亿元;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1.31 亿元。2020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增加 6.54%, 变动不大。

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资产负债表日, 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截至 2020 年末, 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6,014.93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末, 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6,014.93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 公司主要在建水泥项目情况如下:

###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水泥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核准批文	项目总投资	自有资本金	资本金到位情况	开工时间	投产时间	截至 2021 年 6 月末累计投资	2021 年投资计划
1	宁夏建材减量置换建设 5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 2018-640303-41-03-012204)	86,411.23	66,411.00	66,411.00	2019.3	2020.8	68,654.00	39,692.50
3	丽江古城西南 5000T/D 熟料 水泥生产线项 目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号: 2019-530702-41-03-018982)	98,564.74	32,030.26	32,030.26	2019.12	2021.6	68,032.97	30,000.00
4	杭州山亚南方 日产 5000 吨熟 料水泥生产线技 改工程项目	备案项目代码 为: 2018-330111-30-03-046411-000	91,238.48	32,000.00	32,000.00	2019.9	2021.6	76,188.95	8,000.00
5	建德南方水泥 有限公司绿色 建材产业园项 目	备案项目代码 为: 2018-330182-30-03-056819-000	113,852.00	40,000.00	40,000.00	2019.12	2021.9	95,626.00	30,000.00
6	运城中联水泥 有限公司日产 4400 吨新型干 法熟料水泥生 产线配套 7.5MW 纯低温 余热发电等综 合项目	山西省工业和信 息化厅: 运城中 联水泥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产能置 换方案公告山西 省企业投资项目 备案证 (2020-140830-3 0-03-020090)	135,000.00	16,000.00	16,000.00	2021 年	2022 年末	31,600.00	50,000.00
7	凌源市富源矿 业有限责任公 司年产 30 万 吨活性氧化钙生 产线	中国建材股份投 发[2019]461 号	14,695	14,695	14,695	2019.7	2021.11	11,327.59	6,475.02
合计			539,761.45	201,136.26	201,136.26			351,429.51	164,167.52

注：截至目前，上表中宁夏建材减量置换建设 5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水泥熟料生产线已建成投产（投产时间 2020 年 8 月），本项目仍有部分配套工商尚未完工。

上述在建项目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发[2013]41 号文等产业政策。根据国发[2013]41 号文件的规定，2009 年 9 月 30 日起，新项目水泥熟料烧成热耗要低于 105 公斤标煤/吨熟料，水泥综合电耗小于 90 千瓦时/吨水泥；废气粉尘排放浓度小于 50 毫克/标准立方米。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在建项目已投资金额为 351,429.51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

除上述水泥板块在建项目外，其余工程投资金额较小，且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4)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2,849,764.69 万元、3,166,136.52 万元、3,815,648.81 万元和 4,367,430.0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3%、7.10%、8.38% 和 8.95%。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0,105.06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0,282.62 万元。

#### 发行人 2020 年末无形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466,775.27	512,216.72	23,745.83	1,930,812.72
非专利、专有技术	62,592.78	32,451.48	11,122.09	19,019.22
采矿权	2,334,604.41	531,393.43	33,291.73	1,769,919.26
专利技术	29,452.12	9,873.67	-	19,578.45
软件使用权	70,872.44	43,625.06	45.72	27,201.66
专有技术	42,278.93	22,466.30	1,899.69	17,912.93
特许经营使用权	13,500.08	2,280.45	-	11,219.63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登记证	4.89	2.15	-	2.74
探矿权	4,114.44	2,292.94	-	1,821.50
商标权	9,783.43	6,276.35	-	3,507.09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地质勘探费用	194.97	108.98	-	86.00
其他	22,641.77	8,074.14	-	14,567.63
合计	<b>5,056,815.53</b>	<b>1,171,061.66</b>	<b>70,105.06</b>	<b>3,815,648.81</b>

### 发行人 2021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640,524.62	556,183.61	23,745.83	2,060,595.18
非专利、专有技术	63,459.69	35,009.24	11,122.09	17,328.36
采矿权	2,788,398.39	586,143.90	33,469.30	2,168,785.19
专利技术	31,163.71	11,541.13	-	19,622.58
软件使用权	75,550.03	48,938.40	45.72	26,565.91
专有技术	42,745.07	23,556.63	1,899.69	17,288.75
特许经营使用权	34,798.33	14,114.19	-	20,684.13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登记证	4.89	2.35	-	2.53
探矿权	4,114.44	2,366.13	-	1,748.31
地质勘探费用	194.97	110.05	-	84.92
其他	50,794.67	16,070.49	-	34,724.18
合计	<b>5,731,748.81</b>	<b>1,294,036.13</b>	<b>70,282.62</b>	<b>4,367,430.05</b>

#### 5) 商誉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分别为 4,357,943.76 万元、3,782,249.26 万元、3,322,639.26 万元和 3,518,642.9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99%、8.48%、7.30% 和 7.21%，主要为公司实施联合重组而产生的。2019 年末，公司商誉较 2018 年末减少 575,694.50 万元，降幅为 13.21%。2020 年末，公司商誉较 2019 年减少 459,610.00 万元，降幅为 12.15%。2021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较 2020 年增加 196,003.64 万元，增幅为 5.90%。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商誉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商誉构成板块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轻质建材板块	60,556.07	53,102.96	54,215.94	23,592.35
工程服务	127,123.48	129,321.50	127,031.33	127,618.52

商誉构成板块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商混板块	941,355.53	941,355.53	964,456.97	979,573.26
水泥板块	3,690,250.08	3,508,781.53	3,550,871.67	3,564,066.26
其他板块	13,654.73	13,747.66	15,384.71	11,694.36
账面余额合计	4,832,939.91	4,646,309.18	4,711,960.62	4,706,544.75
减值准备	1,314,297.00	1,323,669.93	929,711.37	348,600.99
账面净值合计	<b>3,518,642.90</b>	<b>3,322,639.26</b>	<b>3,782,249.26</b>	<b>4,357,943.76</b>

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 1,323,669.93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 1,314,297.00 万元。

发行人确定商誉是否减值按照商誉的现金产生单位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即使用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使用价值或公允价值减出售成本的较高者)。计算使用价值时，发行人需估计现金产生单位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及适当的折现率计算现值。当实际日后现金流较预期少，则可能产生重大减值亏损/进一步减值亏损。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余额分别为 348,600.99 万元、929,711.37 万元、1,323,669.93 万元和 1,314,297.00 万元，2019 年末商誉减值准备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581,110.38 万元，主要为水泥商混板块商誉减值增加。2020 年末商誉减值准备金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393,958.56 万元，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因水泥转型、升级产能置换以及政府拆除、环保原因拆除等原因计提减值准备。

### 3、负债构成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20,496,848.92	65.86	19,204,271.42	66.15	19,530,726.79	66.26	21,126,733.81	70.45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23,922.65	34.14	9,825,744.86	33.85	9,944,825.59	33.74	8,859,695.27	29.55
负债总计	<b>31,120,771.58</b>	<b>100.00</b>	<b>29,030,016.28</b>	<b>100.00</b>	<b>29,475,552.38</b>	<b>100.00</b>	<b>29,986,429.08</b>	<b>100.00</b>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负债规模亦呈现增长趋势。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9,986,429.08 万元、29,475,552.38 万元、29,030,016.28 万元和 31,120,771.58 万元。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近三年末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0.45%、66.26%、66.15% 和 65.86%。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非流动负债主要是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债券构成。

### （1）流动负债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分别为 21,126,733.81 万元、19,530,726.79 万元、19,204,271.42 万元和 20,496,848.92 万元，分别占总负债期末余额的 70.45%、66.26%、66.15% 和 65.86%，近年来，流动负债占比有所下降。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上述六项合计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9.12%、87.14%、86.25% 和 89.44%。公司流动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期末流动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6,003,356.23	19.29	5,964,667.78	20.55	6,430,599.42	21.82	6,336,266.15	21.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2.21	0.00	1.93	0.00	68.84	0.00	5.29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173.90	0.00	1,931.83	0.01	1,704.10	0.01	1,103.49	0.00
应付票据	2,079,564.63	6.68	1,618,128.37	5.57	1,676,250.64	5.69	1,526,177.22	5.09
应付账款	4,866,165.58	15.64	4,350,964.48	14.99	3,886,827.70	13.19	3,334,494.78	11.12

预收款项	42.81	0.00	61.38	0.00	-	-	-	-
合同负债	1,415,843.61	4.55	1,601,491.69	5.52	1,596,685.11	5.42	1,376,588.54	4.59
应付职工薪酬	183,890.86	0.59	302,620.53	1.04	263,964.29	0.90	218,464.76	0.73
应交税费	563,305.89	1.81	733,721.72	2.53	649,761.58	2.20	703,307.59	2.35
其他应付款	1,654,964.42	5.32	1,363,941.00	4.70	1,511,722.57	5.13	1,333,472.94	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4,885.04	10.46	2,815,413.68	9.70	1,862,064.54	6.32	2,895,159.44	9.65
其他流动负债	473,513.75	1.52	451,327.04	1.55	1,651,077.99	5.60	3,401,693.61	11.34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496,848.92</b>	<b>65.86</b>	<b>19,204,271.42</b>	<b>66.15</b>	<b>19,530,726.79</b>	<b>66.26</b>	<b>21,126,733.81</b>	<b>70.45</b>
<b>负债合计</b>	<b>31,120,771.58</b>	<b>100.00</b>	<b>29,030,016.28</b>	<b>100.00</b>	<b>29,475,552.38</b>	<b>100.00</b>	<b>29,986,429.08</b>	<b>100.00</b>

### 1) 短期借款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336,266.15 万元、6,430,599.42 万元、5,964,667.78 万元和 6,003,356.23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13%、21.82%、20.55% 和 19.29%。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短期借款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14,305.61	15,710.77	22,440.95	6,610.23
抵押借款	10,447.34	18,135.70	90,315.82	93,614.54
保证借款	3,087,881.22	3,139,126.66	3,610,166.82	3,634,399.05
信用借款	2,890,722.06	2,791,694.64	2,707,675.83	2,601,642.32
<b>合计</b>	<b>6,003,356.23</b>	<b>5,964,667.78</b>	<b>6,430,599.42</b>	<b>6,336,266.15</b>

### 2) 应付账款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334,494.78 万元、3,886,827.70 万元、4,350,964.48 万元和 4,866,165.5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12%、13.19%、14.99% 和 15.64%。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16.56%，主要是由于业务开展导致应付账款增加。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11.94%，2021 年 6 月较 2020 年末增加 11.84%。

从账龄结构来看，发行人应付账款的账龄较短。2020 年末发行人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占比为 79.26%，1-2 年（含 2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占比为 12.53%，2 年以内（含 2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合计占比达到 91.79%。2021

年6月末发行人1年以内（含1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占比为84.07%，1-2年（含2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占比为8.17%，2年以内（含2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合计占比达到92.24%。发行人近三年末应付账款账龄结构明细如下：

### 发行人2018-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应付账款账龄分布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4,090,872.54	84.07	3,448,447.90	79.26	3,206,279.45	82.49	2,657,832.96	79.71
1-2年（含2年）	397,781.55	8.17	545,304.36	12.53	315,789.54	8.12	300,539.99	9.01
2-3年（含3年）	129,074.87	2.65	128,720.15	2.96	119,906.00	3.08	129,375.41	3.88
3年以上	248,436.61	5.11	228,492.08	5.25	244,852.70	6.30	246,746.42	7.40
合计	4,866,165.58	100.00	4,350,964.48	100.00	3,886,827.70	100.00	3,334,494.78	100.00

#### 3) 预收款项

根据行业惯例，客户在签水泥及熟料订购合同后需预先支付一定比例的采购预付款，公司再依据合同销售。截至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0.00万元、0.00万元、61.38万元和42.81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0%、0.00%、0.00%和0.00%。

### 发行人2018-2020年末预收款项账龄分布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61.38	100.00	-	-	-	-
1年以上	-	-	-	-	-	-
合计	61.38	100.00	-	-	-	-

#### 4)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联合重组企业原股东股权转让款、水泥生产线工程项目承包商垫付的款项及公司收取分包商的履约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截至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333,472.94万元、1,511,722.57万元、1,363,941.00万元和1,654,964.42万元，

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45%、5.13%、4.70% 和 5.32%。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3.37%。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9.78%，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21.34%。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账龄构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654,077.30	42.62	507,225.44	38.79	761,761.19	52.89	541,217.53	43.34
1-2 年（含 2 年）	313,622.54	20.44	250,681.66	19.17	140,036.06	9.72	342,523.97	27.43
2-3 年（含 3 年）	65,440.39	4.26	81,154.79	6.21	267,176.97	18.55	76,199.42	6.10
3 年以上	501,568.54	32.68	468,589.70	35.83	271,233.09	18.83	288,786.30	23.13
合计	1,534,708.77	100.00	1,307,651.59	100.00	1,440,207.31	100.00	1,248,727.22	100.00

####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等。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895,159.44 万元、1,862,064.54 万元、2,815,413.68 万元 3,254,885.0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65%、6.32%、9.70% 和 10.46%。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33,960.55	31.77	792,554.48	28.15	1,057,467.87	56.79	1,096,816.63	37.8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68,917.09	63.56	1,869,887.64	66.42	592,405.71	31.81	1,272,014.29	43.9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7,221.85	3.60	113,324.87	4.03	176,327.32	9.47	519,525.07	17.94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5,557.81	0.20	374.85	0.02	6,332.15	0.2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0	0.00	9.90	0.00	471.30	0.0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756.86	1.01	-	-	35,478.89	1.91	-	-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028.69	0.06	34,087.08	1.21	-	-	-	-
合计	3,254,885.04	100.00	2,815,413.68	100.00	1,862,064.54	100.00	2,895,159.44	100.00

### 6) 其他流动负债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融资券及私募债，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余额分别为 3,401,693.61 万元、1,651,077.99 万元、451,327.04 万元和 473,513.75 万元。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规模 1,651,077.99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51.46%，主要原因因为报告期内短期融资券余额减少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规模 451,327.04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72.66%，减少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发行人偿还短期融资债券及私募债。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构成为：

#### 发行人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短期融资债券及私募债	280,888.08	281,403.00
预提费用	11,828.22	5,609.44
应付代垫性质款项	22.41	-
待转销项税	127,368.15	133,985.54
其他	53,406.88	30,329.06
<b>合计</b>	<b>473,513.75</b>	<b>451,327.04</b>

### (2) 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8,859,695.27 万元、9,944,825.59 万元、9,825,744.86 万元和 10,623,922.65 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负债总额的 29.55%、33.74%、33.85% 和 34.14%。

####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期末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5,451,734.77	17.52	4,815,612.52	16.59	3,472,867.88	11.78	3,469,012.45	11.57
应付债券	3,761,516.42	12.09	3,718,614.81	12.81	5,353,427.69	18.16	4,311,880.70	14.38
租赁负债	174,829.00	0.56	183,791.37	0.63	130,095.79	0.44	-	-

长期应付款	412,353.01	1.33	414,797.21	1.43	401,893.10	1.36	572,465.80	1.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541.17	0.12	36,816.72	0.13	35,696.93	0.12	33,998.98	0.11
预计负债	276,225.82	0.89	243,206.15	0.84	145,100.37	0.49	85,414.35	0.28
递延收益	184,246.73	0.59	193,913.69	0.67	191,677.30	0.65	169,764.87	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6,588.86	0.89	208,859.56	0.72	202,144.08	0.69	209,098.38	0.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886.88	0.16	10,132.84	0.03	11,922.44	0.04	8,059.73	0.0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623,922.65</b>	<b>34.14</b>	<b>9,825,744.86</b>	<b>33.85</b>	<b>9,944,825.59</b>	<b>33.74</b>	<b>8,859,695.27</b>	<b>29.55</b>
<b>负债合计</b>	<b>31,120,771.58</b>	<b>100.00</b>	<b>29,030,016.28</b>	<b>100.00</b>	<b>29,475,552.38</b>	<b>100.00</b>	<b>29,986,429.08</b>	<b>100.00</b>

### 1) 长期借款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469,012.45 万元、3,472,867.88 万元、4,815,612.52 万元和 5,451,734.77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57%、11.78%、16.59% 和 17.52%。2019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0.11%。2020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较 2019 年增加 38.66%，主要系业务经营需要，公司优化债务结构，减少短期借款，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长期借款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	-	-	30,474.28
抵押借款	142,726.69	75,347.72	115,776.37	123,555.46
保证借款	2,563,101.57	2,316,447.12	1,402,630.61	1,324,836.73
信用借款	2,745,906.52	2,423,817.68	1,954,460.89	1,990,145.99
<b>合计</b>	<b>5,451,734.77</b>	<b>4,815,612.52</b>	<b>3,472,867.88</b>	<b>3,469,012.45</b>

### 2) 应付债券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的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4,311,880.70 万元、5,353,427.69 万元、3,718,614.81 万元和 3,761,516.42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4.38%、18.16%、12.81% 和 12.09%。2019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18 年末增加 24.16%，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 2019 年度为控制融资成本合理调整负债结构，发行债券所致。2020 年末，

公司应付债券较 2019 年末减少 30.54%，降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债券到期、部分债券转结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科目所致。

### 3) 长期应付款

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由融资租赁应付款构成，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余额为 572,465.80 万元、401,893.10 万元、414,797.21 万元和 412,353.01 万元。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为 401,893.10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29.80%，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偿付大量融资租赁款。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为 414,797.21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3.21%，变动不大。

## 4、所有者权益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末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股本)	843,477.07	4.76	843,477.07	5.11	843,477.07	5.58	843,477.07	6.19
其他权益工具	1,933,534.84	10.92	1,723,921.04	10.44	1,920,065.70	12.70	2,066,507.70	15.16
资本公积	1,403,972.67	7.93	1,388,162.30	8.41	1,364,102.80	9.02	1,398,045.41	10.26
专项储备	81,320.91	0.46	72,550.40	0.44	56,574.09	0.37	41,860.52	0.31
盈余公积	352,885.11	1.99	352,885.11	2.14	280,237.04	1.85	205,820.31	1.51
未分配利润	6,867,263.33	38.79	6,443,164.32	39.01	5,575,858.23	36.89	4,770,615.74	35.01
其他综合收益	-41,319.24	-0.23	-39,894.91	-0.24	-37,101.37	-0.25	-29,155.43	-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41,134.69	64.63	10,784,265.33	65.30	10,003,213.55	66.17	9,297,171.32	68.22
少数股东权益	6,261,785.34	35.37	5,731,312.48	34.70	5,113,399.41	33.83	4,330,275.80	31.7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702,920.02</b>	<b>100.00</b>	<b>16,515,577.81</b>	<b>100.00</b>	<b>15,116,612.96</b>	<b>100.00</b>	<b>13,627,447.12</b>	<b>100.00</b>

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其他权益工具、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构成。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金额分别为 13,627,447.12 万元、15,116,612.96 万元、16,515,577.81 万元和 17,702,920.02 万元，呈上升趋势。

### （1）实收资本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 843,477.07 万元、843,477.07 万元、843,477.07 万元和 843,477.07 万元，分别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6.19%、5.58%、5.11% 和 4.76%。

### （2）其他权益工具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余额分别为 2,066,507.70 万元、1,920,065.70 万元、1,723,921.04 万元和 1,933,534.84 万元，分别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5.16%、12.70%、10.44% 和 10.92%。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为公司本部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发行的 20 亿元权益属性永续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 4.30%；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发行的 15 亿元权益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5.30%；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发行的 3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5.70%；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发行的 8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4.79%；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发行的 5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5.00%；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4.90%；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发行的 8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5.25%；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发行的 15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4.20%；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65%；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发行的 2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99%；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4.10%；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发行的 2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79%；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4.10%；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33%；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52%；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发行的 10 亿元权益属性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35%。

### （3）资本公积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 1,398,045.41 万元、1,364,102.80 万元、1,388,162.30 万元和 1,403,972.67 万元，分别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0.26%、9.02%、8.41% 和 7.93%。2019 年末资本公积较 2018 年末减少 2.43%。2020 年末资本公积较 2019 年末增加 1.76%。

#### （4）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4,770,615.74 万元、5,575,858.23 万元、6,443,164.32 万元和 6,867,263.33 万元，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分别占当期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5.01%、36.89%、39.01% 和 38.79%。

### 5、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12,276.25 万元、25,748,151.72 万元、25,895,353.21 万元和 12,402,093.28 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2,131,943.79 万元、2,953,461.15 万元、3,049,256.57 万元和 1,743,113.03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0.92%、31.23%、27.35% 和 26.01%，净利润率分别 6.31%、7.17%、8.37% 和 10.68%，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82%、12.84%、13.70% 和 15.48%。

近三年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毛利率、净利润率相对较为稳定，维持在一定的水平。

发行人全面按照“整合优化、提质增效”、“早细精实、干字当头”、“稳价、保量、降本、收款、压库、调整”、“效益优先、效率优先”四项经营管理原则全力以赴稳增长，加快转型升级，深入推进改革创新，坚决完成生产经营目标任务。

一是努力向市场要效益、向管理要效益。坚持“PCP”经营理念，发扬三不四千精神，积极推动供给侧改革，坚定不移推进行业自律和市场竞争，稳价涨价保份额；深入推进“四减 2.0”工作，制定和落实成本费用节约计划，严控“两金”规模，完成“压减”目标，进一步降本增效。

二是贯彻“三条曲线”，加快转型升级。加快传统领域转型升级，推进水泥“四化”，发展骨料业务；加快发展“三新”产业和国际业务，在“互联网+双创+中国制造 2025”方面积极探索和实践；持续强化科技创新，提升可持续竞争力。

三是深入推进企业改革创新。加快机制创新和管理创新，积极探索市场化分配激励机制，探索适应新常态下的企业管控模式。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盈利情况如下：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盈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2,402,093.28	25,895,353.21	25,748,151.72	22,312,276.25
营业成本	9,175,851.12	18,812,163.03	17,707,447.01	15,414,129.07
税金及附加	149,518.58	296,410.98	300,299.32	299,601.90
销售费用	233,396.17	485,672.09	1,314,050.02	1,153,480.59
管理费用	683,581.52	1,419,072.15	1,414,166.21	1,253,871.68
研发费用	219,037.75	425,807.94	279,216.59	225,731.87
财务费用	361,159.68	798,771.29	906,030.40	1,093,953.55
营业利润	1,743,113.03	3,049,256.57	2,953,461.15	2,131,943.79
利润总额	1,747,941.48	3,005,415.27	2,747,826.93	2,038,736.00
净利润	1,324,416.30	2,166,281.93	1,845,759.20	1,408,394.65

#### (1) 营业收入及构成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水泥、新材料和工程服务等业务板块。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2,312,276.25 万元、25,748,151.72 万元、25,895,353.21 万元和 12,402,093.28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了 15.40%，主要是受到水泥价格持续走高的影响。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了 0.57%，变动不大。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039,470.93 万元、25,468,741.92 万元、25,403,550.89 万元和 12,103,412.65 万元，近三年总体保持稳定趋势。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15.56%，主要系主要系水泥价格上涨所致，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0.26%。

2019年公司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18,539,857.50万元，较2018年增长2,603,895.34万元，增幅为16.34%，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72.79%，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水泥价格持续走高，企业经营情况有所提升。2020年公司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17,815,886.44万元，较2019年减少723,971.06万元，降幅为3.90%，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70.13%。

2019年新材料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91,731.21万元，较2018年增长402,589.73万元，增幅为16.17%，主要系轻质建材-石膏板业务表现优异。2020年新材料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854,537.03万元，较2019年增长962,805.82万元，增幅为33.30%，主要系公司2020年轻质建材板块中的石膏板、玻纤纱、风电叶片业务表现优异。

2019年工程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544,915.42万元，同比上升13.88%，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3.92%。该板块收入及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国外项目增长较快。2020年工程服务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221,880.26万元，同比下降9.11%，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2.68%。

2021年1-6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12,103,412.65万元，其中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收入为8,191,024.63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67.68%。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 <sup>10</sup>	8,191,024.63	67.68	17,815,886.44	70.13	18,539,857.50	72.79	15,935,962.16	72.31
新材料 <sup>11</sup>	2,058,140.52	17.00	3,854,537.03	15.17	2,891,731.21	11.35	2,489,141.48	11.29
工程服务 <sup>12</sup>	1,504,819.19	12.43	3,221,880.26	12.68	3,544,915.42	13.92	3,112,723.91	14.12

<sup>10</sup> 水泥包含水泥、熟料、混凝土业务及骨料，其中包含中建材投资相关业务数据；

<sup>11</sup> 新材料包括轻质建材与复合材料业务；

<sup>12</sup> 工程服务包括装备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研究与服务板块；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sup>13</sup>	349,428.31	2.89	511,247.16	2.01	492,237.79	1.93	501,643.38	2.28
合计	<b>12,103,412.65</b>	<b>100.00</b>	<b>25,403,550.89</b>	<b>100.00</b>	<b>25,468,741.92</b>	<b>100.00</b>	<b>22,039,470.93</b>	<b>100.00</b>

### (2) 营业成本及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变动情况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业务板块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1年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泥	6,095,828.02	68.01	12,720,635.12	68.87	12,260,677.82	70.00	10,652,117.67	70.08
新材料	1,393,939.80	15.55	2,683,847.40	14.53	2,015,661.21	11.51	1,710,763.50	11.25
工程服务	1,172,526.62	13.08	2,644,963.96	14.32	2,819,036.61	16.09	2,434,268.75	16.01
其他	300,443.21	3.35	421,084.31	2.28	420,776.95	2.40	402,917.32	2.65
合计	<b>8,962,737.66</b>	<b>100.00</b>	<b>18,470,530.78</b>	<b>100.00</b>	<b>17,516,152.59</b>	<b>100.00</b>	<b>15,200,067.24</b>	<b>100.00</b>

### (3) 期间费用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233,396.17	1.88	485,672.09	1.88	1,314,050.02	5.10	1,153,480.59	5.17
管理费用	683,581.52	5.51	1,419,072.15	5.48	1,414,166.21	5.49	1,253,871.68	5.62
财务费用	361,159.68	2.91	798,771.29	3.08	906,030.40	3.52	1,093,953.55	4.90
研发费用	219,037.75	1.77	425,807.94	1.64	279,216.59	1.08	225,731.87	1.01
合计	<b>1,497,175.12</b>	<b>12.07</b>	<b>3,129,323.47</b>	<b>12.08</b>	<b>3,913,463.22</b>	<b>15.20</b>	<b>3,727,037.69</b>	<b>16.70</b>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3,727,037.69万元、3,913,463.22万元、3,129,323.47万元和1,497,175.1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70%、15.20%、12.08%和12.07%，公司期间费用金

<sup>13</sup> 其他包含建材贸易与物流等其他板块。

额近三年有所波动；2018 年-2020 年度，由于公司营业收入水平明显上升，导致期间费用占比有所下降。

销售费用方面，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153,480.59 万元、1,314,050.02 万元、485,672.09 万元和 233,396.1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7%、5.10%、1.88% 和 1.88%。2019 年，由于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导致 2018-2019 年度销售费用有所增加。2020 年，公司销售费用有所回落。

管理费用方面，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253,871.68 万元、1,414,166.21 万元、1,419,072.15 万元和 683,581.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62%、5.49%、5.48% 和 5.51%。2018 年，新增研发费用报表项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25,731.87 万元、279,216.59 万元、425,807.94 万元和 219,037.7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1%、1.08%、1.64% 和 1.77%。

财务费用方面，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093,953.55 万元、906,030.40 万元、798,771.29 万元和 361,159.6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0%、3.52%、3.08% 和 2.91%。

#### （4）投资收益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收益，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219,834.57 万元、163,242.11 万元、403,135.25 万元和 187,231.76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 2019 年较 2018 年减少 56,592.46 万元，降幅为 25.74%，主要系发行人会计政策变更，投资收益科目受此影响有所调减。2020 年投资收益较 2019 年增加 239,893.14 万元，增幅为 146.96%，主要系发行人 2020 年对合联营企业的投资增幅较大，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长较多。

#### （5）营业外收入与其他收益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69,199.80万元、107,017.53万元、97,630.12万元和30,229.49万元。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191,391.70万元、201,728.40万元、229,347.76万元和89,309.37万元。公司营业外收入与其他收益主要来自于政府的补助收入，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政府补助收入金额分别为226,848.42万元、249,519.02万元、262,310.85万元和10,236.24万元。政府的补助收入包括增值税返还及财政贴息、奖励款。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国税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补充通知》（财税[2009]163号）及《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相关规定，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和财政贴息。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增值税返还分别为13.75亿元、11.61亿元和12.64亿元，财政贴息分别为0.15亿元、0.002亿元和0.03亿元。除增值税返还及财政贴息外，公司确认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主要是当地政府给予的奖励或补助资金，具体包括美丽乡村生产资金补助、节能、降耗、减排、环保奖励资金、税收优惠返还、政府补贴改制费用、重点引资企业奖励、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等，该部分政府补助收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由于发行人子公司较多，且分布在全国各地，所在地政府的补助和奖励政策各有不同，给予补助和奖励的金额一般都较小，但笔数众多，同时，该部分政府补助收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6）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毛利率	26.01	27.35	31.23	30.92
净利润率	10.68	8.37	7.17	6.31
净资产收益率	15.48	13.70	12.84	10.82
总资产收益率	5.62	4.81	4.19	3.17

**注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 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3)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  
 (4)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注2：**2021年1-6月，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营业毛利率分别为30.92%、31.23%、27.35%和26.01%，净利润率分别为6.31%、7.17%、8.37%和10.68%，公司所处的建材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联系密切，2018-2019年，水泥价格开始回升，公司毛利率稳步提升。2020年，公司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2020年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调整相关核算口径，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运输、包装、装卸费等从销售费用科目调整至营业成本科目，因此导致公司2020年毛利率数据下降较多。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10.82%、12.84%、13.70%和15.48%，总资产收益率为3.17%、4.19%、4.81%和5.62%，2017年下半年起，水泥价格开始回升，公司净利润水平大幅增长，因此2018-2020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总资产收益率也随之稳步提升。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净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总资产收益率指标有一定增长，主要是受到水泥行业回暖，水泥价格持续走高的影响。

## 6、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1年1-6月/6月末	2020年度/末	2019年度/末	2018年度/末
流动比率	0.83	0.82	0.81	0.74
速动比率	0.71	0.71	0.70	0.64
资产负债率（%）	63.74	63.74	66.10	68.75
EBITDA（亿元）	278.81	524.90	510.87	451.3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倍)	3.81	6.36	5.19	3.89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E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74、0.81、0.82 和 0.83，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0.70、0.71 和 0.7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虽呈上升趋势，但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总体来说，公司短期偿债指标偏弱。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75%、66.10%、63.74% 和 63.74%，呈逐年下降趋势。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89、5.19、6.36 和 3.81。整体来看，公司 EBITDA 对利息支出的覆盖程度较好。

## 7、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576,661.30</b>	<b>6,422,951.97</b>	<b>6,334,765.04</b>	<b>4,853,078.12</b>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0,477.91	30,608,391.35	30,509,843.19	26,239,96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3,816.61	24,185,439.38	24,175,078.15	21,386,88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650,932.44</b>	<b>-2,649,422.26</b>	<b>-2,658,032.25</b>	<b>-1,702,796.12</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99.41	2,266,814.81	2,258,880.28	1,503,374.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531.84	4,916,237.07	4,916,912.53	3,206,17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89,596.38</b>	<b>-3,184,077.01</b>	<b>-3,351,048.21</b>	<b>-3,409,141.64</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1,536.27	17,895,455.35	18,701,939.62	20,603,71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1,132.66	21,079,532.35	22,052,987.83	24,012,860.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75,744.00</b>	<b>563,318.85</b>	<b>315,571.44</b>	<b>-247,625.18</b>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853,078.12 万元、6,334,765.04 万元、6,422,951.97 万元和 1,576,661.30 万元。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26,239,962.13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5,486,382.9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21,386,884.01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5,742,436.86 万元。

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30,509,843.19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9,753,248.1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24,175,078.15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7,688,292.22 万元。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30,608,391.35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9,904,746.4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24,185,439.38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18,919,347.49 万元。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13,800,477.91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13,433,058.69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12,223,816.61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9,115,016.91 万元。2021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主要系 2021 年一季度公司经营活动受到疫情及叠加春节因素生产线停工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季节性偏少，及营业成本升高导致的现金流出增多。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02,796.12 万元、-2,658,032.25 万元、-2,649,422.26 万元和 -1,650,932.4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2021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中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占比比较大，尤其是水泥板块通过下属子公司南方水泥、北方水泥和西南水泥进行联合重组，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所致。近年来发行人资本支出有所波动，但由于转型升级支出、少量联合重组支出以及公司进行降耗、环保等技术改造，未来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09,141.64 万元、-3,351,048.21 万元、-3,184,077.01 万元和 -189,596.38 万元。随着公司主要业务水泥板块的联合重组规模下降，重组资金需求减少，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随之减少。

## 8、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单位：次/年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8	6.07	6.29	5.34
存货周转率	8.19	9.31	8.91	7.36
总资产周转率	0.53	0.57	0.58	0.50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3）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4）2021年1-6月数据已年化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7.36、8.91、9.31和8.19，近三年呈上升趋势。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34、6.29、6.07和5.08，近三年总体较为平稳，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水泥行业行情逐渐好转，致使营业收入增长速度高于应收账款的增速。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50、0.58、0.57和0.53。

#### 四、有息债务情况

公司有息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融资租赁款等。截至2020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19,486,794.39万元。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20,886,408.62万元。

#### 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003,356.23	28.43	5,964,667.78	30.61
应付票据	2,079,564.63	9.85	1,618,128.37	8.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33,960.55	4.90	792,554.48	4.0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68,917.09	9.80	1,869,887.64	9.60
其他流动负债	473,513.75	2.24	451,327.04	2.32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5,451,734.77	25.82	4,815,612.52	24.71
应付债券	3,761,516.42	17.81	3,718,614.81	19.08
融资租赁款	243,300.00	1.15	256,001.75	1.31
合计	<b>21,115,863.44</b>	<b>100.00</b>	<b>19,486,794.39</b>	<b>100.00</b>

## 五、其他事项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 （二）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对合并范围以外的关联方提供担保。

### （三）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签署了多项关于土地与房屋建筑物的经营性租赁协议。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于未来年度内的最低租赁支出见下表：

### 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承诺的未来年度最低租赁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一年以内（含1年）	5,586.61	5,586.61	5,586.61	492,813.27
一到二年（含2年）	5,586.61	5,586.61	5,586.61	125,258.28
二到三年（含3年）	2,671.96	5,424.91	5,586.61	60,189.39
三年以上	-	-	5,455.44	284,918.14
合计	<b>13,845.19</b>	<b>16,598.13</b>	<b>22,215.28</b>	<b>963,179.08</b>

### （四）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1、美国石膏板诉讼案件

自 2009 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石膏”）在内的至

少数十家中国石膏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

### （1）Germano 案

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美国地区法院”）已就 Germano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向七处物业的业主赔偿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以下简称“Germano 案”）。前述判决发生在泰山石膏于 2010 年聘请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代表泰山石膏应诉之前。泰山石膏以不存在属人管辖权为由，提出撤销缺席判决、撤销初步缺席判令、驳回诉讼的动议，现部分动议已被美国地区法院驳回。由于泰山石膏未参加美国地区法院进行的判决债务人审查，2014 年 7 月，美国地区法院判定泰山石膏藐视法庭，判令泰山石膏支付原告代理律师 1.5 万美元的律师费，判令泰山石膏支付 4 万美元作为藐视法庭行为的罚款，并判令泰山石膏以及泰山石膏的任何关联方或子公司被禁止在美国进行任何商业活动直到或除非泰山石膏参加本审判程序，如果泰山石膏违反禁止令，必须支付其自身或其违反本判令的关联方违反行为当年盈利的 25% 作为进一步的罚款。由于只有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泰山石膏方可应诉并进行抗辩，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向美国地区法院支付了 4 万美元，并支付了 1.5 万美元的律师费；由于导致美国地区法院作出藐视法庭判令的原因为泰山石膏没有参加 Germano 案缺席判决后的债务人审查会议，因此，泰山石膏于 2015 年 3 月支付了 Germano 案的缺席判决金额 2,758,356.52 美元及自 2010 年 5 月起计算的利息。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

### （2）Dragas 案

美国弗吉尼亚州巡回法院已就 Dragas 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赔偿 4,009,892.43 美元和判决前利息 96,806.57 美元，及自 2013 年 6 月计算的利息（以下简称“Dragas 案”）。泰山石膏与 Dragas 就此案达成和解，向其支付了 400 万美元和解费用，此案件已终结。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

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避免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

### （3）Lennar 案

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 Lennar Homes, LLC 和 U.S. Home Corporation (以下简称“Lennar”)在美国佛罗里达州迈阿密-戴德县第十一巡回法院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等多家中国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的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 Lennar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集团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石膏于 2017 年 6 月分别与 Lennar 达成了和解。其中，北新建材向 Lennar 支付 50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泰山石膏向 Lennar 支付 600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Lennar 在收到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支付的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承认在 Lennar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2017 年 7 月，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分别向 Lennar 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

### （4）Meritage 案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 Meritage 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 Meritage Homes of Florida, Inc. (以下简称“Meritage”) 在美国佛罗里达州李县第二十司法巡回法院针对北新建材、泰山石膏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 Meritage 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石膏于 2018 年 3 月共同与 Meritage 达成了和解。泰山石膏将向 Meritage 支付 138 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Meritage 在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承认在

Meritage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2018 年 3 月，泰山石膏向 Meritage 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Meritage 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案件已经终结。

#### （5）Allen 案

泰山石膏及其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泰山”）与 Allen 等原告达成和解（以下简称“Allen 案”），Allen 案是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一个独立案件。Allen 案最初由原告在弗吉尼亚州诺福克法院针对弗吉尼亚州建材进口商 Venture Supply, Inc. 和经销商 Porter-Blaine Corp.（以上两家合称“Venture”）提起诉讼，因 Venture 宣称其被指控在原告的房屋中造成所谓损害及其他损害是由于原告的房屋中安装了泰山生产的石膏板而造成的，Venture 与原告达成了和解（以下简称“Venture 和解”），作为 Venture 和解的一部分，Venture 将针对泰山的第三方索赔转让给了原告，且原告针对泰山主张该转让的第三方索赔。根据泰山在 Allen 案中达成的和解协议，泰山须在和解协议生效日（美国时间 2018 年 8 月 21 日）起 60 日内支付 1,978,528.40 美元的和解费至托管账户，在支付完成后，原告免除转让的第三方索赔涉及的全部责任，且不就此作出任何进一步索赔或指控。2018 年 9 月，泰山支付了全部和解费至托管账户。对于泰山而言，Allen 案已经终结。上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在 Allen 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

#### （6）Amorin 案

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及其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泰山”）在美国石膏板诉讼案件中考虑到诉讼成本及对北新建材及泰山为一方的其他石膏板诉讼的潜在影响等因素后，泰山于 2019 年 3 月与 Amorin 案中发回佛罗里达州南区法院审理的案件中不超过 498 户原告人达成和解，并与原告人订立了《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简称“《Amorin 和解协议》”）。

根据《Amorin 和解协议》，泰山将支付最大和解金额共计 27,713,848.47 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不包括将来根据最惠国保护条款可能支付的差额）。2019 年 8 月，由于上述 498 户原告中部分原告的数据调整导致基础和解数据增加

144,045.50 美元；且由于泰山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集体成员达成下述集体和解，触发了《Amorin 和解协议》中的最惠国保护条款，有关各方一致同意由泰山以支付不超过 12,866,528.89 美元为对价买断最惠国保护条款下泰山的付款义务。上述 13,010,574.39 美元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 2019 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泰山共支付 40,772,044.71 美元，差额 47,621.85 美元是由于个别原告数据调整而导致。前述 498 户原告中有 497 户原告参加了本次和解。在参与和解的 497 户原告中有 2 户未签署《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的修改协议》，泰山将按照最惠国保护条款的约定金额对其进行支付。和解索赔人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不可撤销地且无条件地完全免除且永久解除其对泰山及被豁免方及其他关联主体或相关人士的索赔（包括已在诉讼中提出的或原本可能被提出的索赔）。

此外，在多区合并诉讼案中，泰山与原告和解集体律师于 2019 年 8 月签署和解协议，各方同意对集体成员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所有已主张的、本可以主张的及可能主张的索赔达成全面和解，集体成员放弃全部索赔主张。前述“集体成员”包括所有在 Amorin 案和 Brooke 案中具名的原告（以下简称已知集体成员）以及所有其他宣称使用了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中国石膏板的房屋业主（以下简称未知集体成员），但不包括：（1）已经签署和解协议的 Amorin 案（佛罗里达州）所涉及的 498 户原告；（2）在 The Mitchell Co., Inc. 诉 Knauf Gips KG 等案（以下简称 Mitchell 案，泰山石膏也是被告之一）中具名的原告和提议集体中其他的商业房屋建筑商；（3）针对泰山和/或其他被豁免方提起过诉讼，但因未填写补充原告问卷表被驳回起诉或自愿撤诉的原告。前述“其他被豁免方”包括但不限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上述针对泰山的索赔的全面和解及责任豁免的对价，泰山将支付 2.48 亿美元（包括原告诉讼律师的律师费，但不包含为未知集体成员刊登集体诉讼通知的费用），截至 2020 年 3 月，泰山已分批支付完毕以上和解款项。泰山签署此和解协议，仅为避免和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并非承认美国法院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具有案件管辖权，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生产的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

也不得解释为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承认在该诉讼中应承担法律责任。美国地区法院已签发判令，免除泰山的藐视法庭责任，泰山及其任何关联公司或子公司都不会面临藐视法庭判令中的任何进一步起诉或处罚。

美国地区法院于 2020 年 5 月作出正式判令：撤销集体和解中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索赔请求且不可再起诉；选择退出集体和解的原告的索赔请求未被撤销，仍保留在诉讼中。该判令是集体和解程序的最后程序，未选择退出的原告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案件已经终结。

在多区合并诉讼案的集体和解中，共有 90 户原告选择了退出和解。截至本报告日期，15 户原告的诉讼已经终结，剩余 75 户原告的诉讼仍在继续进行。除上述和解涉及的多区合并诉讼案件之外，亦有建筑商和供应商提起了诉讼，其中 The Mitchell Co., Inc 诉 Knauf Gips KG 案件已达成和解并已支付了和解款项，其他案件仍在进行。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已聘请律师进行应诉。对于该等案件，本公司、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难以准确预测任何将来可能的判决结果，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该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发行人、北新建材及泰山自出席应诉美国石膏板诉讼以来，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和解将最终解决前述集体诉讼的纠缠，化解重大诉讼的风险，有利于大幅降低诉讼成本，节约人力物力及时间精力，有利于发行人、北新建材及泰山为其集中精力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不认为支付上述和解金额会对发行人、北新建材或泰山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在美国石膏板诉讼案件中，中国建材股份和中国建材集团被原告追加为被告之一。而该等案件属于石膏板产品质量纠纷，中国建材股份和中国建材集团并不生产、销售或代理出口石膏板产品，经过中国建材股份和中国建材集团的积极抗辩，美国地区法院于美国时间 2016 年 3 月 9 日签发了一项判令，驳回了原告方针对中国建材集团的起诉。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北新建材与泰山石膏就上述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发生的律师费等各项费用合计 27.22 亿元人民币。北新建材及泰山石膏前述费用占发行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54%。

## 2、云南永保案件

发行人下属一级子公司西南水泥在 2012 年 3 月 23 日与自然人谭国仁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就西南水泥收购云南永保特种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云南永保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永保）100% 股权事宜进行了约定。在《股份转让协议》履行过程中，出现转让方谭国仁违反《股份转让协议》的情形，西南水泥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对转让价款进行了扣减，但谭国仁对此不认可，其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国仲）申请仲裁，要求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余款。上海国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作出仲裁裁决，裁决结果为西南水泥向谭国仁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余款 430,811,048.61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仲裁费。该仲裁裁决作出后，谭国仁向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申请执行，并申请冻结了西南水泥持有云南西南水泥有限公司的股权。

针对转让方谭国仁违反《股份转让协议》的事由，西南水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贸仲）申请仲裁，中国贸仲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作出部分裁决，部分裁决结果为谭国仁应向西南水泥返还代付的个人收入所得税税金 205,858,074 元，及以此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8% 计算自 2018 年 6 月 11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西南水泥的其他仲裁请求将在经审计、评估、质量鉴定等司法鉴定报告出具后，由仲裁庭依法最终裁决。此外，针对谭国仁交接后，其控制及经营云南永保期间损害云南永保公司利益事由，云南永保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谭国仁等赔偿云南永保遭受的损失，目前该案件开庭阶段已经结束，正等待仲裁庭最终裁决。

在西南水泥就其收购云南永保 100% 股权进行账务处理时，已在西南水泥财务报表的负债科目中反映了上述案件所涉股权转让价款。因此上述案件对发行人可能造成的潜在经济损失相对较小，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涉案金额且潜在经济损失超过净资产 0.3%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五）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 （六）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一级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 （七）报告期内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项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一年内发生 2 次以上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并负主要责任，不存在重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及存在重大隐患而整改不力的情形。

### （八）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余额合计约 1,067,344.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财产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63,049.02
应收票据	163,480.46
应收账款	10,135.99
固定资产	204,931.55
无形资产	25,747.53
<b>合计</b>	<b>1,067,344.55</b>

**注 1：**货币资金受限主要用于票据保证金、环境治理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注 2：**应收款项融资受限主要用于质押用于票据池业务、质押作为应付票据的保证金。

**注 3：**应收账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受限，主要用于保理、银行借款的抵押及质押担保。

**注 4：**发行人子公司西南水泥持有的云南西南水泥有限公司股权因云南永保案件被司法冻结。

### 第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转授权人士决定，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的有息债务明细如下：

**表：本期债券拟偿还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债券名称	债务余额	拟使用募资 金金额	到期日
1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9 建材 Y1	15.00	10.00	2022/1/23
2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10.00	10.00	2022/2/28
<b>合计</b>			<b>25.00</b>	<b>20.00</b>	

公司将根据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减少利息费用支出的原则，对具体运用计划进行适当的调整。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以及公司营运资金需求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对具体运用计划进行适当的调整，即调整用于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及明细。

在有息债务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期债券的成功发行在有效增加发行人运营资金总规模的前提下，发行人的财务杠杆使用将更加合理，并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推进实施。

#### （二）对发行人财务成本的影响

与银行贷款这种间接融资方式相比，公司债券作为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品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发行人通过本期发行固定利率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避免贷款利率波动风险。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 （三）对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将使发行人的营运资金得到充实，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有所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大大增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同时为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提供稳定的中长期资金支持，使公司更有能力面对市场的各种挑战，保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并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能力。

###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和监管

为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一致，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发行人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公司将与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约定由监管银行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募集资金只能用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也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对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同时，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证券业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其专项偿债账户信息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 五、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高耗能、高排放的相关用途，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存续期间改变资金用途前及时披露有关信息。发行人改变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应当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必要的改变程序；并于募集资金使用前及改变资金用途前，披露拟改变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等有关信息。

根据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计划需要，债券存续期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可能发生调整，如调整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金额、调整募投项目或者对现金进行管理等情形的，发行人应当根据该调整对其偿债能力及债券持有人权益影响的程度，事先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中予以明确，并在募集说明书中对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内部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风控措施等进行披露。相关内容应同时在《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进行约定。

## 六、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0月，发行人发行10亿元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期。2021年11月，发行人发行20亿元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期限分别为3年期和5年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发行的公司债券21建材05、21建材07、21建材08募集资金余额为零，已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不存在转借他人的情况。截至本募集说

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